

萬有文庫

第二集七百種

王雲五主編

困學紀聞

(四)

王應麟撰

翁元圻注

商務印書館發行

困學紀聞

(四)

王應麟撰

翁元圻注

國學基本叢書

翁注困學紀聞卷二

餘姚翁元圻載青輯

毛詩字數

大毛公小毛公

毛詩授受

毛傳說合

古書

程子葉夢得重毛傳

詩

〔元圻案〕鄭耕老曰毛詩三萬九千二百二十四字。〔晁氏讀書附志曰〕石經毛詩二十卷。經註一十四萬六千七百字。

經典序錄。河間人大毛公爲詩故訓傳。一云魯人。〔原注〕初學記。二十

失其名

荀卿授魯國毛亨作詁訓

傳。以授趙國毛萇。時人謂亨爲大毛公。萇爲小毛公。

〔原注〕大毛公之名。唯見於此。〔正義云〕儒林傳。毛公趙人。不言其名。〔後漢書趙人毛萇序

錄〕亦云名長。今後漢書作萇。此小毛公也。

程子明道遺書

曰。毛萇最得聖賢之意。

〔元圻案〕鄭氏詩譜曰。魯人大毛公爲詩故訓傳於其家。河間獻王得而獻之。以小毛公爲博士。〔陸

璣詩〕草木鳥獸蟲魚疏曰。孔子刪詩。授卜商。卜商爲之序。以授魯人曾申。申授魏人李克。克授魯人孟仲子。仲子授根牟子。根牟子授趙人荀卿。卿授魯國毛亨。亨作詁訓傳。以授趙國毛萇。時人謂亨爲大毛公。萇爲小毛公。初學記之說。似本於此。〔經義考卷一百毛氏萇詩傳下〕引葉夢得曰。漢武帝時。毛詩始出。自以源流出於子夏。今觀其書。所釋鴟鴞。與金縢合。釋北山。烝民。與孟子合。釋昊天有成命。與國語合。釋碩人。清人。皇矣。黃鳥。與左氏合。而序由庚六篇。與儀禮合。當毛公時。左氏傳未出。孟子國語。儀禮未甚行。而毛公之說先與之合。不謂之源流於子夏可乎。此說可以釋程子之意。書錄解題類書類。初學記三十卷。唐集賢院學士長城徐堅元固撰。

徐整云子夏授高行子即詩序及孟子所謂高子也以絲衣繹賓尸為靈星之尸以小弁為小

人之詩則已失其義矣趙岐注孟子云高子齊人原注謂禹之聲尙文王之聲亦高子也何云但通其訓

高子說詩
高行子受
詩源流
靈星之尸

過矣程子何以稱毛公哉元圻案陸德明經典釋文序錄曰徐整云子夏授高行子高行子授薛倉子薛倉子授

魯齊詩緣
起
仲梁子說

帛妙子帛妙子授河間人大毛公大毛公為詩故訓傳於其家以授趙人小毛公又曰整字文操豫章人吳太常卿詩

詩
孟仲子說

序絲衣繹賓尸也高子曰靈星之尸也正義曰高子者不知何人公孫丑稱高子之言以問孟子則高子與孟子同時

趙岐以為齊人此言高子則彼是也李王毛詩集解三十九李适仲曰絲衣之詩繹祭之樂歌也高子謂祭靈星據繹
祭行於廟門之外豈祭靈星耶高子與孟子同時小弁乃孝子之詩也而高子以為小人之詩若高子者非惟失之於小
弁抑亦失之於絲衣矣竊謂靈星之祠無所經見惟漢高祖郊祀志云親詔御史令天下立靈星祠注張晏云龍星左角
曰天田則農祥也星見而祭之高子所謂靈星之尸豈謂此耶大抵高子之學失之固陋其見於孟子有二一則公孫丑
所言是也其二謂禹之聲尙文王之聲余兄靜軒先生曰淮南子主述訓君人之道其猶靈星之尸也儼然元默而吉
祥受福蓋本於高子朱竹垞經義考卷一百書齊魯韓三家詩後曰定之方中注仲梁子曰初立楚宮也正義鄭志
答張逸問曰仲梁子魯人當六國時又維天之命注孟仲子曰大哉天命之無極而美周之禮也趙岐云孟仲子孟子
之從昆弟則魯之說詩者不始於浮邱伯也絲衣序高子曰靈星
之尸也趙岐注孟子以為齊人則齊之說詩者不始於轅固生也

序錄子夏傳曾申申傳李克讀詩記

全云東

引陸璣草木疏以曾申為申公以克為剋皆誤

曾申李克
傳詩

萊先生

申公非曾

申
呂氏讀詩記

陸璣詩疏

詩六義分經緯

幽雅頌頌

程呂言篇備六體

太師言六義次第

鄭氏名箋之意

〔元圻案〕釋文序錄曰：「一云子夏傳曾申，申傳魏人李克，克傳魯人孟仲子，孟仲子傳根牟子，根牟子傳趙人孫卿子，孫卿子傳魯人大毛公，〔呂成公讀詩記論訓詁傳授引陸璣草木疏曰〕子夏傳魯人申公，申公傳魏人李剋，李剋傳魯人孟仲子，孟仲子傳趙人孫卿，孫卿傳魯人大毛公，大毛公傳小毛公，〔漢書儒林傳〕申公少與楚元王交，并傳其太子戊，安得親受詩於子夏，其誤顯然，三箋居繼序，謂讀詩記所引自可信，今本陸璣草木疏，後附四家詩源流，則割裂正史儒林傳，及釋文序錄爲之，不知出何人手，其語誠然，然以讀詩記引之爲可信，則偏矣，〔四庫全書總目詩類〕呂氏家塾讀詩記三十二卷，宋呂祖謙撰，其說以小序爲主，陳振孫稱其博採諸家，存其名氏，先列訓詁，後陳文義，翦裁貫串，如出一手，魏了翁後序稱其能得詩人躬自厚而薄責於人之旨，〔又毛詩〕草木鳥獸蟲魚疏二卷，吳陸璣撰，〔釋文序錄云〕字元恪，吳郡人，吳太子中庶子烏程令，末附四家詩源流，而毛詩特詳，困學紀聞議其誤，以曾申爲申公，王柏詩疑亦詆其所叙與經典釋文不合。

詩六義三經三緯，鄭氏注周禮六詩及孔氏正義，其說尙矣。朱子集傳從之，而程子

語呂與叔謂詩

之六體，隨篇求之，有兼備者，有偏得一二者。

〔案〕程子說呂成公詩說拾遺引之。

讀詩記，一謂風非無雅，雅非無

頌，蓋因鄭箋幽雅頌頌之說，然朱子

大田篇傳

疑楚茨至大田四篇爲幽雅，良耜

思文臣工噫嘻豐

年載芟良耜等篇爲頌頌，亦未知是否也。

〔原注〕呂成公云幽雅頌恐逸，〔元圻案〕周禮春官太師教六詩，曰風，曰賦，曰比，曰興，曰雅，曰頌，注風言賢聖治道之遺化也，賦

之言鋪直鋪陳今之政教善惡比見今之失不敢斥言取比類以言之與見今之美嫌於媚諛取善事以喻勸之雅正也言今之正者以爲後世法頌之言誦也容也誦今之德廣以美之【孔穎達詩大序正義曰】六義次第如此者以詩之四始以風爲先故曰風風之用以賦比興爲之辭故於風之下卽次賦比興然後次以雅頌雅亦以賦比興爲之既見賦比興於風之下明雅頌亦同之【朱子曰】太師之教國子必使之以是六者三經而三緯之則凡詩之節奏指歸皆將不待講說而直可吟詠以得之矣三經是風雅頌是做詩的骨子賦比興卻是裏面橫串的故謂之三緯【讀詩記】論六義張氏曰今一詩之中蓋兼有風雅頌之意賦比興亦然呂氏曰詩舉有此六義得風之體多者爲國風得雅之體多者爲大小雅得頌之體多者爲頌風非無雅雅非無頌也董氏曰崧高既列於大雅然其詩曰其風肆好又言吉甫作誦【關風七月箋】以殆及公子同歸以上爲關風以介眉壽以上爲關雅萬壽無疆以上爲關頌【正義曰】春官箒章云仲春晝擊土鼓吹關詩以迎暑仲秋夜迎寒氣亦如之凡國祈年於田祖吹關雅擊土鼓以樂田峻國祭蜡則吹關頌以息老物以周禮用爲樂章詩中必有其事此詩題曰關風明此篇之中當具有風雅頌也【欽定詩經傳說彙纂】案鄭康成箋關詩以應關箒孔穎達疏之曰述其政教之始則爲關風述其政教之中則爲關雅述其政教之成則爲關頌此漢唐相傳之說而程子亦以爲然也至宋而解詩者衆或謂既曰雅頌當非七月之詩蓋若九夏亡之矣或謂以七月全篇隨其音節吹之以合於風雅頌或謂楚茨等篇是關之雅思文等篇是關之頌朱子謂數說皆通而未敢必也問嘗考之楚茨專言廟祭甫田有祈雨之文似有合矣然周禮言獻關雅擊土鼓而不言有琴瑟之樂大田詞主報賽非以言祈至思文爲配天臣工爲戒田官噫嘻爲成王後詩惟豐年載芟良耜止言農事可以通用然在周頌無文以證其爲關朱子既無定論則鄭箋引周禮以解關詩似尙爲近古況周禮出於西漢鄭氏一門具有師承其說或非無本也【四庫全書總目經部詩類】毛詩正義四十卷漢毛亨傳鄭元箋唐孔穎達疏鄭氏發明毛義自命曰箋【博物志曰】毛公嘗爲北海郡守康成是此郡人故以爲敬推張華所言蓋以爲公府用記郡將用箋之意然康成生於漢末乃修敬於四百年前

逸詩篇名
遺句
狸首驪駒
祈昭轡之
柔矣
肆夏采齊
茅鳩新宮
河水
鳩飛
唐棣衣錦
詩刪句
誰能秉國
成
歐陽說刪
詩
明明崇尚
生開

之太守殊無所取。〔案〕說文曰箋表識書也。鄭氏六藝論曰註詩宗毛爲主。毛義若隱略則更表明。如有不同。即下已意。使可識別。然則康成特因毛傳而表識其旁。如今人之箋記。積而成帙。故謂之箋。無庸別爲曲說也。

逸詩篇名。若狸首。〔原注〕射義。驪駒。〔原注〕大戴禮漢書注。祈招。〔原注〕左傳見昭公十二年。轡之柔矣。〔原注〕左傳周書。皆有其辭。唯采齊。

〔原注〕周禮。河水。新宮。茅鷗。〔原注〕鳩飛。〔原注〕無辭。或謂河水。汚水也。新宮。斯干也。鳩飛。小宛也。周

子醇樂府拾遺曰。孔子刪詩。有全篇刪者。驪駒是也。有刪兩句者。月離于畢。俾滂沱矣。月離

于箕。風揚沙矣。是也。有刪一句者。素以爲絢兮。是也。愚考之周禮。疏引春秋緯云。月離

于箕。風揚沙。非詩也。素以爲絢兮。朱文公謂頌人詩四章。而章皆七句。不應此章獨多一句。

蓋不可知其何詩。然則非刪一句也。若全篇之刪。亦不止驪駒。〔原注〕論語唐棣之華之類。○〔元

節。故詩曰曾孫侯氏。四正具舉。大夫君子。凡以庶士。小大莫處。御于君所。以燕以射。則燕則饗。〔周禮春官〕鐘師諸侯奏狸首。〔大戴記投壺〕命弦者曰請奏狸首。〔鄭康成周南召南譜曰〕今無狸首。周諸侯並僭而去之。孔子錄詩不得也。

〔漢書儒林傳〕詔徵王式爲博士。時博士共持酒肉。勞王式。江公嫉式。謂鼓吹諸生曰。歌驪駒。王式曰。聞之於師。客歌驪駒。主人歌。客毋庸歸。今君爲主人。日尙早。未可也。注服虔曰。大戴禮篇。客欲去歌之。文穎曰。其辭曰。驪駒在門。僕夫具存。

驪駒在路。僕夫整駕。【襄公二十六年左傳】國子賦轡之柔矣。注云。逸詩。見周書取寬政以安諸侯。若柔轡之御剛馬。【周書太子晉解】王子曰。汝不爲夫詩。詩云。馬之剛矣。轡之柔矣。馬亦不剛。轡亦不柔。志氣庶庶。取予不疑。【周禮春官】樂師教樂儀。行以肆夏。趨以采薺。注。鄭司農曰。采薺。肆夏。皆樂名。或曰。皆逸詩。又夏官大馭。凡馭路。行以肆夏。趨以采薺。【襄公二十八年左傳】使工爲之誦茅鴟。注。逸詩名。刺不敬之詩。【又昭公二十五年】賦新宮。正義曰。康成曰。新宮。小雅逸篇也。辭義皆亡。【儀禮燕禮】下管新宮。注。小雅逸篇。【又大射儀】乃管新宮三終。【僖公二十三年左傳】公子賦河水。注。河水。逸詩。義取河水。朝宗于海。海喻秦。晉語。秦伯賦鳩飛。韋昭注。鳩飛。小宛之首章也。又公子賦河水。韋昭注。河當作沔。字相似。誤也。【朱子斯干集傳曰】或曰。儀禮下管新宮。【春秋傳】宋元公賦新宮。恐卽此詩。然亦未有明證。【周禮大宗伯注】風師。箕也。雨師。畢也。【正義曰】春秋緯云。月離于箕。風揚沙。故知風師。箕也。詩云。月離於畢。俾滂沱矣。是雨師畢也。【歐陽公曰】刪詩云者。非止全篇刪去。或篇刪其章。章刪其句。句刪其字。如唐棣之華。偏其反而。豈不爾思。室是遠而。此小雅常棣之詩。夫子謂其以室爲遠。害於兄弟之義。故篇刪其章也。衣錦尙絀。文之著也。此鄘風君子偕老之詩。夫子謂其盡飾之過。恐其流而不返。故章刪其句也。誰能秉國成。不自爲政。卒勞百姓。此小雅節南山之詩。夫子以能字爲意之害。故句刪其字也。【禮記檀弓原壤曰】狸首之斑然。執女手之卷然。陸氏佃曰。此其狸首之詩歟。其所謂大小莫處。御于君所。其詩中間之詞歟。執女手之卷然。蓋上之所以接下。御于君所。蓋下之所以事上。【印光庭兼明書】有補新宮三章。茅鴟四章。【逸周書世俘解】籥人奏。武王入。進萬獻。明明三終。秦崇尙生開三終。孔晁注。明明。崇尙生開。皆詩篇名。【案】此三篇。不知其爲逸詩。耶。秦崇尙生開三終。抑夫子所刪也。

關雎爲畢
公規康王

近世說詩者。以關雎爲畢公作。謂得之張超。或謂得之蔡邕。未詳所出。【元圻案】宋范氏處義逸齋詩補傳曰。關雎詠太姒之德。

賦比興諸說

毛公獨標興體
吳鶴林詩本義

爲文王風化之始。而韓齊魯三家。皆以爲康王政衰之詩。故司馬遷。劉向。揚雄。范蔚宗。並祖其說。近世說詩者。以關雎爲畢公作。謂得之張超。或謂得之蔡邕。畢公爲康王大臣。盡規固其職也。而張超蔡邕。皆漢儒。多見古書。必有所據。然則關雎。雖作於康王之時。乃畢公追詠文王太姒之事。以爲規諫。故孔子定爲一經之首。【惠氏九經古義】引王氏此條云云。【案】藝文類聚三十五卷。載張超誦青衣賦云。周漸將衰。康王宴起。畢公喟然。深思古道。感彼關雎。德不雙侶。但願周公。妃以窈窕。防微消漸。諷諭君父。孔氏大之。列冠篇首。古文苑云。蔡伯喈作青衣賦。志蕩詞淫。故張子並作。此以規之。邕賦亦載集中。無畢公作關雎語。【後漢書文苑傳】張超字子並。河間鄭人。有文才。又善草書。

鶴林吳氏

【全云】
名泳

論詩曰。興之體足以感發人之善心。

【何云】凡詩皆足以感發人之善心。何獨興之一體也。蓋必誤會興於詩之義而妄云者。

毛氏

自關雎而下。總百六十篇。首繫之興。風七十。小雅四十。大雅四。頌二。注曰。興也。而比賦不稱

焉。蓋謂賦直而興微。比顯而興隱也。朱氏又於其間增補十九篇。而摘其不合於興者四十

八條。且曰。關雎。興詩也。而兼於比。綠衣。比詩也。而兼於興。頌弁一詩。而比興賦兼之。則析義

愈精矣。李仲蒙曰。叙物以言情。謂之賦。情盡物也。索物以託情。謂之比。情附物也。觸物以起

情。謂之興。物動情也。

【原注】文心雕龍曰。毛公述傳。獨標興體。以比顯而興隱。鶴林之言。本於此。【閻按】淮南泰族訓。關雎興於鳥。而君子美之。爲其雌雄之不乖居也。鹿鳴興於獸。君子大之。謂其

見食而相呼也。安與毛萇同時。○〔元圻案〕朱氏經義考。吳氏詩本義補遺宋志一卷。佚。困學紀聞載鶴林吳氏論詩云。吳氏未詳其名。其書出於朱子集傳之前。未審即宋志所載本義補遺否也。〔全謝山曰〕吳氏名泳。〔案〕宋史列傳。一百八十二。吳泳。字叔永。潼川人。嘉定二年進士。仕至起居舍人。兼直學士院。權刑部尚書。終寶章閣學士。知泉州。所著有鶴林集。然則其在朱子之後。詩本義補遺非其所著也。〔胡致堂與李叔易書曰〕學詩者必分其義。如賦比興古今論者多矣。唯河南李仲蒙之說最善。其言曰。叙物以言情。謂之賦。情盡物也。索物以託情。謂之比。情附物者也。觸物以起情。謂之興。物動情者也。故物有剛柔緩急。榮悴得失之不齊。則詩人之情性亦各有所寓。非先辨乎物。則不足以攷情性。情性可攷。然後可以明禮義。而觀乎詩矣。舊見叔易要見此說。故錄以奉呈。〔葉石林避暑錄話下〕李育字仲蒙。吳人。馮當世榜第四人。登第。能為詩。性高簡。故官不甚顯。亦少知之者。

太史公

十二諸侯年表序。

云。周道缺而關雎作。艾軒

與趙子直書。

謂三家說詩各有師承。今齊韓之說。字與義

多不同。毛公為趙人。未必不出於韓詩。太史公所引。乃一家之說。古文尚書。與子長並出。今

所引非古文。如祖飢惟刑之謚。當有來處。非口傳之失也。〔原注〕晁景迂曰。齊魯韓三家。以關雎葛

覃卷耳。鵲巢采繁。采蘋。騶虞。鹿鳴。四牡。皇皇。

者華之類。皆為康。薛士龍曰。關雎作刺之說。是賦其詩者。〔閣按〕太史公從孔安國問尚書。故遷書載堯典。王詩。王風為魯詩。禹貢。洪範。微子。金縢。諸篇。多古文。說見漢書儒林

傳。〔全云〕毛公詩出荀子。荀子趙人。毛公魯人。而韓嬰乃燕人也。毛公何藉韓詩哉。艾軒說謬。○〔元圻案〕釋文序錄

曰。漢魯人申公。受詩於浮邱伯。號曰魯詩。齊人轅固。生作詩傳。號齊詩。燕人韓嬰。推詩之意。作內外傳。號曰韓詩。〔漢

關雎為康
王政哀詩
關雎至騶
虞皆刺詩
鹿鳴四牡
皇華為刺
王風為魯
詩
四家詩授
受

書儒林傳】孔氏有古文尙書。孔安國以今文字讀之。因以起家逸書。得十餘篇。蓋尙書茲多於是矣。安國授都尉。朝司馬遷亦從安國問。故遷書載堯典禹貢洪範微子金縢諸篇。多古文說。【史記五帝本紀】黎民始飢。【集解徐廣曰】今文尙書作祖飢。始也。惟刑之靜哉。徐廣曰。今文云。惟刑之謚哉。爾雅曰。謚。靜也。【歐陽公曰】關雎。齊魯韓三家。皆以爲康王政衰之詩。前漢杜欽傳曰。佩玉晏鳴。關雎刺之。贊曰。此魯詩也。後漢明帝詔曰。昔應門失守。關雎刺世。注。薛君韓詩章句曰。人君退朝。后妃御見有度。應門擊柝。鼓人上堂。今內傾于色。故詠關雎說淑女以刺時。【鄭漁仲六經奧論三】齊魯韓三家之詩。皆以關雎爲康王政衰之詩。揚雄曰。周康之時。關雎作于上。楊賜曰。康王宴起。關雎見幾。而作太史公曰。周道衰。詩人本之。衽席。關雎作。范蔚宗曰。康王晚朝。關雎作諷。薛氏章句謂關雎咏淑女以刺時。皆謂作於周衰之文。【薛士龍浪語集二十四】答何商霖書曰。來教謂之作。起於教化之衰。所引康王晏朝。將以爲據。魯詩所道。可盡信哉。求詩名於禮經。非後世之作也。又安知關雎作刺之說。非賦其詩者乎。

楚詩萌芽於

二南爲江漢地

楚辭詩一變爲

艾軒謂詩之萌芽。自楚人發之。故云江漢之域。詩一變而爲楚辭。屈原爲之唱。是文章鼓吹。多

出於楚也。

【全云】附會不謂艾軒亦作此嚶語。○【元圻案】通志昆蟲草木略序曰。周爲河洛。召南爲雍岐。河洛之南。瀕江。雍岐之南。瀕漢。江漢之間。二南之地。詩之所起。在於此。屈宋以來。騷人辭客。多生江漢。故仲尼

以二南之地。爲作詩之始。【史記屈原列傳】屈原者。名平。楚之同姓也。爲楚懷王左徒。上官大夫譏之。王怒而疏屈原。屈平憂愁幽思。而作離騷。離騷者。猶離憂也。國風好色而不淫。小雅怨誹而不亂。若離騷者。可謂兼之矣。屈平既死之後。楚有宋玉唐勒景差之徒者。皆好辭。而以賦見稱。然皆祖屈原之從容辭令。終莫肯直諫。艾軒與宋提舉書曰。周召以南之國。如江漢汝墳。小國何數。其風土所有之詩。并見之二南。則詩之萌芽。楚人爲得之。又一變而爲離騷耳。與此條所引。

意同而辭異

公侯見周事殷

汝墳篤夫婦君臣義

周民猶生王室

召亭爲召公采邑

周南之詩曰公侯干城曰王室如燬當文王與紂之事於君臣之分嚴矣此周之所以爲至德

【元圻案】朱子曰免置之詩極其尊稱不過曰公侯而已亦文王未嘗稱王之一驗也【王氏安石曰】汝墳前一章篤於夫婦之仁後一章篤於君臣之義【王氏詩地理考引段氏曰】周民猶知商之爲王室文王之心可見矣

朱子詩傳云舊說扶風雍縣南有召亭【案】此左傳莊公二十七年正義引釋例及陸氏釋文之說今雍縣析爲岐山天興兩縣未

知召亭的在何縣縣何本作國愚按史記正義引括地志召亭在岐山縣西南【閻按】岐州岐山縣西南十里召亭者文王時召公

食采邑絳州垣縣召亭者春秋時召公食采邑召亭有二○【元圻案】鄭康成周南召南譜正義曰春秋時周公召公別於東都受采存本周召之名非復岐周之地晉書地道記河東郡垣縣有召亭周則未聞今爲召州是也【唐書藝文志正史類】張守節史記正義三十卷又地理類括地志五百五十卷又序略五卷魏王泰命著作郎蕭德言祕書郎顧允記室參軍蔣亞卿功曹參軍謝偃蘇勗撰

橫渠策問云湖州學興竊意遺聲寓之埴籥因擇取二南小雅數十篇使學者朝夕咏歌今其

聲無傳焉【案】今張子全書不載此策問朱子儀禮通解有風雅十二詩譜乃趙彥肅字子欽號復齋所傳云卽開元遺

二南小雅遺聲風雅十二詩譜

古樂有倡
歎散聲

聲也。【元圻案】呂氏讀詩記一。呂和叔寄劉凡伯壽書曰。某近與鄉人講鄉飲鄉射之禮。惟恐鄉樂音節不明。雖傳得胡安定所定雅音譜。有周南召南小雅十數篇。而猶闕由庚由儀崇邱南陔白華華秦騶虞七篇。【朱子儀禮

經傳通解】十四詩樂十二詩譜。雅詩六。鹿鳴。四牡。皇華。魚麗。嘉魚。南山有臺。黃鐘清宮。俗呼正宮。風詩六。關雎。葛覃。卷耳。鵲巢。采芣。采蘋。無射。清商。俗呼越調。朱子曰。唐開元鄉飲酒禮。其所奏樂。有此十二篇之目。而其聲。今亦莫得聞矣。此譜乃趙彥肅所傳云。卽開元遺聲也。古聲亡滅已久。不知當時工師。何所考而爲此也。竊疑古樂有倡有歎。倡者發歌句也。和者繼其聲也。詩詞之外。應更有疊字散聲。以歎發其趣。故漢晉之間。舊曲既失其傳。則其詞雖存。而世莫能補。爲此故也。若但如此譜。直以一聲叶一字。則古詩篇篇可歌。無復樂崩之歎矣。夫豈然哉。又其以清聲爲調。似非古法。然古聲既不可考。則姑存之。以見聲歌之仿佛。俟知樂者考其得失云。【四庫全書總目】二十二經部。禮類。四儀禮。禮通解。三十七卷。續二十九卷。宋朱子撰。初名儀禮集傳集註。朱子乞修三禮劄子。所云以儀禮爲經。而取禮記及諸經史雜書所載。有及於禮者。皆以附於本經之下。具列註疏諸儒之說。略有端緒。卽是書也。其劄子竟不果上。晚年修葺。乃更定今名。案今本卷數。與書錄解題所載不同。蓋直齋止載朱子本書。今本所續二十九卷。則黃榦楊復增修也。趙彥肅字子欽。號復齋。太祖之後。常舉進士。歷官寧海軍節度推官。著復齋易說六卷。

詩正義曰。儀禮歌召南三篇。越草蟲而取采蘋。蓋采蘋舊在草蟲之前。曹氏【全云】曹侍講放齋。名粹中。李莊簡公壻。詩

先采蘋後
草蟲
鄉飲酒歌
詩合樂

說。謂齊詩先采蘋而後草蟲。【元圻案】鄭詩譜序正義曰。儀禮鄉飲酒。工歌鹿鳴。四牡。皇皇者華。笙由庚。歌南有嘉魚。笙崇邱。歌南山有臺。笙由儀。合樂。關雎。葛覃。卷耳。召南。鵲巢。采芣。采蘋。

燕禮用樂。與鄉飲酒文同。又曰。儀禮歌召南三篇。越草蟲而取采蘋。蓋采蘋舊在草蟲之前。孔子以後。簡札始倒。或者草蟲有憂心之言。故不用爲常樂耳。【經義考曹氏粹中放齋詩說】宋志三十卷。未見。紀開引曹氏說詩三條。皆其說也。曹

粹中字純老。定海人所著詩說。今四庫書目不著於錄。蓋已佚矣。

王風在衛詩後

馬永卿問劉元城曰。王黍離在邶鄘衛之後。且天子可在諸侯後乎。曰。非諸侯也。周既滅商。分

畿內為三國。邶鄘衛是也。序詩者以其地本商之畿內。故在王黍離上。

【何云】亦是曲說。【全云】馬永卿名大年。劉忠定弟。

子。○【元圻案】此條是紀馬永卿所著癩真子第四卷中語。張南軒曰。詩固有次叙。然不可斷例。惟二南之後。次衛。衛後王。此有意。若非以衛分之。則王無異於正風也。其他不必次。程子以諸國之風。先後各有義言之最詳。以文多不錄。

新序

節七篇

云。衛宣公子壽。閔其兄伋之見害。作憂思之詩。黍離是也。魯詩出於浮邱伯。以授楚

作黍離或壽或伯封楚元王受詩傳後

元王交。劉向乃交之孫。其說蓋本魯詩。然黍離王風之首。恐不可以為衛詩也。

【全云】是因王風次衛誤以王

之首。尊為衛之卒章。而謬撰此說者。

韓詩云。黍離伯封作。陳思王植。禽惡鳥論曰。昔尹吉甫信後妻之讒。而殺

孝子伯奇。其弟伯封求而不得。作黍離之詩。其韓詩之說歟。伯封事。唯見於此。

【元圻案】不可以為衛詩。以上

皆逸齋補傳之文。【漢書楚元王傳】楚元王交。字游。高祖同父少弟也。好書。多材藝。少時嘗與魯穆生。白生。申公。俱受詩於浮邱伯。伯者孫卿門人也。元王好詩。諸子皆讀詩。申公始為詩傳。號魯詩。元王亦次之。詩傳。號曰元王詩。元王子富。富

子辟疆。辟疆子德向。字子政。本名更生。目父德任爲郎。曾子固曰。劉向所集次新序三十篇。錄一篇。隋唐之世。尙爲全書。今可見者十篇而已。〔太平御覽四百六十九〕韓詩黍離。伯封作離離黍貌也。詩人求亡不得。憂慙不識於物。視彼黍離。離離然。憂甚之時。又以爲穠之苗。乃自知憂之甚也。〔藝文類聚二十四〕魏陳思王曹植。令禽惡鳥論曰。國人有以伯勞生獻者。王召見之。侍臣曰。世同惡。伯勞之鳴。敢問何謂也。王曰。昔尹吉甫用後妻之譏。然孝子伯奇。吉甫後悟。追傷伯奇。出游于田。見鳥鳴于桑。其聲嗷然。吉甫動念曰。伯奇乎。鳥乃撫翼。其音尤切。吉甫乃顧曰。伯勞乎。是吾子。棲吾輿。非吾子。飛勿居。鳥尋聲而棲于蓋。吉甫遂射煞後妻以謝之。故俗惡伯勞之鳴。言所鳴之家。必有尸也。此好事者附名爲之說。而今普傳惡之。其實否也。〔案〕此文無其弟伯封以下十三字。太平御覽九百二十三。載此論有之。〔文選〕陸士衡君子行注。說苑曰。王國君前母子伯奇。後母子伯封。兄弟相愛。後母欲其子爲太子。言王曰。伯奇好妾。王上臺視之。後母取蜂除其毒。而置衣領之中。往過伯奇。奇往視袖中。殺蜂。王見讓伯奇。伯奇出使者。就袖中有死蜂。使者白王。王見蜂追之。已自投河中。又馬融長笛賦注。琴操曰。尹吉甫周上卿人也。有子伯奇。伯奇母死。更娶後妻。生伯邦。乃譖伯奇于吉甫曰。見妾有美色。然有欲心。吉甫曰。伯奇爲人慈仁。豈有此也。妻曰。使置妾居中。君登樓而察之。後妻知伯奇仁孝。乃取毒蜂緣衣領。伯奇前持之。于是吉甫大怒。放伯奇於野。宣王出遊。吉甫從。伯奇乃作歌感之於宣王。宣王曰。此放子辭。吉甫乃收伯奇。射殺後妻。伯邦當是伯封之誤。

南豐謂列女傳稱詩芣苢柏舟大車之類。與今序詩者之說尤乖異。式微一篇。又謂二人之作。

芣苢爲蔡人妻作
衛宣夫人
作柏舟

〔元圻案〕曾子固列女傳目錄序曰。劉向所叙列女傳。凡八篇。事具漢書向列傳。向以謂王政必自內始。故列古女善惡。所以致興亡者。以戒天子。此向述作之大意也。向號博極羣書。而此傳稱芣苢柏舟云云。豈其所取者博。故不能無失。

息夫人作大車

黎夫人傳母作式微

申人女作行露

莊姜傳母作碩人

列女傳說詩為魯學

甘棠勿翦勿拜

維鷄在梁陟彼咭兮

與【列女傳】曰：蔡人之妻者，宋人之女也。既嫁於蔡，而夫有惡疾，其母將改嫁之。女曰：夫不幸，乃妾之不幸也。奈何去之，適人之道，一與之醮，終身不改。且采采芣苢之草，雖其臭惡，猶始於採采之終，於懷擲之。况夫婦乎？乃作芣苢之詩。又衛宣夫人者，齊侯之女也。嫁於衛，至城門而衛君死，保母曰：可以還矣。女不聽，遂入持三年之喪畢，弟謂曰：衛小國也，不容二庖，願請同庖。夫人曰：唯夫婦同庖，終不聽。乃作詩曰：我心非石，不可轉也。我心非席，不可卷也。又楚伐息，破之，虜其君，使守門納息夫人於宮。楚王出遊，息夫人出見息君曰：人生要一死而已，何至自苦？妾無須臾之日而忘君也。終不以身更二醮，生離於地上，豈如死并於地下哉？乃作詩曰：穀則異室，死則同穴，謂予不信，有如皦日。遂自殺。又黎莊公之夫人，既往而不同，欲其傳母憐其失意，謂夫人曰：夫婦之道，有義則合，無義則去，今不得意，胡不去乎？乃作詩曰：式微式微，胡不歸？夫人曰：婦人之義一而已矣。彼雖不吾以，吾可以離於婦道乎？乃作詩曰：微君之躬，胡為乎中路。【項氏安世家說】：【四】按列女傳：芣苢，蔡人之妻作也。行露，申人之女作也。女嫁於鄆，夫禮不備，持義不往也。邶柏舟，衛宣公夫人作也。式微，黎莊公夫人作也。碩人，莊姜傅母作也。莊姜操行衰惰，而母救之也。大車，息夫人作也。劉向父子世受魯詩，故其作列女傳所載如此。去古既遠，獨毛詩存。韓詩猶有外傳，及薛君章句，齊魯二家，不復可識。因此亦略見魯學之一二，故備錄之以顯今毛氏序必皆古之國史本文矣。

韓文公為施士丐銘曰：先生明毛鄭詩，通春秋左氏傳，善講說，朝之賢士大夫從而執經，考疑

者繼于門。唐語林云：劉禹錫與韓柳詣士丐聽說詩曰：甘棠勿拜，如人身【案】讀詩記引之無身字之拜，小

低屈也。勿拜則不止勿翦，言召伯漸遠，人思不可及。讀詩記甘棠董氏引士丐說【全云】唐人詩說無傳者，今世

周召南爲房中樂

祗存成伯璵指說數紙耳。○【元圻案】唐語林曰：劉禹錫與柳八韓七詣施士丐聽毛詩說。維鵜在梁。梁人取魚之藻也。言鵜自合求魚不合於人。梁上取其魚。譬之人自無善事。攘人之美。如鵜在人之梁。毛注失之。又說山無草木。曰：咄。所以言陟彼咄兮。言無可咄也。以咄之無草木。故以譬之。又說甘棠之詩。勿翦勿拜。拜如人身之拜。小低屈也。上言勿翦。終言勿拜。明召伯漸遠。人思不可得也。毛詩拜作伐。非也。【程泰之演繁露六】翦者斷也。勿拜則不止勿翦。且不敢屈其枝而垂之。敬之至也。【四庫全書總目小說類】唐語林八卷。宋王讜撰。書錄解題云。長安王讜正甫。郡齋讀書志云。未詳撰人。讜之名不見史傳。是書雖做世說。而所記典故實嘉言懿行。多與正史相發明。【韓文公銘曰】士丐官太學博士。其字未詳。【讀詩記三】引王氏曰。拜謂屈之而已。作正文。復引董氏曰。施士丐曰。拜如人之拜。小低屈也。作小註。

周有房中之樂。燕禮注。謂弦歌周南召南之詩。漢安世房中樂。唐山夫人所作。魏繆襲謂安世

歌。神來燕享。永受厥福。無有二南。后妃風化。天下之言。謂房中爲后妃之歌。恐失其意。通典

一百四十五樂五。

平調清調瑟調。皆周房中之遺聲。

【下云】漢代謂之三調。○【元圻案】王肅曰。自關雎至采芣。后妃房中之樂。【鄭氏周南召南譜曰】周南召南爲風之正經。

周公作樂。用之鄉人焉。用之邦國焉。或謂之房中之樂者。女史歌之故耳。【漢書禮樂志】房中祠樂。高祖唐山夫人所作也。周有房中之樂。至秦名爲壽人。孝惠二年。使樂府令夏侯寬備其簫管。更名曰安世樂。神來燕享。禮樂志作神來燕。娛師古曰。娛。戲也。言庶幾神來燕戲。聽此樂也。【宋書樂志曰】魏侍中繆襲奏安世哥。本漢世哥名。今詩哥非往世之文。則宜改變。【案】周禮註云。安世樂。猶周房中之樂也。是以往昔議者。以房中哥后妃之德。所以風天下正夫婦。宜改安世

之名曰正始之樂。自魏國初建。故侍中王粲所作登哥安世詩。專以思詠神靈。及說神靈鑿享之意。無有二南后妃風化天下之言。今思維往者。謂房中為后妃之哥者。恐失其意。方祭祀娛神。登堂哥先祖功德。下堂哥詠燕享。無事哥后妃之化也。自宜依其事以名其樂哥。改安世哥曰享神哥。奏可。〔三國志魏劉劭傳〕劭同時東海繆襲。亦有才學。多所述叙。官至尚書光祿勳。注文章志曰。襲字熙伯。〔唐書杜佑傳〕佑字君卿。京兆萬年人。建中十九年。拜檢校司空。同中書門下平章事。謚曰安簡。先是劉秩。撫百家。侖周六官法。為政典三十五篇。房瑯稱才過劉向。佑以為未足。盡困廣其缺。參益新禮。為二百篇。號為通典。

相鼠詩為妻諫夫

白虎通諫諍篇。妻得諫夫者。夫婦榮耻共之。詩云相鼠有體。人而無禮。人而無禮。胡不遄死。此

妻諫夫之詩也。亦齊魯韓之說與。〔元圻案〕漢書班彪傳。彪字叔皮。扶風安陵人也。子固。字孟堅。天子會諸侯講論五經。作白虎通德論。令固撰集其事。

韓詩外傳。二 高子問於孟子曰。夫嫁娶者。非己所自親也。衛女何以得編於詩也。孟子曰。有衛

載馳以衛女入詩 韓詩內外傳

女之志則可。無衛女之志則怠。若伊尹於太甲。有伊尹之志則可。無伊尹之志則篡。〔元圻案〕下文曰。夫

道二。常之謂經。變之謂權。夫衛女行中道。慮中聖。權如之何。詩曰。既不我嘉。不能旋反。視爾不臧。我思不遠。〔孟子小弁章〕趙岐注云。高子齊人。〔尹士章〕注云。高子齊人。孟子弟子。是有兩高子也。此高子當即孟子弟子。非前十七條所稱高行子也。〔漢書儒林傳〕韓嬰。燕人。孝文時博士。推詩人之意。作內外傳。數萬言。頗與齊魯殊。然歸一也。〔經典序錄曰〕今內傳已亡。存者外傳十卷而已。〔明王弼州曰〕外傳引詩以證事。非引事以明詩。

騶虞風可
爲雅
魚麗雅可
爲頌
小雅猶有
風體
大雅之正
幾於頌
范處義詩
補傳
晁說之詩
序論
霸者興變
風息
齊風爲懿
王時詩
邶風爲夷
王時詩
變風先齊
邶陳靈
大夫九能
諸義

八能之士
主音樂

晁景迂詩序論云。序騶虞。王道成也。風其爲雅歟。序魚麗。可以告神明。雅其爲頌歟。解頤新語

云。文王之風。終於騶虞。序以爲王道成。則近於雅矣。文武之雅。終於魚麗。序以爲可告神明。

則近於頌矣。〔原注〕潘水李氏曰。小雅雖言政。猶有風之體。大雅之正。幾於頌矣。○〔元圻案〕宋史藝文志一。范

處義解頤新語十四卷。經義考云。伏處義。金華人。紹興中登張孝祥榜進士。此條所引解頤新語之

說。見於逸齋詩補傳第十六卷中。〔案〕四庫全書總目。十五詩補傳三十卷。舊本題曰逸齋撰。不著名氏。〔朱彝尊經義考云〕宋志有范處義詩補傳三十卷。卷數與逸齋本相符。明朱睦㮮聚樂堂書目。直書處義名。當有證據云云。則此書爲處義所作。逸齋蓋其自號也。今讀王氏所引解頤語。互見於補傳中。益可證爲處義一人之作矣。〔書錄解題十七〕別集類潘水集四十卷。集英殿修撰長安李復履中撰。元豐三年進士。博學有氣節。經義考一百十九晁氏說之詩之序論一。卷存。

歐陽公詩本義定曰。霸者興。變風息焉。然詩止於陳靈在桓文之後。〔元圻案〕鄭氏詩譜序曰。五霸之末。上無天子。下無方伯。善者誰賞。惡

者誰罰。紀綱絕矣。故孔子錄懿王夷王時詩。訖於陳靈公淫亂之事。謂之變風。變雅。正義曰。懿王時詩。齊風是也。夷王時詩。邶風是也。陳靈公魯宣公十年。爲其臣夏徵舒所殺。變風齊邶爲先。陳最在後。變雅則處其間。故鄭舉其始終也。

八能之士。見易緯通卦驗。或調黃鍾。或調六律。或調五音。或調五聲。或調五行。或調律歷。或調

陰陽或調正德所行。

今本通卦驗作或調黃鍾或調六律或調五聲或調五行或調律歷或調陰陽政德所行與此文互異惟禮記月令正義所引與此條同

大夫九能見毛詩

定之方中傳建邦能命龜田能施命作器能銘使能造命升高能賦師旅能誓山川能說喪

紀能誅祭祀能語君子能此九者可謂有德音可以爲大夫。

【元折案】月令仲夏之月正義曰調黃鍾者縣黃鍾於子其以大小之差展

其聲調六律者六律管陽也又有六呂爲之合管有長短吹之以調樂器之聲調五音者金爲鍾革爲鼓石爲磬竹爲管絲爲弦皆有聲變舒疾也匏也木也土也不言調者聲少變故不調調五聲者宮商角徵羽聲宏殺緩急凡黃鍾六律之聲五音之動與神靈之氣通人君聽之可以察己之得失而知羣臣賢否調五行者五行謂五英調律歷者律歷謂六莖也調陰陽者謂雲門咸池調正德所行者謂之大韶大夏大濩大武【鄭定之方中正義曰】建邦能命龜者命龜以遷取吉之意若少牢史述曰假爾大筮有常孝孫某來日丁亥用薦歲事于皇祖伯某以某妃配某氏尙饗士喪卜曰哀子某卜葬其父某甫考降無有近悔如此之類也建邦亦言某事以命龜但辭亡也田能施命者謂於田獵而能施教命以設誓若士師職云三日禁用諸田役註云禁則軍禮曰無干車無自後射其類也大司馬職云斬牲以左右徇陳曰不用命者斬之是也田所以習戰故施命以戒衆也作器能銘者謂既作器能爲其銘若栗氏爲量其銘曰時文思索允臻其極嘉量既成以觀四國永啓厥後茲器維則是也大戴禮說武王盤孟几杖皆有銘此其存者也銘者名也所以因其器名而書以爲戒也使能造命者謂隨前事應機造其辭命以對若屈完之對齊侯國佐之對晉師君無常辭也升高能賦者謂升高有所見能爲詩賦其形狀鋪陳其事勢也師旅能誓者謂將帥能誓戒之若鐵之戰稍執誓軍之類山川能說者謂行過山川能說其形勢而陳述其狀張逸問傳曰山川能說何謂答曰兩讀或云說者說其形勢或云述者述其古事

則鄭爲兩讀。以義俱通故也。喪紀能誅者。謂於喪紀之事。能累列其行。爲文辭以作諡。若子囊之誅。楚恭之類。故曾子問註云。誅。累也。累列生時行迹。以作諡是也。祭祀能語者。謂於祭祀能祝告鬼神。而爲言語。若荀偃禱河。劓噴禱祖之類是也。

仲梁子說
詩先毛公

定之方中傳引仲梁子【案】仲梁子。亦見檀弓。曰。初立楚宮也。鄭志卷上。張逸問仲梁子何時人。答曰。仲梁子

先師魯人。

【四庫全書提要曰】今本鄭志先師之下。多一云字。方見先師非指仲梁子。

當六國時。在毛公前。

【原注】正義春秋時。魯有仲梁懷。故言魯人。

韓非子。

顯學篇。

八儒有仲良氏之儒。陶淵明羣輔錄云。仲梁氏傳樂爲道。以和陰陽。爲移風易俗之儒。

【原注】史失其名。○【元圻案】韓非子顯學篇曰。世之顯學。儒墨也。儒之所至。孔某也。墨之所至。墨翟也。自孔子之死也。有子張之儒。有子思之儒。有顏氏之儒。有孟氏之儒。有漆雕氏之儒。有仲梁氏之儒。有孫氏之儒。有樂正氏之儒。自墨子之死也。有相里氏之墨。有相夫氏之墨。有鄧陵氏之墨。故孔墨之後。儒分爲八。墨分爲三。取舍相反。不同。而皆自謂真孔墨。孔墨不可復生。將誰使定後世之學乎。【羣輔錄】八儒卽本韓非子。惟孫氏作公孫氏。

劉孝孫爲毛詩正論。演毛之簡。破鄭之怪。李邦直亦謂毛之說簡而深。此河間獻王所以高其

毛詩說簡而深
鄭以禮說詩多拘泥

學也。鄭之釋繁塞而多失。鄭學長於禮。以禮訓詩。是案迹而議性情也。綠衣以爲祿。不諫亦

鄭說綠衣庭燎異義鄭義公遜不諫亦入劉孝孫毛論正論

茱萸鶴鳴可目得解鴛鴦二章悟比興

江漢之女見周俗

入以爲入宗廟庭燎以爲不設雞人之官此類不可悉舉。〔閣按〕林艾軒亦嘗曰鄭康成以三禮之學賤傳古詩難與論言外之旨矣。○〔元圻案〕

宋章俊卿羣書考索別集經籍門載李清臣詩論曰鄭氏之學長於禮而深於經制夫詩性情也禮形迹也彼以禮訓詩是案迹以求性情也此其所以繁塞而多失者與綠衣之詩鄭氏以爲祿不諫亦入鄭以爲入於宗廟狼跋狀周公安閒自得於譏疑之中故有公孫碩膚赤鳥凡凡之句而鄭謂之公遜庭燎見宣王有意政之漸而鄭以爲不設雞人之官諸類此者不可悉舉〔漢書藝文志〕毛公之學自謂子夏所傳而河間獻王好之〔邶風綠衣小序箋〕綠當爲祿故作祿轉作綠字之誤也〔大雅思齊箋〕文王之祀於宗廟助祭有孝悌之行而不能諫諍者亦得入小雅庭燎箋王有雞人之官凡國事爲期則告之以時王不正其官而問夜早晚〔宋史藝文志一〕劉孝孫毛詩正論十卷朱竹垞曰佚〔歐陽公詩本義〕賓之初筵論鄭氏長於禮學其以禮家之說曲爲附會詩人之意本未必然李邦直名清臣大名人官門下侍郎書錄解題載淇水集八十卷歐陽公愛其文以比東坡〔閣注〕所引林艾軒之說林希逸作嚴華谷詩緝序引之

艾軒與陳體仁書云讀風詩不解茱萸鶴鳴此爲無得於詩者傳至樂讀詩至鴛鴦之二章

二章因悟比興之體。〔元圻案〕朱子傳公行狀曰公諱自得字安道濟州濟源人中年讀詩至鴛鴦之二章因悟比興之體問爲子弟論說多得詩人本意〔宋史藝文志傳〕自得至樂集四十卷

江漢之女不可犯以非禮可以見周俗之美范滂之母勉其子以名節可以見漢俗之美。〔元圻案〕

〔周南漢廣序正義曰〕作漢廣詩者言廣德所及也言文王之德初致桃夭茱萸之化今被於南國美化行於江漢之城故男無思犯禮女求而不可得此由德廣所及然也〔後漢書黨錮傳〕范滂字孟博爲清詔使登車攬轡慨然有澄清天

變雅作於大臣羣臣
變風見匹夫清議

騶虞騶吾
騶牙
天子之田
有梁騶

下之志。建寧二年。大誅黨人。詔下急捕。滂等即自詣縣獄。其母就與之訣。曰。汝今與李杜齊名。死亦何恨。既有今名。復求壽考。可兼得乎。滂跪受教。

大雅之變。作於大臣。召穆公衛武公之類是也。小雅之變。作於羣臣。家父孟子之類是也。風之

變也。匹夫匹婦皆得以風刺。清議在下。而世道益降矣。

【何云】此條可為天下有道。則庶人不議之證。○【元圻案】大雅小序民勞。召穆公刺厲王也。

板。凡伯刺厲王也。箋。凡伯。周公之尤也。入為王卿士。蕩。召穆公傷周室大壞也。抑。衛武公刺厲王。亦以自警也。桑柔。芮伯刺厲王也。箋。芮伯。畿內諸侯。王卿士也。小雅小序。節南山。家父刺幽王也。箋。家父。字周大夫也。巷伯。刺幽王也。寺人傷於讒。故作是詩。箋。巷伯。奄官。寺人。內小臣也。巷伯與寺人之官相近。譏人。譏寺人。寺人又傷其將及巷伯。故以名篇。【經云】寺人孟子。作為此詩。

騶虞騶吾騶牙。一物也。聲相近而字異。解頤新語。既以虞為虞人。又謂文王以騶牙名囿。蓋惑

於異說。魯詩傳曰。梁騶天子之田。見後漢注。與賈誼書同。不必以騶牙為證。【全云】牙字古與互

通。蓋因虞通吾。因吾

通互。因互通牙。仍作互音讀耳。○【元圻案】後漢書班固傳。制同乎梁騶。注。魯詩傳曰。古有梁騶。梁騶。天子之田也。文選。魏都賦。注。引魯詩傳。作梁騶。天子獵之田。曲也。賈誼新書禮篇。騶者。天子之囿也。處者。囿之司獸者也。【山海經】林氏國有珍獸。大若虎。五采畢具。尾長於身。名曰騶吾。乘之。日行千里。郭璞贊曰。怪獸五采。尾參於身。矯足千里。儻忽若神。是謂騶虞。詩歎其亡。【史記東方朔傳】遠方當來歸義。而騶牙先見其齒。前後若一。齊等無牙。故謂之騶牙。【劉芳詩義疏

【曰】騶虞或作吾。又曰史之說有得獸而不知其名者。東方朔識之曰。此所謂騶牙者也。則漢武時嘗有獸號騶牙者矣。古者音聲之假借。以牙爲吾。故朔所謂騶牙。則詩所謂騶虞者爾。

騶虞爲邵國女作

射義。天子以騶虞爲節。樂官備也。鄭康成注云。于嗟乎騶虞。歎仁人也。周禮大司樂疏。引韓魯說。

騶虞。天子掌鳥獸官。其說與射義合。文選李陵與蘇武詩注。引琴操曰。騶虞。邵國之女所作也。古者

役不踰時。不失嘉會。墨子三辨篇曰。成王因先王之樂。命曰騶吾。豈卽詩騶虞歟。【全云】此屬上是一條誤分爲二〇

【元圻案】周禮春官鍾師。凡射王奏騶虞。註。鄭司農云。騶虞。聖獸。正義曰。按異義。今詩韓魯說騶虞。天子掌鳥獸官。古毛詩說騶虞。獸。白質黑文。食自死之肉。不食生物。人君有至信之德。則應之。

大戴禮投壺云。凡雅二十六篇。其八篇可歌。歌鹿鳴。狸首。鵲巢。采蘋。采芣。伐檀。白駒。騶虞。八篇

廢不可歌。七篇商齊可歌也。三篇間歌。上林賦。揜羣雅。張揖注云。詩小雅之材七十四人。大

雅之材三十一人。【案】此據漢書司馬相如傳注。文選上林賦注三十作二十誤。愚謂八篇可歌者。唯鹿鳴。白駒。在。小雅。狸首。今

投壺言雅二十六篇。爲雅以風。可歌不可。歌間歌。狸首。文似。鵲巢。大雅。小雅。之材。

亡。鄭氏以爲射義所引曾孫侯氏之詩。餘皆風也。而亦謂之雅。豈風亦有雅歟。劉氏原父小

七經

伐檀或即
雅頌以什

爲統

無衣詩閔
周非美晉

傳。或曰。狸首。鵠巢也。篆文似之。此有狸首。又有鵠巢。則或說非矣。張揖言大雅之材。未知何

出。〔闕按〕小雅除笙詩。自鹿鳴至何草不黃。凡四十七篇。大雅自文王至召旻。凡三十一篇。故曰小雅之材七十四人。

大雅之材三十一人。以篇數言也。未知然否。〔程易田云〕聞之金輔之曰。尋大戴原文。問歌下有史。辟史。義史。見史。童史。謗史。賔拾聲。叡狹。七篇。商齊可歌也。三篇。問歌也。合二十六篇之數。蓋大戴記投壺後半篇。與帝繫篇如表如譜。旁行斜上。而投壺分上下二格。上爲秦射。下爲投壺。凡雅二十六篇云云。分在下格。有綱有目。子目字多溢在後行。當三篇問歌。句下元本以絲聯之。傳寫脫去。七篇可歌。三篇問歌。皆有子目。問歌魚麗。南有嘉魚。南山有臺。可以意想。皆脫去耳。〔又按〕伐檀。即小雅伐木也。意三家必有作伐檀丁丁者。杜夔傳琴操。仍其異文耳。○〔元圻案〕大戴投壺原文。與王氏所引同。惟三篇問歌之下。尙有史。辟史。義義云云十六字。即程氏所引是也。〔四庫全書校本云〕〔案〕史。辟以下八篇之名。當接於八篇廢不可歌。句下。譌舛在後。故屠氏據以正譌。朱竹垞曰。揖之言。以一篇爲一人。鄭譜鹿鳴之什。正義曰。周禮小司徒職云。五人爲伍。五人謂之伍。則十人謂之什也。故左傳曰。以什其車必克。然則什伍者。部別聚居之名。風及商魯頌。以當國爲別詩。少可同卷。而雅頌篇數既多。不可混併。故分其積篇。每十爲卷。即以卷首之篇。爲什長。卷中之篇。皆統焉。案卷首之篇。命之爲什長。則所統之篇。即可謂之十人。張揖之以一篇爲一人。亦此意歟。張

無衣非美晉。蓋閔周也。自僖王命曲沃伯爲晉侯。而篡臣無所忌。威烈王之命。晉大夫襲僖之

揖字雅讓。清河人。魏太和中。官博士。著埤蒼。廣雅。古今字詁林。怡廣雅存。

迹也。有曲沃之命，則有三大夫之命，出爾反爾也。【何云】曲沃以庶孽而好大宗，三大夫則以庶姓賊臣，篡竊六百餘年之建國，又豈得並論哉。【全云】深寧此

說亦本朱子。○【元圻案】詩序無衣，美晉武公也。朱子辯說曰：此詩若非武公自作，以述其賂王請命之意，則詩人所作以著其事而隱刺之耳。序乃以為美之，吾恐其獎奸誨盜而非所以為教也。【史記晉世家】曲沃武公伐晉侯緡滅之，盡以其寶器賂獻于周釐王，命曲沃武公為晉君，列為諸侯。於是盡併晉地而有之。武公稱者，先晉穆侯曾孫也。曲沃桓叔，孫也。桓叔者，始封曲沃。武公莊伯子也。自桓叔初封曲沃，以至武公滅晉，凡六十七歲，而卒代晉為諸侯。【又周本紀】威烈王二十三年，九鼎震，命韓趙魏為諸侯。【朱子綱目】威烈王二十三年，初命大夫魏斯、趙籍、韓虔為諸侯。【王氏通鑑】答問曰：有魯桓之命而後有曲沃之命，有曲沃之命然後有韓趙魏之命，王無天，諸侯無王，大夫無君，其所由來者漸矣。武公晉穆侯之曾孫也。晉侯緡，穆侯曾孫之孫也。武侯尙忍於晉侯緡，則三大夫何有於晉君俱酒哉。出爾反爾之戒深矣。

詩亡春秋

歌詠宜自

生民始
詩出於民
之性情

詩亡然後春秋作。胡文定春秋傳謂自黍離降為國風，天下不復有雅，春秋作於隱公，適當雅亡

之後。【原注】孟子集註同。【全云】此主變風終陳靈之說。呂成公謂蓋指筆削春秋之時，非謂春秋之所始也。詩既亡，則

人情不止於禮義，天下無復公好惡，春秋所以不得不作歟。艾軒與趙子直書曰：文中子關朗以為

詩者，民之情性，人之情性不應亡，使孟子復出，必從斯言。【何云】採詩之官廢，則詩亡也，不得以王疑孟。【閻按】沈約曰：歌詠所興，宜自生民始。

千言徂來
新甫地

也。則鄭康成詩之興也。諒不於上皇之世之說非。文中子曰。詩者民之情性也。情性能亡乎。則邵康節自從刪後更無詩之說非。【全云】上皇之世六義未備。不得以沈疑鄭。【元圻案】詩大序曰。變風發乎情。止乎禮義。發乎情。民之性也。止乎禮義。先王之澤也。楊龜山先生經說曰。春秋之時。詩非盡亡。黍離降為國風。則雅之詩亡矣。雅亡而無政。春秋所為作也。詩亡適在平王之終。而隱公之始。春秋所以始隱。此胡文定之說所本。【歐陽公曰】王通謂諸侯不貢詩。天子不采風。樂官不達雅頌。國史不明正變。非民之不作也。詩出於民之性情。性情能亡哉。職詩者之罪也。通之言。幾於聖人之心矣。沈約語。見宋書謝靈運傳。論康成語。見詩譜序。

泉水云。出宿于干。飲餞于言。說詩者未詳其地。隋志。邢州內邱縣有千言山。【原注】李公緒紀

言山柏入邢州堯山縣。【集證】魯頌徂來之松。後漢注。兗州博城縣有徂來山。【原注】新甫之柏。李說見太平御覽四十五。名尤來。

傳注不言山之所在。唯後魏地形志。魯郡汝陽縣有新甫山。【原注】通典漢汝陽故城。在兗州泗水縣東南。太史公

自序。聞之董生曰。詩記山川谿谷禽獸草木。則山川不可不攷也。【何云】此王氏詩地理攷所由作。【集證】詩地理攷地理志。東郡有發干

縣。曹氏曰。即此所謂干。郡國志。東郡衛國有干城。故發干縣。今開德府觀城。水經注。泚水又東南經干言山。唐孔氏曰。干涉在郊。則言彌。蓋近在國外。衛女所嫁國。適衛之道所經。見故思之。又元和郡縣志。徂來山。亦曰尤來山。在兗州乾封縣。今奉符縣。水經汶水條注。鄒山記曰。徂來山在兗州梁父奉高博城三縣界。今猶有美松。赤眉樊崇保此山。自號尤來三老。又九域志。襲慶府有新甫山。【又按】今直隸順德府唐山縣。漢之柏人縣。西北有堯山。山東昌府堂邑縣。西南有發

千巖縣山東泰安府泰安縣宋之奉符縣泰安府新泰縣西北有宮山本名新甫山○【元圻案】隋書地理志中襄國郡開皇十六年置邢州內邱有干言山 王氏詩地理攷五卷今刻於玉海中

葛楚詩疾

檜有疾恣之詩周語富辰曰檜之亡由叔妘

【元圻案】詩序隰有長楚疾恣也國人疾其君之淫恣而思無情愆者也 周語檜作鄒注鄒妘姓之國叔妘同姓之女爲鄒夫人

檜亡由叔

唐尚書云亦鄭武公滅之不由女亡也昭謂公羊傳曰先鄭伯有善乎鄒公者通於夫人以取其國此之謂也

十月農畢言改歲

豳風於十月云曰爲改歲言農事之畢也祭義於三月云歲既單矣言蠶事之畢也農桑一歲

之大務故皆以歲言之

【元圻案】曹氏粹中曰或曰夏曰歲歲星行一周也周曰年取禾一熟也此時豳人用夏正而於十月則言改歲者蓋其俗素以禾熟記歲功之成故歲雖未終而謂之改歲也

【祭義】鄭注歲單三月月盡之後也言歲者蠶歲之大功事畢於此也

七月箋傳言豳土晚寒者三

箋一傳二

孫毓云寒鄉率早寒北方是也熱鄉乃晚寒南方是也毛傳

豳土雖晚猶寒 孫毓毛詩異同評

言晚寒者豳土寒多雖晚猶寒非謂寒來晚也

【元圻案】寒鄉寒來早則寒未必晚故孫毓云雖晚猶寒正得毛傳之意正義擬於鄭志晚寒亦晚溫之語引毓說

而非之以爲非是寒來早明是寒來晚故溫亦晚也王氏特取孫毓之說蓋所以破正義之墨守也【隋志】毛詩異同評十卷孫毓撰長沙太守【釋文序錄曰】晉豫州刺史孫毓字休期北海平昌人爲詩評評毛鄭王肅三家同異朋於王

鄭志十一卷。魏侍中鄭小同撰。此隋書經籍志文。詩七月正義。吳志孫皓問月令季夏火星中。答曰。日永

星火。舉中而言。非心星也。是鄭以日永星火。與心星別。今按康成答問。蓋鄭志所載孫皓。乃

康成弟子。後人因孫皓名氏。遂改鄭志為吳志。康成不與吳孫皓同時。吳志亦無此語。云【全

小同。鄭康成孫。○【元圻案】七月流火傳。火大火也。【箋云】大火者。寒暑之候也。火星中而寒暑退。【正義曰】昭三年左傳。張趯曰。火星中而寒暑退。服虔云。火大火心也。吳志孫皓問月令季夏火星中。前受東方之體。體當作禮。即謂月令也。盡以謂火星季夏中心也。不知夏至中星名。答曰。日永星火。此謂大火也。大火次名。東方之次有壽星。大火。析木。三者大火為中。故尚書云。舉中以言焉。季夏火中。猶謂指心火也。如此言中。則日永星火。謂大火之次。非心星也。是鄭言日永星火。大火之次。與此火之心星別。【四庫全書總目五經總義類】鄭志三卷。補遺一卷。【案】隋志鄭志十一卷。魏侍中鄭小同撰。鄭記六卷。鄭元弟子撰。後漢書鄭元本傳。則稱門生相與撰。元答弟子。依論語作鄭志八篇。劉知幾史通亦稱弟子追論師說。及應答。謂之鄭志。分受門徒。各述師言。更不問答。謂之鄭記。其說不同。然范蔚宗去漢未遠。其說當必有徵。隋志根據七錄。亦阮孝緒等所考定。斷無移甲入乙之事。疑追錄之者。諸弟子。編次成帙者。則小同也。此本三卷。莫考其出自誰氏。【康成本傳】建安元年。自徐州還高密。目書戒子益恩曰。萍浮南北。復歸邦鄉。入此歲來。已七十矣。五年春。夢孔子告子曰。起。今年歲在辰。來年歲在巳。既寤。目讖合之。知命當終。其年六月卒。年七十四。獻帝建安元年。歲在丙子。五年。歲在庚辰。故合辰巳之讖。吳亡於孫皓。在晉武帝太康元年。庚子。五年甲辰。皓死于洛陽。時年四十二。當生在漢後主延熙六年。癸亥。距康成之卒四十年。【成十二年左傳】正義亦引鄭答孫皓問。不云吳志。則七月正義作吳志。

是傳刻之誤

熠燿宵行傳云熠燿燐也〔又云〕燐

螢火也

朱子謂熠燿明不定貌宵行蟲名如蠶夜行〔集傳〕夜行下有喉下二字

有

熠燿宵行
熠燿其羽
董道廣川
詩故

光如螢其說本董氏說文火部引詩熠燿宵行燿盛光也末章云倉庚于飛熠燿其羽其義一

也〔元圻案〕朱子詩傳遺說余正甫曰宵行自是夜光之蟲夜行於地熠燿言其光耳非螢也〔東山箋云〕熠燿其羽羽鮮明也〔正義曰〕王肅云倉庚羽翼鮮明以喻嫁者之盛飾熠燿字同而訓異故朱子明其不然〔呂氏讀

詩紀十六引董氏曰熠燿自是一種蓋蟲也夜行地上如蠶而喉下明如螢故曰宵行朱子蓋取董氏之說而不盡從〔書錄解題二〕廣川詩故四十卷董道撰其說兼取三家不專毛鄭其所援引諸家文義與毛氏異者亦足以廣見聞續

微絕經義考云佚

七月見王業之難亦見王道之易孟子以農桑言王道周公之心也

〔元圻案〕詩序曰七月陳王業也周公遭變故陳后稷先公風化之

所由致王業之艱難也〔班孟堅曰〕爾詩言農桑衣食之本甚備

風雅終周
召以復正

風終於周公雅終於召旻有周召之臣則變者可以復于正

〔元圻案〕陳止齋曰風之終繫之幽雅之終繼之召旻豈非化之衰者必思聖人而正

之與。【逸齋詩補傳曰】國風終于美周公。二雅終于思召公。聖人刪詩。蓋傷衰亂之極。非周召不能救也。

與於詩諸證

晨風黍離感視

誦汝墳爲親從仕

王偉先門人廢蓼莪

講鹿鳴兄弟同食

甫田悟進學

衡門識處世

子擊好晨風黍離。而慈父感悟。周磐誦汝墳卒章。而爲親從仕。王裒讀蓼莪。而三復流涕。裴安

祖講鹿鳴而兄弟同食。

【何云】北史

可謂興於詩矣。李栴和伯。亦自言吾於詩甫田悟進學。衡門

識處世。

【原注】和伯弟樛。迂仲。呂成公所謂二李伯仲也。

此可爲學詩之法。

【闕按】北史裴安祖傳。年八九歲。就師講詩。至鹿鳴篇。語諸兒曰。鹿得食相呼。而況人乎。自此未曾獨食。○【元

折案】說苑奉使篇。魏文侯封太子擊中山。三年。舍人趙倉唐繹。北犬奉晨。獻於文侯。文侯召倉唐而見之。曰。子之君何業。曰。業詩。文侯曰。於詩何好。曰。好晨風黍離。文侯自讀晨風曰。矧彼晨風。鬱彼北林。未見君子。憂心欽欽。如何如何。忘我實多。曰。子之君。以我亡之乎。倉唐曰。不敢。時思耳。文侯復讀黍離曰。彼黍離離。彼稷之苗。行邁靡靡。中心搖搖。知我者。謂我心憂。不知我者。謂我何求。悠悠。倉唐曰。此何人哉。曰。子之君怨乎。倉唐曰。不敢。時思耳。文侯乃出少子擊。封中山。而復太子擊。【後漢書周磐傳】磐。字堅伯。居貧。養母。儉薄不充。嘗誦詩至汝墳之卒章。乃解韋帶。就孝廉之舉。【晉書孝友傳】王裒。字偉先。痛父死。非命。隱居教授。讀詩至哀哀父母。生我劬勞。未嘗不三復流涕。門人受業者。並廢蓼莪之詩。【林少穎作李和伯行狀曰】公讀書務求有益於吾心者。而不爲空言。每謂吾於甫田得爲學之道。吾於衡門得處世之方。【小雅甫田之詩曰】或耘或耔。黍稷薿薿。傳曰。治其禾稼。功至力盡。則薿薿然而茂盛。夫學殖也。不殖將落。服田力穡。乃亦有秋。故可以悟進學。衡門之詩曰。衡門之下。可以棲遲。泌之洋洋。可以樂飢。豈其食魚。必河之魴。豈其娶妻。必齊之姜。夫知足則不辱。知止則不殆。故可以識處世。【呂成公祭林少穎文曰】昔我伯父西垣公。躬受中原文獻之傳。載而之

南先生致二李伯仲

實來定師生之分

太史公

史記十二諸侯年表序

謂仁義陵遲。鹿鳴刺焉。蔡邕琴操。鹿鳴。周大臣所作也。王道衰。大臣知賢者

鹿鳴刺道

安國蔡邕傳魯詩

漢太樂十

三曲

杜夔雅樂

四曲

琴操詩歌

幽隱彈弦風諫

【案】見文選十八。稽叔夜琴賦注。

漢太樂食舉十三曲。一曰鹿鳴。

通典樂六。漢享宴食舉樂十三曲。又樂七。鹿鳴以下十二曲。名食舉樂。

杜

夔傳舊雅樂四曲。一曰鹿鳴。二曰騶虞。三曰伐檀。四曰文王。皆古聲辭。琴操曰。古琴有詩歌

五曲。曰鹿鳴。伐檀。騶虞。鵠巢。白駒。

見太平御覽五百七十八。

蔡邕琴賦云。鹿鳴三章。鹿鳴在宵雅之首。馬蔡

以為風刺。蓋齊魯韓三家之說。猶關雎刺時作諷也。

【原注】呂元鈞謂陳古以諷。非謂二詩作於衰周。【全云】【原注】呂氏說與蔡氏說合。【又云】太史

公問古文尚書於孔安國。安國亦為魯詩學者也。則太史公所傳。當是魯詩。中郎寫石經用魯詩。則中郎所傳。亦是魯詩。

○【元圻案】晉書樂志上。魏武平荊州。獲漢雅樂。郎杜夔能識舊法。使創定雅樂。又曰。杜夔傳舊雅樂四曲云云。【三

國志方伎傳】杜夔字公良。河南人。藝文類聚四十四。蔡邕琴賦曰。繁弦既抑。雅韻乃揚。仲尼思歸。鹿鳴三章。梁甫悲

吟。周公越裳。青雀西飛。別鶴東翔。飲馬長城。楚曲明光。楚姬遺鷄。鷄鳴高桑。【逸齋詩補傳詩篇目論】曰。鹿鳴文武治內

之政。孔子自衛反魯。雅頌各得其所。不應以刺詩冠小雅篇首。就如馬蔡之說。其殆關雎

之類。雖作於文王之後。實則文王之事也。孔子讀鹿鳴。見君臣之有禮。則非刺詩明矣。

宵雅肄三
宵爲夜

宵雅肄三麗澤論說以爲夜誦此門人記錄之失讀詩記取鄭董二子以宵爲小則夜誦之說

非矣

【何云】麗澤論說亦東萊緒言○【元圻案】呂成公禮記說曰舊說宵爲小大抵經書字不當改宵乃是夜何故夜誦蓋夜間從容無事諷誦吟詠善端良心油然而生此宵雅肄三之意故門人錄於麗澤論說中與讀詩記

十七鹿鳴之什下引學記曰宵雅肄三官共始也鄭氏曰宵之言小也肄習也習小雅之三謂鹿鳴四牡皇皇者華也董氏曰古者宵小同故謂小人爲宵人【四庫全書總目子部儒家類】麗澤論說集錄十卷宋呂祖謙門人雜錄其師之說也前有祖謙從子喬年題記稱先君嘗所哀輯不可以不傳喬年祖謙弟祖儉之子

南陔六篇
亡辭

劉原父曰南陔以下六篇有聲無詩故云笙不云歌有其義亡其辭非亡失之亡乃無也朱子

詩集

謂古經篇題之下必有譜焉如投壺魯薛鼓之節而亡之

【原注】儀禮疏曰堂上歌者不亡堂下笙者卽亡【集證】曰鄉飲酒禮疏○

【元圻案】詩序南陔孝子相戒以養也白華孝子之潔白也華黍時和歲豐宜黍稷也由庚萬物得由其道也崇邱萬物得極其高大也由儀萬物之生各得其宜也有其義而亡其辭箋云孔子論詩雅頌各得其所時俱在耳遭戰國及秦之世而亡之其義則與衆篇之義合編故存至毛公爲詁訓傳乃分衆篇之義各置於其篇端云【劉原父】讀亡爲無董氏適廣川詩故李氏樛詩解黃氏震日抄皆從之張子則謂既無詩安得有此篇名必是有其辭所以亡者良由施之於笙非若詩之可習嚴氏絜詩緝從之【朱子集傳】謂鄉飲酒禮燕禮曰笙曰樂曰奏而不言歌則有聲而無辭明矣遂爲定論【元劉氏理詩傳通釋曰】魯鼓薛鼓之節其譜見禮記投壺篇末蓋魯薛二國投壺燕射擊鼓之節也其圓者擊鞀方

者擊鼓其節不同亦皆有聲而無詞也。

三芭三杞
三茶

詩芭有三。薄言采芭。

【小雅】采芭毛傳。

菜也。

【案】陸璣草木疏曰：薄言采芭，芭菜似苦菜也。莖青白色，摘其葉有白汁出，脆可生食，亦可蒸爲茹。

豐水有芭。

【大雅】文王有聲毛

傳。

草也。維糜維芭。

【大雅】生民毛傳。芭白苗也。

白梁粟也。

【爾雅釋草】芭白苗，註今之白梁粟。【正義大雅】維糜維芭，說文芭白苗嘉穀。

禮記表引豐

水有芭。鄭氏注：芭，枸欏也。杞有三，無折我樹杞。

【鄭風】將仲子毛傳：杞，木名也。【正義】曰：四月傳云：杞，枸欏。此直云木名，則與彼別也。

柳屬也。

【陸璣草木疏云】杞，柳屬也。生水傍，樹如柳葉，粗白色，理微赤，故今人以爲車轂。

南山有杞，在彼杞棘，梓杞也。

此二詩毛鄭無說。

集於苞杞，言采其杞。

隰有杞檟，枸欏也。

【小雅】四月毛傳文：嚴華谷詩緝：詩有三杞，將仲子無折我樹杞，柳屬也。南山有臺，南山有杞，淇露在彼杞棘，山木也。此詩集於苞杞，北山言采其杞，四月隰有杞檟，枸杞也。

茶有

三。誰謂荼苦，苦菜也。

【毛傳文】陸璣草木疏：誰謂荼苦，茶苦采生山田及澤中，得霜甜脆而美。【內則云】濡豚包苦用苦菜是也。

有女如荼，茅秀也。

【鄭出其東門毛傳】茶

英茶也。言女皆喪服。【箋云】茶，茅秀物之輕者，飛行無常，釋文秀或作莠，音同。劉昌宗周禮音莠，音酉。【正義】曰：釋草有荼，苦菜。又有荼，萎葉，邶風誰謂荼苦，卽苦菜也。周頌以薺茶藝，卽萎葉也。鄭於地官掌茶注及既夕注，與此箋皆云：茶，茅秀。然則此言如茶，乃言茅草秀出之穗，非彼二種茶草也。言茶英，茶者，六月云：白旆央央，是白貌。茅之秀者，其穗色白，言女皆喪服，色如茶然。吳語：吳王夫差於黃池之會，陳兵以脅晉，萬人爲方陳，皆白常白旗，素甲白羽之嬪，望之如茶。章

昭云。茶。茅秀。亦以白色。爲如茶。與此傳意同。

以薺茶蓼。陸草也。

〔周頌正義曰王蕭云〕茶。陸穠蓼。水草。然則所由田有原有隰。故並舉水陸穠草。嚴氏詩緝曰。邶風。誰謂荼苦。唐采茶云。采苦采苦。蘇。董茶。

如飴。皆苦菜也。良耜。以薺茶蓼之茶。萎葉也。鄭。出其東門。有女如茶。英茶也。鴟鴞。予所掇茶。傳云。萑苕。疏云。藨之秀穗。亦英茶之類。

伐太原遷戎

薄伐玁狁。至於太原。後漢西羌傳。穆王西征犬戎。遷戎於太原。夷王衰弱。荒服不朝。乃命虢公

率六師伐太原。而戎至於兪泉。

〔案〕夷王。穆王之孫。穆王征犬戎。在三十三年。夷王伐太原戎。在三年。

宣王遣兵伐太原戎。不克。蓋自

穆王遷戎于太原。而太原爲戎狄之居。宣王僅能驅之出境而已。其後料民太原。而戎患益

深。驪山之禍。已兆於此。其端自穆王遷戎始。西周之亡。猶西晉也。

〔原注〕〔籍談曰〕晉居深山。戎狄之與隣。而遠於王室。王靈不及。拜

戎不暇。太原。晉地。籍談語。見昭公十五年左傳。

書此以補詩說之遺。

〔元圻案〕〔史記匈奴傳〕匈奴其先祖夏后氏之苗裔也。曰淳維。唐虞以上有山戎。獫狁。葷粥。集解晉灼曰。堯時曰葷粥。周曰獫狁。

秦曰匈奴。〔後漢西羌傳〕穆王時。戎狄不貢。王乃西征犬戎。獲其五王。又得四白鹿。四白狼。王遂遷戎于太原。夷王衰弱。荒服不朝。乃命虢公率六師伐太原之戎。至于兪泉。獲馬千匹。厲王無道。戎狄寇掠。乃入犬邱。殺秦仲之族。王命伐戎。不克。及宣王立四年。使秦仲伐戎。爲戎所殺。王乃召秦仲子莊公與兵七千人。伐戎破之。由是少卻。後二十七年。王遣兵伐太原戎。不克。〔史記匈奴傳〕周幽王用寵姬褒姒之故。與申侯有郤。申侯怒。而與犬戎共攻殺周幽王于驪山之下。料

民太原注詳後考之周語條。西晉之亡由成都王穎表匈奴左賢王劉淵監五部軍事將兵在鄴始江統徙戎論可謂先見。

采薇爲懿王詩

變風先齊衛

史記周紀懿王之時王室遂衰詩人作刺漢匈奴傳懿王時王室遂衰戎狄交侵暴虐中國中

國被其苦詩人始作疾而歌之曰靡室靡家玁狁之故豈不日戒玁狁孔棘注云小雅采薇

之詩也古今人表懿王時詩作【閩本校云】元板注政道既衰怨刺之詩始作然則采薇爲懿

王之詩矣【原注】史記匈奴傳不云懿王詩譜序懿王始受譖烹齊哀公夷王失禮之後擯不尊賢正義謂變

風之作齊衛爲先齊哀公當懿王衛頃公當夷王故先言此也愚謂采薇正雅當從毛氏若

變風則始於懿王【元圻案】詩序采薇遣戍役也文王之時西有昆夷之患北有玁狁之難以天子之命命將率遣戍役以守衛中國故歌采薇以遣之【正義引皇甫謐帝王世紀曰】文王受命四年昆夷氏

侵周一日三至周之東門文王閉門修德而不與戰尚書傳四年伐昆夷注云犬夷昆夷也【周禮正義引伏生書大傳曰】文王受命四年伐昆夷采薇爲伐昆夷而作【朱子集傳】此遣戍役之詩蓋無由證其爲文王也【逸齋詩補傳

曰】班氏謂懿王時重歌此詩以勞士卒耳【史記齊世家】哀公時紀侯譖之周周烹哀公而立其弟靜是爲胡公【詩譜序正義曰莊四年公羊傳曰】齊哀公烹乎周紀侯譖之徐廣以爲周夷王烹之鄭知懿王者以齊世家云周烹哀公

史以齊戎
狄爲襄王

六月出車
史屬襄王

出車詩文
宣兩說

而立其弟靖爲胡公。當夷王之時，哀公母弟山殺胡公，則胡公之立，在夷王前矣。受譖烹人，是衰闇之主。【周本紀云】懿王立，王室遂衰，詩人作刺，是周衰自懿王始。明懿王受譖矣。本紀言詩人作刺，得不以懿王之時，鷄鳴之詩作乎？【衛世家云】貞伯卒，子頃侯立。頃侯厚賂周夷王，命爲衛侯，是衛頃公當夷王時。【郊特牲云】觀禮，天子不下堂，而見諸侯，下堂而見諸侯，天子之失禮也。由夷王以下，是夷王身失禮也。柏舟言仁而不遇，是邴不尊賢也。

史記匈奴傳：周襄王與戎狄伐鄭，戎狄逐襄王，於是戎狄或居於陸渾，東至於衛，侵盜暴虐中

國，中國疾之。故詩人歌之曰：戎狄是膺，薄伐玁狁，至於太原。

魯頌

六月出車

今本史記作輿，閩本亦作輿。

彭彭，城

彼朔方。出車漢匈奴傳：則曰：宣王興師命將以征伐之。詩人美大其功曰：薄伐玁狁，至於太原。

出車彭彭，城彼朔方。以六月爲宣王詩是也。以魯頌六月出車爲襄王詩，以出車爲宣王詩，

而史漢又不同，皆未詳。

【元圻案】史記匈奴傳：初周襄王欲伐鄭，欲娶戎狄女爲后，與戎狄兵共伐鄭，已而出狄后，狄后怨，而襄王後母曰惠后，有子子帶，欲立之，於是惠后與狄后子帶爲內應，開戎

狄，戎狄以故得入，破逐襄王，而立子帶。於是戎狄或居於陸渾云云。詩序出車，勞還卒也。不言爲何王之詩，王命南仲，往城于方。【毛傳曰】王，殷王也。南仲，文王之屬，故是篇詩序正義，謂文王所遣，伐玁狁西戎之將帥，以四年春行，五年春

反，述其行事之苦，以慰勞之。朱子止從序說，六月詩，序宣王北伐也。朱傳同。魯頌閟宮序，頌僖公能復周公之宇也。

褒姒黨先
世皆名臣

文王之詩曰。文王孫子。本支百世。凡周之世。不顯亦世。此周所以興也。宣王之後。爲幽王。斯干之祥。黍離之萌也。太師皇父之後。爲皇父卿士。尹吉甫之後。爲尹氏太師。蹶父之後。爲蹶維。趣馬。申伯之後。爲申侯。則與犬戎滅宗周矣。君臣皆弗克紹。周焉得不替乎。

【元圻案】後漢書左雄傳。褒豔用權。

七子黨進。注。七子皆褒姒之黨。謂皇父爲卿士。仲允爲膳夫。家伯爲宰。番爲司徒。蹶爲趣馬。聚爲內史。耦爲師氏也。【項氏安世曰】幽王時爲亂者。皆宣王時故家。率犬戎以攻幽王者。崧高之申伯也。爲趣馬以亂朝者。韓奕之蹶父也。爲卿士而貪殘擅政爲太師而迷民誤國者。常武之皇父尹氏也。

作詩自著
其名

吉甫作誦。美詩以名著者也。家父作誦。以究王誦。寺人孟子。作爲此詩。刺詩以名著者也。爲吉甫易。爲家父孟子難。

【元圻案】節南山正義曰。詩人之情不一。或微加諷諭。或指斥愆咎。或隱匿姓名。或自顯官氏。此家父盡忠竭誠。不憚誅罰。故自載字焉。寺人孟子亦此類也。【魏了翁跋黃尚書子山與任千載逢詩曰】節之詩。尹氏以太師秉國鈞。方茂惡怨。正莫敢戲談。周大夫既誦言之。而其亂曰。家父作誦。以究王誦。巷伯之詩。彼譖人者。方幡幡其詞。好好其容。寺人既深詆之。而其亂曰。寺人孟子。作爲此詩。詩中譏刺之詩。率多微婉辭義。隱匿姓名。至於自狀其人。甘於抵冒忌諱。如此類絕少。以其時考之。此何時也。而是理卒不可混。

【元圻案】節南山正義曰。詩人之情不一。或微加諷諭。或指斥愆咎。或隱匿姓名。或自顯官氏。此家父盡忠竭誠。不憚誅罰。故自載字焉。寺人孟子亦此類也。【魏了翁跋黃尚書子山與任千載逢詩曰】節之詩。尹氏以太師秉國鈞。方茂惡怨。正莫敢戲談。周大夫既誦言之。而其亂曰。家父作誦。以究王誦。巷伯之詩。彼譖人者。方幡幡其詞。好好其容。寺人既深詆之。而其亂曰。寺人孟子。作爲此詩。詩中譏刺之詩。率多微婉辭義。隱匿姓名。至於自狀其人。甘於抵冒忌諱。如此類絕少。以其時考之。此何時也。而是理卒不可混。

孔聖予聖
皆自聖

皇父孔聖自謂聖也。

【小雅十月之交毛傳曰】皇父自謂甚聖。

具曰予聖。

【小雅正月毛傳】

君臣俱自謂聖也。自聖者亂亡之原。

光武詔上書者不得言聖大哉言乎。

【元圻案】後漢書光武紀建武七年詔曰百僚各上封事無有所諱其上書者不得言聖宋崔氏鷟唐明皇論曰開元天寶之間羣臣至

六上尊號諛亦甚矣而明皇受而不辭蓋將自以為聖歟其播越流離至於亡國非不幸也聖矣夫光武之為君也詔天下上書不得言聖明矣哉顯宗之為君也曰先帝詔書禁人言聖自今有過稱虛譽尙書宜抑而不省示不為詔子噫也【錢氏大昕養新錄曰】王安石與子雱皆以經術進當時頌美者多以為周孔或曰孔孟范鐘為大學正獻詩云文章雙孔子術業兩周公安石大喜曰此人知我父子雱死安石題其祠堂云斯文實有寄天豈偶生才一日鳳鳥去千秋梁木摧是真以孔聖比其子矣安石在相位行新法舉朝交爭安石有詩云衆人紛紛何足競是非吾喜非吾病頌聲交作莽豈賢四國流言且猶聖是亦以聖自許也小雅之詩曰皇父孔聖又曰具曰予聖古來迷國罔上之臣先後一轍云云王氏此條或亦有感於安石之事歟

天克定克

既克有定靡人弗勝言天之勝人也藐藐昊天無不克鞏言天之終定也申包胥曰人衆者勝

天。人曷嘗能勝天哉。天定有遲速耳。詩所以明天理也。故不云人勝天。

【全云】厚齋倦倦包胥其即鄭所南盼望陳丞相自

占城至之意耳。○【元圻案】小雅正月民今方殆視天夢夢既克有定靡人弗勝【朱子傳曰】民今方危殆疾痛號訴於天而視天反夢夢然若無意於分別善惡者然此特值其未定之時及其既定則未有不為天所勝者也【申包胥曰】

人衆則勝天。天定亦能勝人。疑出於此。【大雅瞻卬】藐藐昊天。無不克鞏。【朱子傳曰】惟天高遠。雖若無意於物。然其功用。神明不測。雖危亂之極。無不能鞏固之者。【史記伍子胥傳】伍子胥掘楚平王之墓。申包胥使人謂子胥曰。子之報讎。其已甚乎。吾聞之人衆者勝天。天定亦能勝人。今子故平王之臣。親北面而事之。今至於僇死人。此豈其無天道之極乎。【蘇子由詩傳曰】方其未定也。何所不至。及其既定。人未有不爲天所勝者。申包胥曰。人定則勝天。天定亦能勝人。而老子所謂天網恢恢。疎而不失。不然。天豈有所憎而禍之耶。適當其未定故耳。【逸齋詩補傳曰】視天夢夢。若無所見。非無所見。特以天未定。故未勝人耳。定則能勝之矣。

百君子各敬相畏

王氏新經詩義

凡百君子。各敬爾身。胡不相畏。不畏于天。荆公謂世雖昏亂。君子不可以爲惡。自敬故也。畏人

故也。畏天故也。

【案】荆公之說。呂成公讀詩記取之。

愚謂詩云。周宗既滅。哀痛深矣。猶以敬畏相戒。聖賢心學。守

而勿失。中夏雖亡。而義理未嘗亡。世道雖壞。而人心未嘗壞。君子修身以俟命而已。

【闡按】王氏二十年

杜門不出。概見於此。【全云】三不足畏之說。何以與斯言相反。○【元圻案】書錄解題二新經詩義三十卷。王安石撰。亦三經義之一也。皆雋訓其辭。而安石釋其義。

豈不欲往。畏我友朋。畏人也。胡不相畏。不畏于天。畏天也。不畏人。則亦云可使。怨及朋友。畏天

則神之聽之。介爾景福。

畏天畏人
證詩

無競維人
證史

大命傾於
復諫證史

鄭用三良未可間。衛多君子未有患。季梁忠謀彊敵畏。汲直守節亂萌弭。詩曰：無競維人。四方

其訓之。正先諫誅羸運促。李雲忠隕漢宗覆。章華罹僂陳業墮。昭圖嬰甌唐鼎移。詩云：曾是

莫聽。大命以傾。

〔何云〕章華見南史傅緯傳後。○〔元圻案〕僖公七年左傳：鄭有叔詹堵叔師叔三瓦爲政。未可問也。〔又襄公二十九年〕吳公子札適衛說籛瑗史狗史躒公子荆公叔發公子朝曰：衛多君子未

有患也。〔又桓公六年〕楚武王侵隨。鬬伯比曰：少師侈。請羸師以張之。熊率且比曰：季良在何益。〔漢書賈捐之傳〕置之爭臣則汲直注。汲黯方直。故世謂之汲直。〔汲黯傳〕黯字長孺。濮陽人也。淮南王謀反。憚黯曰：黯好直諫。守節死義。至說公孫宏等。如發蒙耳。〔又京房傳〕昔秦時趙高用事。有正先者。非刺高而死。高威自此成。故秦之亂。正先趣之。注：正先秦博士。〔後漢書李雲傳〕雲字行祖。甘陵人也。桓帝延熹二年。誅梁冀。而中常侍單超等五人。皆以誅冀功封列侯。雲露布上書曰：梁冀雖持權專擅。虜流天下。今日罪行誅。猶召蒙奴。搯殺之耳。而猥封謀臣萬戶以上。高祖聞之。得無見非。西北列將得無解體。帝震怒。逮雲死獄中。〔南史傅緯傳〕時有吳興章華。字仲宗。後主時。除大市令。禎明初。上書極諫。其略曰：陛下溺於嬖寵。惑於酒色。老臣宿將。棄之草莽。詔佞譏邪。升之朝廷。今疆場日蹙。隋軍壓境。陛下如不改絃易轍。臣見麋鹿復遊於姑蘇矣。後主大怒。即日斬之。〔唐書僖宗紀〕中和元年七月。田令孜殺左拾遺孟昭圖。又宦者田令孜傳孟昭圖上疏曰：昨昔黃頭亂火。照前殿。陛下惟與令孜閉城自守。不召宰相。不謀羣臣。且天下者。高祖太宗之天下。非北司之天下。陛下固九州天子。非北司天子。北司豈悉忠於南司。廷臣豈無用於勅使。疏入。令孜匿不奏。矯詔貶昭圖嘉州司戶參軍。使人沈子慕頤津。〔錢易南部新書已集〕孟昭圖爲田令孜嬖。詔沈蜀江。裴相微有詩弔之曰：一章何罪死何名。投水惟君與屈平。從此蜀江煙月夜。杜鵑應作兩般聲。

君子是則是做證史

君子在下位猶足以美風俗漢之清議是也小人在下位猶足以壞風俗晉之放曠是也詩云

君子是則是傲

【元圻案】後漢書陳寔傳論曰漢自中世以下闇豎擅恣故士遂以遁身矯潔放言爲高士有不能談此者則芸夫牧豎已叫呼之矣故時政彌憊而其風愈往唯陳先生行成乎身而道訓天下所以

聲教廢於上而風俗清乎下也【世說新語一注王隱晉書曰魏末阮瞻嗜酒荒放露頭散髮裸袒箕踞其後貴遊子弟阮瞻王澄謝鯤胡毋輔之之徒皆祖述於籍去巾幘脫衣服露醜惡同禽獸甚者名之爲通次者名之爲達也

巧言如簧顏之厚矣羞惡之心未亡也不愧于人不畏于天無羞惡之心矣天人一也不愧則

巧言猶知顏厚

不愧人不畏天

不畏

【闕按】高忠憲有言君子一點畏心至王安石滅盡一點恥心至馮道滅盡○【元圻案】黃梨洲先生明儒學【案】高攀龍字存之別號景逸常州之無錫人萬歷己丑進士官左都御史以東林邪黨遠先生書遺疏自沈止

水崇禎初贈太子少保兵部尙書諡忠憲【五代史馮道傳】道事四姓十君益以舊德自處自號長樂老著書數百言陳己更事四姓及契丹所得階勳官爵以爲榮

車攻東有甫草鄭箋云鄭有甫田謂圃田鄭藪也止齋周禮說云詩不以圃田繫鄭愚謂宣王

封弟友于鄭在畿內咸林【原注】今華州鄭縣圃田澤左氏謂之原圃【原注】在今開封之中牟宣王時非鄭地小雅安

得繫於鄭乎爾雅釋地鄭有圃田蓋指東遷後之鄭言之【闕按】詩集傳宣王時未有鄭國圃田澤屬東都畿內故往田余謂前漢志中牟縣圃田澤

東有甫草東遷後圃田屬鄭甫田原圃在東都

詩有夏正
無周正證
十月之交
爲八月
推朝日辛
卯日食
蘇子由陳
少南詩解

在西縣有筦叔邑。筦叔爲畿外諸侯。則此澤亦畿外地可知。古者川澤澤藪。名在職方。不隸諸侯之版。謂圃田爲筦叔之封。非也。謂實在東都畿內者。恐亦非也。○【元圻案】詩序車攻。宣王復古也。宣王能內修政事。外攘夷狄。復文武之竟土。修車馬。備器械。復會諸侯於東都。因田獵而選車徒焉。東有甫草。傳曰甫。大也。箋曰甫草。甫田之草也。鄭有甫田。【釋文曰】甫。毛如字。大也。鄭音補。謂圃田鄭藪也。【正義曰】以下云搏獸于放。放是地名。則甫草亦是地名。不宜爲大。故易之。鄭有甫田。釋地文也。宣王時未有鄭國。圃田在東都畿內。故宣王得往田焉。【史記鄭世家】鄭桓公友者。周厲王少子。而宣王庶弟也。宣王二十二年。友始封於鄭。【鄭譜】初宣王封母弟友於宗周畿內。成林之地。今京兆鄭縣是其都也。【僖三十三年左傳】鄭之有原圃。杜注以爲圃田澤。【邵氏爾雅正義曰】鄭有圃田。當云周有圃田。今云鄭者。爾雅不成於一人之手。或七十子之徒。據東周疆域。改周爲鄭。止齋陳傅良號宋史有傳。書錄解題二周禮說三卷。中書舍人永嘉

陳傅良
君舉撰

詩小傳云。詩有夏正。無周正。七月陳王業。六月北伐。十月之交。刺純陰用事。而日食。四月維夏。六月徂暑。言暑之極。其至。皆夏正也。而獨謂十月之交爲周正可乎。漢歷。幽王無八月朔食。

而唐歷則有之。識者疑其傳會而爲此也。

【案】今劉氏七經小傳。無此文。而王氏六經天文編上。引此爲張行成之言。【案】劉原父救日論曰。幽王之詩。曰十月之交。朔

日辛卯。日有食之。亦孔之醜。周之十月。則二分矣。安在其不爲災歟。其說與此條所引正相反。當從天文編作張行成之說。讀詩記引之。亦作什方張氏。

愚按正義。謂校之無術。而大衍

歷日蝕議云。虞劄以歷推之。在幽王六年。

見唐書
歷志下。

虞劄造梁大同歷。非始於唐也。鄭箋謂周

之十月。夏之八月。故歷家每因之。孫莘老

【全云】孫學士覺安定人。

解春秋。用鄭說。謂八月秋之分。日食秋

分。而詩人醜之。安得曰分至不為災也。蘇子由。陳少南。

【全云】陳侍郎鵬飛。

皆以十月為陽月。朱文公

從之。宋書禮志載魏史官之言曰。黃帝顓頊。夏殷周魯六歷。皆無推日蝕法。但有考課疎密

而已。

【原注】大衍歷議云。黃初已來。治歷者。始課日蝕疎密。及張子信而益詳。

嘗攷通鑑。皇極經世。秦始皇八年。歲在壬戌。呂氏春秋

序意

云。維秦八年。歲在涪灘。原注

歷有二年之差。後之算歷者。於夏之辰弗集房。周之十月之

交。皆欲以術推之。亦已疎矣。

【何云】辰弗集于房。大衍歷作仲康卽位之五年。癸巳。九月庚戌朔。交泛二十六日五千四百二十一分。入食限。見元史歷志。距辛巳元三千四百八年。或言古

文尙書不可信。以今西法推之。不合者。庚辰在保定。質之武進楊道昇先生。以推大衍授時二歷。皆合錄之左方。辛巳至戊辰。三百四十七年。戊辰為元。上推仲康五年。癸巳建戌月。辰弗集房。距年三千七百五十五。算中積一百三十七

萬一千四百八十四日。四一八九六二七七五。冬至（癸酉日）九日六七四七九四二。四五閏餘十八日。七九八六一二〇七七一乙。天正十一月朔（甲寅日）五十〇日八七六一八二一六七八九。交三日二八七〇六六五九

七八九。九月朔（庚戌日）四十六日一八二乙〇一二八五五九。入餽限。交泛二十六日四七〇七七六七八二五九。在陰歷交前九度半強。

沈存中云。日食正陽之月。先儒

止謂四月。非也。正謂四月。陽謂十月。子由詩說。與存中同。

〔閩按〕嘗以歷上推周幽王六年乙丑歲十月建酉朔日辛卯辰時。正得日食。非惟虞胤

即唐道士傅仁均。僧一行。亦步得是日日食。乃知康成精於歷學。本傳稱其始通三統歷。注有乾象歷。抑歎經解有不可盡拘以理者。此類是也。〔孔穎達疏〕漢世通儒。未有以歷考此辛卯日食者。不知康成考之。〔方作箋云〕東州名儒。豈欺我哉。〔又〕嘗以歷上推始皇八年壬戌歲。是年秋。恰有甲子朔。與呂覽秦八年秋甲子朔之文合。則歲在涇灘。當作歲在淹茂。爲是。不然。必以涇灘則維秦六年秋無甲子朔矣。王氏似未諳歷法。○〔元圻案〕十月之交箋云。周之十月。夏之八月也。日辰之義。日爲君。辰爲臣。辛金也。卯木也。又以卯侵辛。故甚惡之。〔正義曰〕詩之言月。皆據夏時。而此知周十月。夏八月者。推度災曰。十月之交。氣之相交。周之十月。夏之八月。緯雖不可盡信。其言主以釋此。故據之以爲周十月焉。又曰。此八月即秋分之時也。〔左傳曰〕二至二分。日有食之。不爲災。是亦分月。而云孔醜者。日太陽之精。至尊之物。不宜有所侵。侵之則爲異。〔左傳曰〕惟正月朔。慝未作。日有食之。於是乎有用幣於社。伐鼓於朝。其餘則否。以正月爲夏之四月。純陽用事。而日又爲陽。於時最盛。尤不宜爲陰所侵。故爲最重。而特用鼓幣也。杜預云。日月動物。雖行度有大量。不能不少有盈縮。故有雖交會而不食者。或有類交而食者。唯正陽之月。君子忌之。又曰。古之歷書亡矣。今世有周歷。曆者。蓋漢初爲之。其交無遲速盈縮。考日食之法。是以漢世通儒。未有以歷考此辛卯日食者。而王基獨云。以歷校之。自共和以來。當幽王世。無周十月。夏八月辛卯交會。欲以此會爲共和之前。其在共和之前。則信矣。而校之無術。〔朱子集傳〕引蘇氏曰。日食。天變之大者也。然正陽之月。古尤忌之。夏之四月爲純陽。故謂之正月。十月純陰。疑其無陽。故謂之陽月。純陽而食。陽弱之甚也。純陰而食。陰壯之甚也。〔唐書歷志下〕夏后氏四百三十二年。日卻差五度。太康十二年。戊子歲。

冬至應在女十一度。書曰：乃季秋月朔，辰弗集于房。劉炫曰：房所舍之次也。集，會也。會合也。不合則日蝕可知。或以房爲房星，知不然者，且日之所在，正可推而知之。君子慎疑，寧當以日在之宿爲文。近代善歷者，推仲康時九月合朔已在房星北矣。沈存中夢溪筆談曰：先儒以日食正陽之月，止謂四月，不然也。正陽乃兩事，正謂四月，陽謂十月，日月陽止是也。詩有正月繁霜，十月之交，朔日辛卯，日有食之，亦孔之醜，二者先王之所惡也。漢書藝文志：歷譜黃帝五家三十三卷，顧頊歷二十一卷，夏殷周魯歷十四卷，唐書藝文志：歷算類，虞闕大同歷一卷。宋孫覺字莘老，高郵人，擢進士第，官至御史中丞。宋史藝文志：載覺春秋經解十五卷，春秋學纂十二卷，春秋經社要義六卷。今惟春秋經解十二卷，刊入通志堂經解。書錄解題二：詩解集傳二十卷，門下侍郎眉山蘇轍子由撰，於序止存其首一言，餘皆刪去。又詩解二十卷，陳鵬飛撰，不解商魯二頌，以爲商頌當闕，而魯頌可廢。葉水心曰：少南諱鵬飛，溫州永嘉人，其於經不爲章句之學，晚而始得仕，用之未及，而斥逐以死。沈括字存中，錢塘人，嘉祐八年進士，熙寧中，官至翰林學士，龍圖閣待制，事蹟附載宋史。沈邁傳中著夢溪筆談二十六卷，夢溪，存中居潤州之別業也。

雨無正名篇

元城語。謂韓詩有雨無極篇序云：雨無極，正大夫刺幽王也。篇首多雨無其極，傷我稼穡八字。

朱子集傳曰：第一二章皆十句，增之則長短不齊。又此詩正大夫離居之後，誓御之臣所作，其

曰正大夫刺幽王者非是。解頤新語亦云：韓詩世罕有其書，或出於好事者之傳會。〔元圻案〕

范處義解

頤新語已佚。此二語見逸齋詩補傳十八，其言曰：說者多取韓詩爲證，謂名雨無，正大夫刺幽王也。篇首多雨無其極二句，竊意韓詩世罕有其書，或出於好事者之附會。正大夫乃詩中之語，故欲以正大夫合之。據今序之文，以求詩人之言，亦

可見非所以爲政之意。且與前篇弗躬弗親。不自爲政之語相應。不必立異也。通志堂刊本。謂名兩無極句。脫去極字當補。

鹽鐵論未通引詩曰。方叔元老。克壯其猶。故商師若鳥。周師若茶。蓋謂商用少而周用老也。按

今本作商茶周鳥。全云亦屬附會。○元圻案。鹽鐵論未通篇。御史曰。古者十五入太學。與小役。二十冠而成人。與戎事。五十以上。血脈溢剛。曰艾壯。詩曰。方叔元老。克壯其猶。故商師若茶。周師若鳥。注云。茶。苦菜也。鳥。燕鳥也。白項而羣飛者也。愚案。若鳥若茶。蓋以物色之黑白喻人髮也。此注以白項鳥比周師之老。似矣。然鳥之白在項而不在首。故稱人之髮黑者曰烏鬢。曰烏雲。若以苦菜比商師之少。更非其類。鄭風有女如茶。箋。茶。茅秀也。正義曰。毛之秀者。其穗白色。則以茶喻老。以烏喻少。皆合。王氏此條。可正今本鹽鐵論之誤。四庫全書總目。子部儒家類。鹽鐵論十二卷。漢桓寬撰。寬字次公。汝南人。昭帝始元六年。詔郡國舉賢良文學之士。問以民所疾苦。皆請罷鹽鐵權酷。與御史大夫桑宏羊等建議。相詰難。寬集其所論。爲書凡六十篇。後罷權酷。而鹽鐵則如舊。故寬作是書。惟以鹽鐵爲名。蓋惜其議不盡行也。明華亭張之象爲之注。

小弁。趙岐孟子注謂伯奇之詩。伯奇仁人。而父虐之。故作小弁之詩。曰。何辜于天。親親而悲怨之。

小辨伯奇
老維憂用
鷓鴣詩刺
邠君

辭也。全云此乃韓詩又謂鷓鴣之篇刺邠君。全云邠君即指成王誤以爲刺耳蓋漢儒言詩多異說。論衡書虛亦

云伯奇放流。首髮早白。詩云。惟憂用老。元圻案孟子仁則榮章趙岐注云。言此鷓鴣小鳥。猶尙知天未陰雨。而取桑根之皮。以纏綿牖戶。刺邠君不如此鳥。逸齋詩補傳論

鷩目曰小弁之序曰太子之傳作是時太子宜曰見棄故有是詩而趙岐釋孟子乃以為伯奇之詩中山王劉勝亦以為伯奇蓋皆指吉甫之子伯奇也案詩曰踧踧周道鞠為茂草我心憂傷怒焉如擗蓋憂周室之將亡真太子體國之言若吉甫之子安得被棄而憂周室則趙岐劉勝之說非矣後漢書王充傳充字仲任會稽上虞人也好論說著論衡八十五篇二十餘萬言

劉彼甫田

韓詩劉彼甫田劉卓也爾雅釋詁劉大也郭璞注云劉義未聞豈未見韓詩故耶

原注疏引韓詩元折案

釋文甫田倬彼陟角反明貌韓詩作劉音同云劉卓也余友奉新周邵蓮曰說文有劉字無劉字玉篇劉劉兩收劉字注云都角反韓詩劉彼甫田毛作倬劉字注云豬效反捕魚具也與單同是劉當从艸从竹者誤

南箕北斗

大東維北有斗或以為南斗或以為北斗朱子集傳兼取二說

元折案小雅大東正義曰言南箕北斗者按二十八宿連四方為名者唯

箕斗井壁四星而已壁在室之外院箕在南則壁在室東故稱東壁鄭稱參傍有玉井則井星在參東故稱東井推此則箕斗並在南方之時箕在南而斗在北故言南箕北斗也董氏廣川詩故曰斗四星為斗三星為柄朱子集傳曰箕斗二星以夏秋之間見於南方云北斗者以其在箕之北也或曰北斗常見不隱者南斗柄固在西若北斗而西柄則亦秋時也

普天王土為舜詩

孝行覽慎人篇

呂氏春秋謂舜自為詩曰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濱莫非王臣疑與咸邱蒙同一

說而託之於舜

元折案呂覽慎人篇曰舜之耕漁其賢不肖與為天子同其未遇時也以其徒屬掘地取水利編蒲葦結罽網手足胼胝不居然後免於凍餒之患其遇時也登為天子賢士歸之萬民譽之丈夫

青蠅刺魏
武信讒

女子振振殷殷無不載。舜自爲詩曰：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濱莫非王臣。所以見盡有之也，盡有之賢非加也，盡無之賢非損也，時使然也。

袁孝政釋劉子曰：魏武公信讒，詩刺之曰：營營青蠅，止于藩。豈弟君子，無信讒言。

傷讒
篇文

此小雅

也。謂之魏詩可乎。

【元圻案】逸齋詩補傳論篇目曰：袁孝政釋劉子云云。今據魏自有國風，若果爲魏詩，聖人刪詩雅頌各得其所，豈容以風爲雅。袁氏亦豈惑於齊魯韓三家之說乎。【四庫全書總目】

部雜家類】劉子十卷。隋志不著錄。唐志作梁劉勰撰。陳振孫、晁公武、據唐播州錄事參軍袁孝政序，作北齊劉晝撰。陳氏載其序曰：晝傷已不遇，天下陵遲，播遷江表，故作此書。時人莫知，謂爲劉勰。劉勰劉孝標作云云。不知所据何書。故陳氏以爲終不知晝爲何代人。惟北齊劉晝，字孔昭，渤海阜城人。名見北史儒林傳，然未嘗播遷江表，與孝政之序不符。

朱子詩傳采菽，天子所以答魚藻也。黍苗，宣王時美召穆公之詩，皆非刺詩。愚按國語

晉語文公
在翟篇

注采菽，王賜諸侯命服之樂也。黍苗，道召伯述職，勞來諸侯也。韋昭已有是說。

【元圻案】詩序采菽刺幽王也。

侮慢諸侯，諸侯來朝，不能錫命以禮數，徵會之而無信義，君子見微而思古焉。黍苗，刺幽王也。不能膏潤天下，卿士不能行召伯之職焉。【晉語文公在翟篇】明日燕秦伯賦采菽，子餘使公子降拜。秦伯降辭，子餘曰：君以天子之命，服命重耳，重耳敢有安志，敢不降拜。子餘使公子賦黍苗，子餘曰：重耳之叩君也，若黍苗之叩陰雨也。若君實庇蔭膏澤之，使能成嘉穀，薦在宗廟，君之力也。【韋昭注】采菽三章，屬小雅。王賜諸侯命服之樂也。其首章曰：君子來朝，何以予之。雖無予之。

路車乘馬。黍苗亦小雅道。邵伯述職勞來諸侯也。其詩曰：芄芃黍苗，陰雨膏之。悠悠南行，邵伯勞之。

鄭康成先通韓詩，故註二禮與箋詩異。

【圖按】二禮謂周禮禮記。

如先君之思，以勗寡人，為定姜之詩。生甫及

鄭禮注諸說異箋
鄭箋易毛諸義

申，為仲山甫申伯，又不濡其翼，維禹隤之，上天之載，匪革其猶，汭隕之卽，至於湯齊是也。注

禮記與注易異，如東隣西隣是也。

【圖按】康成註易，東隣為日出東方象，西隣月出西方象。見王氏集周易鄭注。○【元圻案】後漢書康成傳云：「先從張恭祖受韓詩。」禮記坊記注先

君之思，以勗寡人，此衛夫人定姜之詩也。定姜無子，立庶子伋，是為獻公。獻公無禮於定姜，定姜言獻公當思先君定公，以孝於寡人。釋文云：此是魯詩。【正義曰】邶風燕燕之篇，衛莊姜送歸妾之詩，鄭又以為衛定公夫人定姜之詩。【按】

【鄭志答吳模云】註記時執就盧君，後得毛詩，乃改之。凡註與詩不同皆倣此。【孔子閒居】鄭注見後第七條正文。【正義曰】【按】詩嵩高之篇，甫侯及申伯甫侯，謂呂侯也。穆王之時，訓夏贖刑，謂呂侯與申伯俱出伯夷之後，掌四岳之事。

【又】詩稱仲山甫之賢，與嵩高生甫及申全別。此云仲山甫者，按鄭志註禮在先，未得毛詩傳，然則此註在前，故以甫為仲山甫。在後箋詩，乃得毛傳，知甫侯申伯同出伯夷之後，故與禮別也。【表記】註鶴鵲胡污澤也，污澤善居泥水之中，在

魚梁，以不濡其翼為才。【正義曰】言凡鳥居水中，必濡溼其翼，今鶴獨能不濡，故為才。【按】詩註云：鶴鳥在梁，可謂不濡其翼乎。言必濡其翼也。與此乖者，註禮在前，註詩在後，故不同也。【周禮地官稍人註云】甸讀與維禹隤之之隤同。

【正義曰】毛詩云：維禹甸之，不為隤者。鄭先通韓詩，此據韓詩而言。【禮記中庸註】上天之載，載讀曰裁，謂生物也。【大雅文王篇毛傳】裁，事也。【禮器註】革，急也。猶道也。正義曰：文王有聲之詩，革作棘，猶作欲，字異義同。【周禮夏官職

爰其適歸

方氏註】汭在幽地。詩大雅公劉曰：汭泥之卽。【正義曰】按彼毛傳云：芮水厓也。箋云：芮之言內也。水之內曰隩。水之外曰鞠。就澗水之內外而居，與此義違者。按詩上云：夾其皇澗，邇其過澗。故以芮鞠爲外內。今爲水名者，蓋周公制禮之時，以汭爲水名。汭卽皇澗。名曰汭耳。猶禹貢太嶽至周爲霍山也。【孔子閒居註】詩讀湯齊爲湯躋，躋升也。【正義曰】詩長發本註言天命帝此殷家世世不違，至於成湯，乃與天心齊。此記註意與詩註稍殊。【商頌長發】至於湯齊，傳云：湯與天心齊。【箋云】至于湯而當天心。【經又曰】聖敬日躋。【傳云】躋升也。【箋云】聖敬之德日新。【釋文曰】鄭注禮讀上爲湯躋，讀此爲湯齊。齊莊也。【坊記註】東隣謂紂國中也。西隣謂文王國中也。此辭在既濟。【正義曰】鄭註既濟九五曰：五體爲坎也。又互體爲離。離爲日，坎爲月。日出東方，東隣象也。月出西方，西隣象也。與此文異。【錢氏大昕曰】惠定宇云：鄭箋宗毛，然亦有从韓魯說者。如唐風素衣朱襮，以繡黼爲緇黼。十月之交爲厲王詩，皇矣，侵阮徂共，爲三國名，皆從魯詩。衡門可以樂飢，以樂爲灤。十月之交，抑此皇父，抑讀爲意。思齊，古之人無斃，斃作擇，泮水，狄彼東南，狄作豎，皆韓詩也。

亂離瘼矣。爰適其歸。

【小雅四月】爰當作奚。

新經義云：亂出乎上，而受惠常在下，及其極也，乃適歸乎其所。

出矣。噫，宣靖之際。

宣和徽宗年號。靖康欽宗年號。

其言驗矣。而兆亂者誰歟。言與行違，心與迹異，荆舒之謂也。

【全云】王荆公用意氣則有之，言行心跡不至岐而爲二也。章蔡之致亂，不可竟以罪荆公。○【元圻案】朱子楚辭後語：謂安石致位宰相，流毒四海，而其言與生平行事心術無毫髮肖。夫子所以有於予改是之歎。王安石初封舒國公，元豐三年改封荆。崇寧中追封舒王。

榛楛與君子干祿

單穆公曰。旱麓之榛楛殖。故君子得以易樂于祿焉。若夫山林匱竭。林鹿散亡。藪澤肆旣。君子

將險哀之不暇。而何易樂之有焉。周語。誦險哀二字。此文中子所以有帝省其山之歎也。天地

變化。草木蕃。况賢者而不樂其生乎。天地閉。賢人隱。况草木而得遂其性乎。元圻案。【大雅

榛楛濟濟。豈弟君子。干祿豈弟。毛傳。干。求也。言陰陽和。山藪殖。故君子得以干祿樂易。正義曰。周語引此一章。乃云夫

旱麓之榛楛殖云云。毛依此文為義。【中說立命篇】遼東之役。天下治船。子曰。林麓盡矣。帝省其山。其將何辭以對。

旱麓毛氏云。旱山名也。曹氏名粹中。按漢地理志。漢中南鄭縣有旱山。沱水所出。閩按。沱本東

旱麓山近漢廣

著詩說

作池。即沱字。

北入澱。旱山在梁州之境。與漢廣相近。故取以興焉。元圻案。【王氏詩地理攷曰】九域志。興元府有旱山。寰宇記。在南鄭縣西南二十里。【周地圖記

云】。山上有雲。即雨。【嚴氏粲詩緝曰】。毛氏以旱為山名。不知山之所在。或取漢地理志。漢中郡南鄭縣之旱山。以實之。詩人託興。皆取其在境內者。何獨遠取漢中之旱山乎。闕其所不知可也。王氏以嚴說為不然。故曰。與漢廣相近。以正之。

鼉鳴如鼓。新經之說也。解頤新語取之。鑿矣。集證。【陸佃埤雅釋魚詩曰】。鼉鼓。逢逢。先儒以為鼉皮。堅厚。取

鼉鳴如鼓

之鼉鼓也。【臨安海物記】。鼉。宵鳴如桴鼓。今江淮之間。謂鼉為鼉鼓。佃。安石之客也。故訓鼉鼓。從王氏說。○【元圻案】。【大雅靈臺篇毛傳】。鼉。魚屬。【正義曰】。其皮堅。可以冒鼓。【月令注】。亦云鼉皮。可以冒鼓也。【逸齋詩補傳二十三】。

械樸與左
右趣善

澀水畜也。樂作於辟靡。澀聞之而亦樂。逢逢然和鳴以應之。又是一義。

賈誼書容經篇。諺云。君子重襲。小人無由入。正人十倍。邪辟無由來。古之人其謹於所近乎。詩

曰。芄芃械樸。薪之標之。濟濟辟王。左右趣之。此言左右日以善趣也。此即左右選之說。爰延

亦云善人同處。則口聞嘉訓。惡人從遊。則日生邪情。

【元圻案】新書保傳篇。太子之善。在於蚤諭教。與選左右。【大戴禮保傳篇】文同。惟太子作天子。

【後漢書爰延傳】延。字季平。陳留外黃人也。徵拜大鴻臚。上封事曰。臣聞之。帝左右者。所以咨政德也。故周公戒成王曰。其朋其朋。言慎所與也。善人同處云云。

維申及甫。維周之翰。申甫之地。為形勢控扼之要。甫即呂也。呂刑一曰甫刑。史伯曰。當成周者

申甫為周
翰
申甫申呂

南有申呂。

見鄭語。

左氏傳

成公七年。

楚子重請申呂以為賞。田申公巫臣曰。不可。此申呂所以邑也。

是以為賦。以御北方。蓋楚得申呂而始彊。茲所以為周室之屏翰歟。漢地理志。南陽宛縣申

伯國。詩書及左氏注。不言呂國所在。史記

齊世家。

正義引括地志云。故呂城在鄧州南陽縣西。

徐廣云呂在宛縣水經注亦謂宛西呂城四嶽受封然則申呂漢之宛縣也高帝入關光武起兵皆先取宛其形勢可見李忠定曰天下形勢關中爲上襄鄧次之

〔原注〕〔輿地廣記云〕蔡州新蔡古呂國今按新蔡

之地屬蔡未嘗屬楚子重不當請爲賞田則呂國在宛明矣〔闕按〕〔括地志〕故申城在鄧州南陽縣北三十里故呂城在鄧州南城縣西四十里故班固曰宛縣申伯國徐廣曰呂在宛縣〔詩集傳〕以申在今鄧州信陽軍之境亦非○〔元圻案〕〔尚書呂刑孔傳〕後爲甫侯故稱甫刑〔正義曰〕禮記書傳引此篇之言多稱爲甫刑故傳解之〔唐宰相世系表〕呂氏出自姜姓至周穆王呂侯入爲司寇宣王世改呂爲甫水經清水注梅溪又逕宛西呂城東史記曰呂尙先祖爲四岳佐禹治水有功虞夏之際受封于呂故因氏爲呂尙也〔漢書高帝紀〕秦三年六月略南陽郡南陽守走保城守宛沛公引兵過宛西張良諫曰沛公雖欲急入關秦兵尙衆距險今不下宛宛從後擊彊秦在前此危道也於是沛公乃夜引軍從他道還偃旗鼓遲明圍宛城三匝〔後漢書光武紀〕莽地皇三年光武與李通從弟軼起於宛更始元年正月伯升破王莽納言將軍嚴尤秩宗將軍陳茂於清陽進圍宛城〔王氏詩地理考引林氏曰〕漢與楚相持常出武關收兵宛葉間光武起南陽以宛首事申卽宛也李忠定名綱字伯紀邵武人祖徒無錫登政和進士事跡具宋史本傳高宗卽位拜尙書右僕射中書侍郎如姚崇疏上十事王氏所引其巡幸事中語也又言臣嘗議巡幸今縱未能行上策當且適襄鄧示不忘故都以係天下之心夫南陽光武所興西隣關陝可以召將士東達江淮可以運穀粟南通荆湖巴蜀可以取財貨北距三都可以遣救援

禮記孔子閒居詩曰維嶽降生甫及申鄭康成注言周道將興五嶽爲之生賢輔佐仲山甫

蹶父皇父
無稱甫
樊仲山甫
無單稱甫
命程伯休
父

及申伯爲周之幹臣。【原注】正義云：按鄭志注禮在先，未得毛傳。愚謂仲山甫，猶儀禮所謂伯某甫也。周語云：樊仲山

父，蓋甫與父同。若以仲山甫爲甫，則尹吉甫，蹶父，皇父，程伯休父，亦可以言甫矣。近世說詩

者，乃取此而舍箋傳，愛奇之過也。

【原注】權德輿集云：魯獻公仲子曰山甫，入輔於周，食采於樊。閻按：漢杜欽傳：仲山甫，異姓之臣，就封於齊。注云：韓詩康成其出此乎。○元

折案：詩燕民肅肅，王命仲山甫將之。毛傳：仲山甫，樊侯也。正義曰：言仲山甫是樊國之君，爵爲侯而字仲山甫也。六月，文武吉甫，萬邦爲憲。傳：吉甫，尹吉甫也。韓奕，蹶父之子，傳：蹶父，卿士也。常武，南仲太祖，太師皇父，遂南仲，文王時武臣也。宣王命大將，乃用其以，南仲爲太祖者，今太師皇父是也。王謂尹氏，命程伯休父。正義曰：楚語云：重黎氏世叙天地，其在周，程伯休父，其後也。章昭云：程國伯爵，休父名也。按父宜是字，而昭以爲名，未能審之。崧高箋：申，申伯也。甫，甫侯也。正義曰：孔子閒居，註以甫爲仲山甫。按外傳稱樊仲山甫，則是樊國之君，必不得與申伯同爲岳神所生。注禮之時，未詳詩意，故耳。序云：崧高，美宣王也。天下復平，能建國親侯，褒賞申伯焉。故詩之稱申伯者，十四，申甫並稱者，惟首章耳。朱新仲猗覺寮雜記：謂甫侯乃穆王時人，去宣王時甚遠。觀燕民一篇，專美山甫，則崧高所美爲山甫不疑。東萊呂氏，實夫黃氏，皆以康成遠取訓夏贖刑之甫侯爲非，而黃氏謂申甫皆宣王時賢諸侯，甫雖不見於經，以文考之，蓋當如此。朱子集傳：謂甫是宣王時人，作呂刑者之子孫，皆不從箋鄭之說。李迂仲據史記：言太公望，其先祖掌四岳，佐禹有功，虞夏之際，或封於呂，或封之申。周語曰：齊許申呂，皆姜姓也。至於甫侯，卽穆王時訓夏贖刑者是也。蓋皆出於四岳之後，故連言之。言崧高之山，其大極矣。在穆王時，則生甫侯，在宣王時，則生申伯，此說是也。詩人之美其人者，多推本其先祖之德。如南仲太祖，太師皇父是也。甫申皆四岳之後，詩言維嶽降神，生甫及申，由先以及其後，言能世濟其美也。又

言維申及甫。維周之翰。由後以及其先。言能繩其祖武也。若申甫為同時之人。何以下獨美申伯。而不復更及甫之一語乎。

宣王撥亂之志

左氏傳

昭公二十六年

曰。諸侯釋位。以閒王政。宣王有志。而後效官。雲漢之序曰。內有撥亂之志。非立

志何以成中興之功。

何云宋之孝宗。豈伊無志哉。惑於羣小偷惰之言。志不定故也。○元圻案大雅雲漢序曰。仍叔美宣王也。宣王承厲王之烈。內有撥亂之志。遇裁而懼。側身修行。欲銷去之。

後唐之莊宗。能繫燕父子以組。函梁君臣之首。入太廟而告成功。亦以能立志故也。及得志意滿。而漸不克終矣。

宣王晏起。姜后請愆。則庭燎之箴。始勤終怠。可見矣。殺其臣杜伯而非其罪。則汚水之規。讒言

庭燎汚水以箴規

其興可見矣。

元圻案後漢書皇后紀。康王晚朝。關雎作諷。宣王晏起。姜氏請愆。註列女傳曰。周宣王姜后。齊后之女也。宣王常夜臥晏起。后夫人不出房。姜后既出。迺脫簪珥待罪於永巷。使傅母通言於王曰。妾

不才。淫心見矣。至使君王失禮而晏起。以見君王樂色忘德。敢請罪。惟君王之命。王曰。寡人之過。夫人何辜。遂勤政事。成中興之名焉。小雅庭燎序。美宣王也。因以箴之。逸齋補傳十七。庭燎首章。以夜未央而問。次章。以夜未艾而問。卒章。以夜嚮晨而問。則宣王怠意已見。視朝漸晚矣。至頰賢妃脫簪待罪。詩人之規。信於蒼龜也。周語內史過曰。周之興也。鸞鷲鳴於岐山。其襄也。杜伯射王於郟。韋昭註杜國伯爵。陶唐氏之後。周春秋曰。宣王殺杜伯而不辜。後二年。宣王田於圃。日中杜伯起於道。左衣朱衣。朱冠。操朱弓。朱矢。射王中心。折脊而死。說苑立節篇。左儒友於杜伯。皆臣周宣王。宣王將殺杜伯而非其罪也。左儒爭之於王。九復而王弗許。墨子明鬼篇。載杜伯事。與韋註所引周春秋。其辭略同。疑皆

非其實也。唯說苑爲近正。【小雅汜水序】規宣王也。逸齋補傳十七。卒章有譏言其興之戒。必宣王頗惑譏言。不親諸侯。故近臣規之也。

祈父以司馬職廢作

轉子卹爲四伐戎

祁父傳。謂宣王之末。司馬職廢。羌戎爲敗。按通鑑外紀。三十三年。王伐太原戎。不克。三十八年。

王伐條戎。奔戎。王師敗績。三十九年。戰于千畝。王師敗績于姜氏之戎。四十一年。王征申戎。

破之。轉子于卹。蓋謂此四役也。

【全云】此二條。乃亭林顧氏日知錄中論宣王所本。○【元圻案】【祈父正義】曰。周語云。宣王三十九年。戰于千畝。王師敗績於姜氏之戎。故言姜戎爲敗。

常父美宣王。命程伯休父爲大司馬。則休父賢者也。言職廢者。蓋休父卒後。他人爲之。其人不賢。故職廢也。【後漢書西羌傳】宣王二十七年。王遣兵伐太原戎。不克。後五年。王伐條戎。奔戎。王師敗績。後二年。晉人敗北戎於汾隰。戎人滅姜侯之邑。明年。王征申戎。破之。年分與外紀不符。

尹氏不平。

【節南山】赫赫尹氏不平。謂何。

此幽王所以亡。春秋於平王之末。書尹氏卒。

隱公三年。

見權臣之繼世也。於

景王之後。書尹氏立王子朝。

昭公二十三年。

見權臣之危國也。詩之所刺。春秋之所譏。以此坊民。猶

有五侯擅漢。三馬食曹之禍。

【元圻案】【隱公三年公羊傳曰】其稱尹氏何。貶曷爲貶。譏世卿。世卿非禮也。【漢書元后傳】成帝河平二年。上悉封舅譚爲平阿侯。商成。都侯。立紅陽侯。根曲。

詩尹氏與春秋先後

陽侯逢時。高平侯五人同日封。故世謂之五侯。司徒掾班彪曰：王莽之興，由孝元后。歷漢四世，為天下母。嬖國六十餘載，羣弟世權，更持國柄。五將十侯，卒成新都。晉書宣帝紀：魏武察帝有雄豪之志，聞有狼顧相，乃召使前行，令反顧，面正向後，而身不動。又警夢三馬同食一槽，甚惡焉。

召故老訊夢

召彼故老，訊之占夢。於是即我御事，罔或者壽。俊在厥服矣，好讒慝暗昧，近頑童窮固矣。商之咈其耆長，吳之播棄黎老，與亂同事也。元圻案：小雅正月箋云：君臣在朝，侮慢元老，召之不問政事，但問占夢，不尚道德，而信微祥之甚。周語史伯曰：今王棄高明，昭顯

而好讒慝暗昧，惡犀角豐盈，而近頑童窮固。吳語：吳王還自伐齊，申胥曰：昔吾先王世有輔弼之臣，以能遂疑計惡，以不陷于大難。今王播棄黎老，而孩童焉比謀。

赫赫宗周
衰兆
國亂職競
由人

宣三十年，有兔舞于鎬京，而赫赫宗周，有寢微之象矣。幽二年，三川竭，岐山崩，而陵谷易處，有將亡之形矣。匪降自天，職競由人，致此者人也。豈天所為哉？元圻案：有兔舞于鎬京，見竹書紀年。周語：幽王三年，西周三川皆震，伯陽

父曰：周將亡矣，又是歲也。三川竭，岐山崩，史記作幽王二年。小雅十月之交：下民之虐，降匪自天，噂沓背憎，職競由人。朱子集傳曰：言所以致變異者，由小人用事於外，而嬖妾蠱惑王心於內，以為之主故也。

裳裳者華，興賢者功臣之子孫，世臣與國升降者也。王朝則周召二公，夾輔王室，家父仍叔，二

裳裳者華
興世臣

家父仍叔
尙見春秋

厲王稱汾
王

雅舊人。歷汾王之亂。平王之遷猶在也。〔何云〕〔正義〕謂家父仍叔。與見春。秋桓公年間者。年月長遠。並應別人。侯國則翼之九宗。遂之

四氏。與封建之法相維持。彼漢之殘羣。魏之荀河。江左之淵儉。唐季之崔柳。豈世臣之謂乎。

〔闕按〕〔孔穎達辨詩〕家父仍叔。與見春秋桓公年間者。年月長遠。並應別人。然王氏亦指其後人言。○〔元圻案〕〔小雅裳裳者華序云〕刺幽王也。古之仕者世祿。小人在位。則讒詔並進。棄賢者之類。絕功臣之世焉。〔節南山序云〕家父刺幽王也。正義曰。桓七年。天王使家父來求車。桓十五年。上距幽王之初。則八十五年矣。古人以父爲字。或累世同之。未必是一人也。〔大雅韓奕〕韓侯娶妻。汾王之甥。箋云。汾王厲王也。厲王卒於冀。冀在汾水之上。故時人因以號之。〔隱公六年左傳〕王九宗五正。註。翼。晉。舊都也。唐叔受封。受懷姓九宗。職官五正。遂世爲晉強家。九宗。一姓爲九族也。〔莊公十七年左傳〕遂因氏。領氏。工。婁氏。須。遂氏。饗。齊。戍。醉而殺之。註。四族。遂之。彌宗。荀。或。陳。羣。注。見後。召公是似條。〔晉書荀顛傳〕顛。字景倩。魏太尉或之第六子也。魏時累遷侍中。賜爵關內侯。高貴鄉公立。顛言於景帝曰。今上踐阼。權道非常。宜速遣使。宣德四方。且察外志。武帝踐阼。進爵爲公。何曾。字穎考。父夔。魏太僕陽武亭侯。曾少襲爵。武帝襲王位。以曾爲晉丞相。加侍中。與裴秀。王沈等勸進。〔南齊書褚淵傳〕淵字彥回。父湛之。尙宋武帝女。淵復尙文帝女。齊臺建。淵白太祖。引何曾自魏司徒爲晉丞相。求爲齊官。太祖謙讓不許。又王儉傳。儉字仲寶。祖曇首。宋右光祿父僧綽。金紫光祿大夫。儉數歲襲爵豫章侯。拜受茅土。太祖爲太尉。引爲長史。時大典將行。儉爲佐命。禮儀詔策。皆出於儉。褚淵唯爲禪詔文。使儉參治之。〔唐書姦臣傳〕崔允。字垂休。宰相慎由子也。允素善朱全忠。委心結之。天復元年。全忠已取河中。進偏同華。中尉韓全誨。以允與全忠善。恐導之翦除君側。乃白罷政事。未及免。倉卒挾帝幸鳳翔。允怨帝見廢。不肯從。召全忠以兵迎天子。允出居華州。全忠引兵還屯河中。允迎謁渭橋。奉觴爲全忠壽。自歌以酬酒。全忠雖據河南。顧強諸侯。相持未

敢決移國及允間內隙與相結得稱其禍取朝權以成強大終亡天下又柳璨字炤之公綽族孫也以諫議大夫同中書門下平章事朱全忠圖篡弑宿衛士皆汴人璨一厚結之脅哀帝曰人望歸元帥矣陛下宜揖讓以授終璨請自行進拜司空爲册禮使即日進道

執我仇仇

執我仇仇亦不我力周所以替也雖不能用吾慙實之於耳楚所以亂也君且休矣吾將思之

漢所以微也

【元圻案】小雅正月傳曰仇仇猶警警也箋云王既得我執留我其禮待我警警然亦不問我在位之功力言其有貪賢之名無用賢之實【爾雅釋訓】仇仇敖敖傲也註皆傲慢賢者【楚語】靈王虐白

公子張驟諫王病之曰子復語不穀雖不能用吾慙實之於耳對曰賴君之用也故言不然巴浦之犀羸兕象其可盡乎其又以規爲瑣也途趨而退乃有乾谿之亂【漢書楚元王傳】成帝無繼嗣政由王氏出災異變甚向遂上封事極諫天子召見向歎息悲傷其意謂曰君且休矣吾將思之

三事賣侯多藏

擇三有事賣侯多藏貪墨之臣爲蝨賊小東大東杼柚其空聚斂之臣爲斧斤文侯之命所謂

小大東杼柚之空

殄資澤於下民也是時號石父好利用事而皇父以卿士爲羣邪之宗

【何云】此皆感歎公田之事【全云】宋之弊政始於

皇父爲羣邪之宗

趙與憲岳珂之聚斂繼而爲史宅之趙汝楨又繼而爲賈似道之公田深寧所以浩歎也何說未備○【元圻案】小雅十月之交傳曰擇三有事有司國之二卿信爲貪淫多藏之人箋云作都立三卿皆取聚斂之人言不知厭也

神聽和平
見信好

神之式穀
見與直

播厥百穀
種數

文基武鑿
周內

詩雅分經
傳

【小雅大東箋云】小也。大也。謂賦斂之多少也。小亦於東。大亦於東。言其政偏。失砥矢之道也。【史記周本紀】幽王以虢石父爲卿用事。國人皆怨。石父爲人。佞巧善諛。好利。【十月之交經曰】皇父卿士。番維司徒。家伯冢宰。仲允膳夫。棗子內史。蹶維趣馬。橘維師氏。豔妻煽方處。【箋云】皇父。家伯。仲允。皆字。番。棗。蹶。橘。皆氏。六人之中。雖官有尊卑。權寵相連。朋黨於朝。皇父則爲之端首。兼擅衆職。故但目以卿士云。

神之聽之。終和且平。小雅朋友之信。可質於神明。【案】程子曰。鳥鳴嚶嚶。以物情與朋友之好。視鳥如是。豈人而不求友乎。朋友之信。久不渝。可質於神明。神

之聽之。式穀以女。【小雅】小明上句云。靖共爾位。正直是與。正直之道。無愧於幽隱。

楊泉物理論曰。稻粱菽各二十種。爲六十。蔬果之實。助穀各二十。凡爲百穀。故詩曰。播厥百穀。

【元圻案】隋書經籍志。儒家梁有楊子物理論十六卷。晉徵士楊泉撰。物理論。今佚。此文見太平御覽八百三十七。

詩大小譜引傳曰。文王基之。武王鑿之。周公內之。疏云。未知此傳在何書。【全云】漢儒引緯書。有易傳書傳之稱。則此亦其類。

非三家詩傳也。○【元圻案】正義曰。此傳以作室爲喻也。言周國之興。譬如爲室。文王始造其基。武王鑿其榱棟。周公內而架之。乃成爲室。猶言文王受命。武王因之。得伐紂。定天下。周公致太平。制禮作樂。以成之。大雅十八篇。小雅十二篇。爲正經。凡書非正經者。謂之傳。未知此傳在何書也。【讀詩記十七】按。屈原離騷。謂之經。自宋玉九辯以下。皆謂之傳。以此例考之。鹿鳴以下。小雅之經也。六月以下。小雅之傳也。文王以下。大雅之經也。民勞以下。大雅之傳也。孔氏謂凡書

非正經者謂之傳善矣。又謂未知此傳在何書則非也。〔北史魏李彪求復舊職表曰〕記曰善迹者欲人繼其行善歌者欲人繼其聲故傳曰文王基之周公成之。

公劉詩為周禮所本

君之宗之

其軍三單

徹田為糧

咨女殷商

三代之禮有損益而所因者未之有改也以公劉之詩攷之君之宗之宗法始於此其軍三單

軍制始於此徹田為糧徹法始於此周禮有自來矣。

〔元圻案〕大雅公劉傳曰為之君為之大宗也。〔朱子集傳曰〕宗尊也主也嫡子孫主祭祀而族

人尊之以為主也。〔李氏樛曰〕周禮宗子有五大宗子一小宗子四別子為祖繼別為宗百世不遷者大宗也繼禰之宗繼祖之宗繼曾祖之宗繼高祖之宗五世則遷者小宗也皆所以主祭祀而統族人。〔箋云〕大國之制三軍以其餘卒為羨單者無羨卒也。〔正義曰〕地官小司徒云凡起徒役無過家一人以其餘為羨羨謂家之副丁也。今言其軍三單則是軍而無副故稱單也。又箋云什一而稅謂之徹。〔正義曰〕徹乃周之稅法公劉夏時諸侯而言徹者以其俱是什一其名可以相通也。大國三軍亦是周制而謂公劉之時已作三軍者以三代損益事多相因。〔逸齋詩補傳〕正君臣之位以統率於上立大宗之法以相維於下蓋古者建國必立宗疑始於此立大軍之制以治兵為徹田十一之法以儲糧凡周家軍制徹法皆始於此也。

咨女殷商猶賈山之借秦為諭也周公戒成王無若殷王受又曰宜鑒于殷駿命不易人君常

聞危亡之言則可保其安存矣。

〔元圻案〕逸齋詩補傳蕩蕩上帝自二章以下皆設言商之過猶後世借秦為諭也。〔漢書賈山傳〕山潁川人也孝文時言治亂之道借秦為諭名曰至言。

靡哲不愚
事證

善人載尸
事證

孔子說烝
民緝蠻詩

菁莪詩句
解

韓子說詩
繁簡

明道善言
詩

靡哲不愚。司空圖之耐辱也。善人載尸。裴度之晚節也。

【元圻案】大雅抑傳國無道則愚。【箋云】王政暴虐賢者皆伴愚。不為容貌如不肖然。【大雅板

【箋云】王方行酷虐之威。賢人君子則如尸矣。不復言語。唐書卓行傳司空圖字表聖。河中虞鄉人。咸通末擢進士。昭宗在華。召拜兵部侍郎。以足疾固乞。圖本居中條山王官谷。遂隱不出。作亭名休休。作文以見志。自號耐辱居士。其言詭激不常。以免當時禍。云。【又裴度傳】度字中立。河東聞喜人。貞元初擢進士第。文宗時進司徒平章軍國重事。時關豎擅威。天子擁虛器。搢紳道喪。度不復有經濟意。乃治第東都集賢里午橋。作別墅號綠野堂。與白居易劉禹錫為文章。把酒窮晝夜相歡。不問人間事。【王安石曰】善人載尸。畏禍故也。

孔子於烝民加四字。而意自明。於緝蠻曰於止。知其所止。可以人而不如鳥乎。此說詩之法。韓

子於菁菁者莪。屑屑訓釋。蓋少作也。晚歲引詩。言老成人重於典刑。簡而當矣。

【何云】若庸人不得不申重反

覆。非少作故。【全云】既庸人矣。何必與申重反覆以求一遇。○【元圻案】昌黎集上宰相書曰。詩之序曰。菁菁者莪。樂育材也。君子能長育人材。則天下喜樂之矣。其詩曰。菁菁者莪。在彼中阿。既見君子。樂且有儀。說者曰。菁菁者盛也。我微草也。阿。大陵也。言君子之長育人材。若大陵之長育微草。能使之菁菁然盛也。既見君子。樂且有儀云者。天下美之之辭也。其第三章曰。既見君子。錫我百朋。說者曰。百朋多之之辭也。言君子既長育人材。又當爵命之。賜之厚祿。以寵貴之云爾。其卒章曰。汎汎楊舟。載沈載浮。既見君子。我心則休。說者曰。載載也。沈浮者物也。言君子之於人材。無所不取。若舟之於物。浮沈皆載之云爾。既見君子。我心則休云者。言若此則天下之心美之也。君子之於人也。既長育之。又當爵命寵貴之。

而於其才無所遺焉。案年譜公時年二十八。又論孔戩致仕狀曰：七十求退，人臣之常禮。若有德及氣力尚強，則君儻而留之，不必年過七十盡許致事也。詩曰：雖無老成人，尙有典刑。此言老成人重於典刑，不可不惜而留之也。公時年五十六。邵氏博聞見後錄曰：退之於文，不全用詩書之言。如田宏正先廟碑曰：昔者魯僖公能遵其祖伯禽之烈，周天子實命其史臣克作駟駟泮閼之詩，使鑿於其廟，以假魯靈。其用詩之法如此。如上宰相書，解釋菁菁者莪二百餘字，蓋少作也。讀詩記一引謝氏曰：明道先生善言詩，未嘗章解句釋，但優遊玩味，吟哦上下，使人有得處。曰：瞻彼洛矣，悠悠我思，道之云遠，曷云能來，思之切矣。百爾君子，不知德行，不忤不求，何用不臧，歸於正也。只兩言而意已盡矣，足以推廣王氏之說。

愛莫助之
歎仲山甫
立戲料民

考之周語，立魯公子戲，則仲山甫諫料民太原，則仲山甫又諫，然聽之藐藐也。當時公卿唯號

文公諫不籍千畝，而他無聞焉。此詩人所以有愛莫助之之嘆。

【元圻案】周語魯武公以括與戲見王，王立戲，樊仲山甫諫曰：天子立

諸侯而建其少，是教逆也。若魯從之，而諸侯傲之，王命將有所墮，若不從而誅之，是自誅王命也。王卒立之，又宣王既喪南國之師，乃料民於太原，仲山甫諫曰：不謂其少而大料之，是示少而惡事也。臨政示少，諸侯避之，治民惡事，無以賦令。王卒料之。又宣王即位，不籍千畝，號文公諫曰：民之大事在農，膳夫農正，陳藉禮，太史贊王，王耕一壠，班三之，庶人終於千畝，民用莫不震勗，恪恭于農功。今天子欲修先王之緒，而棄其大功，匱神之祀，而困民之財，將何以求福用民。王弗聽。【大雅烝民愛莫助之箋云】愛惜也。仲山甫能獨舉此德而行之，惜乎莫能助之者。

韓城燕師地

溥彼韓城。燕師所完。鄭箋以燕為燕安。王肅云。今涿郡方城縣有韓侯城。〔原注〕見水經注。燕北燕國。愚

謂詩云奄受北國。肅說為長。〔闕接〕韓侯入覲。入字。便知韓國不在畿內。遠與北燕為隣。肅說果長。○〔元圻案〕〔大雅韓奕箋云〕溥大也。燕安也。大矣彼韓國之城。乃古平安時。衆民之所

築完。〔水經注十二〕聖水又東南逕韓城東。詩韓奕篇。溥彼韓城。燕師所完。鄭元曰。周封韓侯居韓城為侯伯。為獫狁所逼。稍稍東遷也。〔王肅曰〕今涿郡方城縣有韓侯城。鄭康成以韓國在同州韓城縣。則去北燕二千餘里。必無遠役

燕民往城之理。故以燕為燕安。不以燕為燕國。惟王子雍以韓城在涿郡方城縣。則與燕為近。則燕即北燕也。不必透其說為燕安矣。李逵仲黃實夫從鄭氏曹氏詩說。逸齋補傳朱子集傳從王氏。〔釋文〕燕王肅孫毓並烏賢反。云北燕國。

出宿于屠

韓侯出祖。出宿于屠。毛氏曰。屠地名。不言所在。潘水李氏以為同州郿谷。今按說文。邑部有左

馮翊郿陽亭。〔原注〕馮翊即同州也。潘水之言信矣。〔元圻案〕朱子集傳屠地名。或曰即杜也。〔金壇段玉裁曰〕屠郿古今字。顧氏祖禹讀史方輿紀要

同都切。作茶谷渡云。在今陝西同州府郿陽縣東西故城南。

申侯為封外戚藉口

漢恩澤侯表曰。帝舅。緣大雅申伯之意。後之寵外戚者。率以是藉口。自宣王褒申伯。而申侯終以召戎既。猶可以為萬世法乎。外戚秉政。未或不亡。漢亡於王莽。何進。晉亡於賈謐。唐幾亡

於楊國忠石晉亡於馮玉。【何云】庾亮有賢名。然終致蘇峻之亂。【全云】曹操篡漢。而伏完死難。司馬氏篡魏。而張緝死難。蕭道成篡宋。而王蘊死難。楊堅以外戚篡周。而尉遲迥亦以外戚死難。外戚

非必皆不賢也。漢之呂霍上官不可用矣。而竇嬰則名臣。王商馮野王。傅喜三人。元成哀若能大用之。可無王氏之禍。要之在知人耳。然深寧則有感於賈妃而言。○【元圻案】漢書恩澤侯表注。應劭曰。申伯周宣王元舅也。爲邑於謝。後世欲光寵外親者。緣申伯之恩。援此以爲論也。【後漢書何進傳】進異母女弟道入掖庭。靈帝立爲皇后。皇子辯卽位。何太后臨朝。進輔政。素知中官天下所疾。兼忿蹇碩圖己。陰規誅之。遂召前將軍董卓屯關中。上林苑。【晉書賈充傳】充無嗣。謚母賈午。充少女也。父韓壽。謚好學。有才思。既爲充嗣。繼佐命之後。賈后（賈充女）專恣。謚權過人主。及遷侍中。專掌禁內。遂與后成謀。誣陷太子。【案】晉亡於賈謚。謂西晉也。當有西字。【唐書外戚傳】楊國忠太真妃之從祖兄。拜右相。安祿山方有寵。總重兵于邊。偃蹇不奉法。國忠知終不出己下。又恃內援。獨暴發反狀。國忠寡謀矜躁。謂祿山跋扈不足圖。故激怒之。使必反。以取信於帝。【五代史雜傳】馮玉定州人。晉出帝納玉姊爲后。玉以后戚。遷樞密使。中書侍郎。同中書門下平章事。是時出帝童昏。馮皇后用事。軍國大事。一決於玉。四方賄賂。積貲鉅萬。【晉書庾亮傳】亮字元規。明穆皇后之兄也。明帝卽位。以爲中書監。亮上書讓曰。臣於陛下。后之兄也。婚媾之私。羣情之所不能免。是以疏附則信。姻進則疑。疑積於百姓之心。則禍成於重圍之內矣。受遺詔。輔幼主。太后臨朝。政事一決於亮。蘇峻多納亡命。亮峻必爲禍亂。徵爲大司農。舉朝謂之不可。溫嶠亦累書止之。皆不納。峻遂與祖約俱舉兵反。

盜言孔甘寇攘式內。【案】大雅蕩箋云。寇盜攘竊爲

姦宄者。而王信之使用事於內。

皆孟子所謂民賊也。有民賊。則賊民興。漢傅燮

曰。天下之禍。不由於外。皆興於內。唐裴度曰。欲平賊。當先清朝廷。真文忠公曰。內有衣冠之

盜而後外有干戈之盜。〔元圻案〕後漢書博覽傳：雙，字南容，北地靈川人也。爲護軍司馬，與皇甫嵩俱討賊張角，雙素疾中官，旣行，因上疏云云。〔資治通鑑唐紀〕：穆宗長慶元年，裴度討王庭湊，元稹

以度先達，重望，恐其復有功大用，妨己進取，故度所奏畫軍事，多與魏宏簡從中沮壞之。度乃上表，以爲逆豎搆亂，震驚山東，姦臣作朋，撓敗國政。陛下欲掃蕩幽鎮，先宜肅清朝廷。〔鹽鐵論文學曰〕：諸侯好利，則大夫鄙；大夫鄙，則士貪；士貪，則庶人盜。是開利

孔爲民罪梯者也。

大師維垣

大師維垣，鄭箋以爲三公，王介甫以爲大衆，朱子集傳從王說。

〔元圻案〕大雅板之七章，大師維垣箋云：大師，三公也。〔朱子集傳曰〕：師

衆。〔呂成公讀詩記〕引王氏曰：大師，大衆也。鄭以大師爲三公，故讀大爲

泰。呂從介甫爲大衆，則大當依本音，而亦音泰，似誤。集傳無音，蓋讀如字。

維天之命，傳引孟仲子曰：大哉！天命之無極，而美周之禮也。詩譜云：子思論詩於穆不已。孟仲

孟仲子說
詩傳詩
於穆不似

子曰：於穆不似。〔原注〕仲子，子思之弟子。闕宮傳引孟仲子曰：是宮謀也。序錄云：子夏傳曾申，申傳魏人李

克。克傳魯人孟仲子。〔原注〕孟子注：孟仲子，孟子之從昆弟，學於孟子者。豈名氏之同歟。〔全云〕：孟子事子思，已云時世闊絕，況孟仲子乎。○〔元圻案〕：周頌維天之命正義曰：孟子云：齊王以孟子辭

病，使人問醫來。孟仲子對趙岐云：孟仲子，孟子從昆弟，學於孟子者也。譜云：孟仲子者，子思弟子。蓋與孟子共事子思，從學於孟子。著書論詩，毛氏取以爲說。又云：子思論詩於穆不已。仲子曰：於穆不似。此傳雖引仲子之言，而文無不似之義。

蓋取其所說而不從其讀。

彼徂者岐有夷之行 天天是加

筆談云彼徂矣岐有夷之行朱浮傳作彼岨者岐有夷之行今按後漢朱浮傳無此語西南夷

傳朱輔上疏曰詩云彼徂者岐有夷之行注引韓詩薛君傳曰徂往也蓋誤以朱輔為朱浮

【案】李黃集解引亦無岨字【元折案】夢溪筆談十四謂書之闕誤有可見於他書者如詩天天是椽【後漢蔡邕傳】作天天是加與速速方艱為對又彼徂矣岐云云【後漢書花都夷傳】益州刺史朱輔上疏曰臣聞詩云彼徂者岐有夷之行傳曰岐道雖僻而人不遠注韓詩薛君傳曰徂往也夷易也行道也彼百姓歸文王者皆曰岐有易道可往歸矣易道謂仁義之道而易行故岐道險阻而人不難彼徂矣岐有夷之行毛詩作徂【箋云】後之往者又以岐邦之君有交易之道故也以矣字絕句集傳徂作岨朱子曰沈括云後漢書西南夷傳作彼岨者岐今按彼書岨但作徂而引韓詩薛君章句亦但訓為往獨矣正作者如沈氏說然其注未復云岐雖阻僻則似又有岨意韓子亦云彼岐有岨疑或別有所據故今從之而定讀岐字絕句【書錄解題小說類】夢溪筆談二十六卷沈括存中撰序云退居絕過從所與談者惟筆硯而已

歐陽公詩本時世論曰昊天有成命二后受之成王不敢康所謂二后者文武也則成王者成王也當是康王以後之詩執競不顯成康所謂成康者成王康王也當是昭王已後之詩噫

昊天成命以郊祀 觀成王成 康義異

周頌有康
昭以後詩

嘻曰噫嘻成王者亦成王也。范蜀公正書曰：昊天有成命，言文武受天命以有天下，而成王不敢以逸豫爲也。此揚雄所謂康王之時，頌聲作於下，自彼成康，奄有四方，祀武王而述成康，見子孫之善繼也。班孟堅兩都賦序文曰：成康沒而頌聲寢，言自成康之後，不復有見於頌。

子集傳與歐范之說合。

元圻案周頌昊天有成命箋云：有成命者，言周自后稷之生，而已有天命也。文武王受其業，施行道德，成此王功，不敢自安逸。執競傳：不顯乎其成大功而安之。

傳】成王成是王事也。欽定詩經傳說彙纂案：昊天有成命詩，自古序以至漢，唐諸儒皆以爲郊祀天地之樂歌。文武受天命，成其爲王業，其詩作在周公成王之世。宋諸儒亦遵其說。惟歐陽修以昊天有成命之成王，執競之成康，噫嘻之成王，謂成王誦康王釗也。朱子初亦從毛鄭之詁。後定集傳，援國語從歐說，以爲祭成王之詩。蓋依經爲解，辭無紆曲，後儒遵之者固衆，而堅議以申序說者亦不少。其意謂周公制禮作樂，頌之用於郊廟爲大，孔子刪詩，雅頌得所，旣以頌爲周公所作，不應有康昭以後之詩。若康昭之詩，次於我將時邁，及思文大武之前，似非得所。且禋祀大典，文王何得無詩。一疑也。國語叔向引詩，朱子作成王誦解，亦可。然國語載穆叔聘晉，樂及鹿鳴而後拜，晉侯使人問焉，對曰：先樂金奏肆夏繁遏渠，天子所以饗元侯也，故不敢拜。呂叔玉云：繁遏，執競也。朱子取呂說載於集傳。若從國語叔向之告，以昊天章爲康王之詩，則國語穆叔之對，稱執競爲先王饗元侯所用，又不可爲昭王以後詩矣。二疑也。然要皆未識朱子虛公之心爾。頌首集傳云：周頌三十一篇，多周公所定，則卽鄭箋據周禮以證詩之說也。又云：亦或有成王以後之詩。夫據經文以解詩，而猶曰或曰疑者，朱子何嘗蔑視古昔哉。宋黃震曰：古注晦菴凡二說，在學者詳之是矣。又案朱子初注。

【元圻案】周頌昊天有成命箋云：有成命者，言周自后稷之生，而已有天命也。文武王受其業，施行道德，成此王功，不敢自安逸。執競傳：不顯乎其成大功而安之。【噫嘻傳】成王成是王事也。欽定詩經傳說彙纂案：昊天有成命詩，自古序以至漢，唐諸儒皆以爲郊祀天地之樂歌。文武受天命，成其爲王業，其詩作在周公成王之世。宋諸儒亦遵其說。惟歐陽修以昊天有成命之成王，執競之成康，噫嘻之成王，謂成王誦康王釗也。朱子初亦從毛鄭之詁。後定集傳，援國語從歐說，以爲祭成王之詩。蓋依經爲解，辭無紆曲，後儒遵之者固衆，而堅議以申序說者亦不少。其意謂周公制禮作樂，頌之用於郊廟爲大，孔子刪詩，雅頌得所，旣以頌爲周公所作，不應有康昭以後之詩。若康昭之詩，次於我將時邁，及思文大武之前，似非得所。且禋祀大典，文王何得無詩。一疑也。國語叔向引詩，朱子作成王誦解，亦可。然國語載穆叔聘晉，樂及鹿鳴而後拜，晉侯使人問焉，對曰：先樂金奏肆夏繁遏渠，天子所以饗元侯也，故不敢拜。呂叔玉云：繁遏，執競也。朱子取呂說載於集傳。若從國語叔向之告，以昊天章爲康王之詩，則國語穆叔之對，稱執競爲先王饗元侯所用，又不可爲昭王以後詩矣。二疑也。然要皆未識朱子虛公之心爾。頌首集傳云：周頌三十一篇，多周公所定，則卽鄭箋據周禮以證詩之說也。又云：亦或有成王以後之詩。夫據經文以解詩，而猶曰或曰疑者，朱子何嘗蔑視古昔哉。宋黃震曰：古注晦菴凡二說，在學者詳之是矣。又案朱子初注。

執競詩曰。武王持其自強不息之心。故其功烈之盛。天下莫得而競。此其所以成大功而安之。見於呂祖謙讀詩記中。後從歐陽修之說。而定集傳。始闢毛鄭。

成王不敢康

昊天有成命。二侯受之。成王不敢康。朱子集傳引國語叔向曰。是道成王之德也。成王能明文昭

定武烈者也。其為祀成王之詩無疑。愚觀賈誼書禮容語。引叔向曰。二后文王武王。成王者。

武王之子。文王之孫也。文王有大德而功未就。武王有大功而治未成。及成王承嗣。仁以臨

民。故稱昊天焉。其義尤明。元圻案讀詩記。昊天有成命。引朱氏曰。天將祚周以天下。既有服命矣。文武受之。將成其王業。不敢康寧。夙夜積德。以為受命之基者。至深遠矣。朱子初亦從舊說。又

引蘇氏曰。此詩有成王不敢康。而執競有不顯成康。世或以為此言成王誦康王釗也。然則周頌有康王子孫之詩矣。周公制禮。禮之所及。樂必從之。樂之所及。詩必從之。故頌之施於禮樂者備矣。後世無容易也。且詩曰。成王不敢康。夙夜

基命宥密。又曰。自彼成康。奄有四方。非自成康始也。

歐陽公詩論。古今諸儒。謂來牟為麥者。更無他書所見。直用二頌毛鄭之說。來牟為麥。始出於

餽我釐麩 亦作麥 赤烏以牟 麥俱來

毛鄭。而二家所據。乃臆度偽大誓不可知之言。愚按劉向封事。引餽我釐麩。釐麩。麥也。始自

天降。見漢書文選班孟堅注引韓詩貽我嘉麥。薛君曰：麥，大麥也。毛鄭之說，未可以爲非。【原注】

【毛氏本傳】

傳】牟麥也。【鄭箋】赤烏以牟麥俱來。廣雅始以爲來小麥。牟大麥。以劉向說參攷當從古法。【何云】來字即麥字之半。歐陽公不識字耶。【又云】說文云：周所受瑞麥來麩。一來二縫，象芒束之形。天所來也。故爲行來之來。詩曰：貽我來麩。與毛鄭合。○【元圻案】周頌思文傳牟麥箋云：武王渡孟津，白魚躍入于舟，出涘以燎。後五日，火流爲烏，五至，以穀俱來，皆尙書文。【惠氏九經古義】案鄭鼎卿（後漢中庶子）字指釐，字从厘，徐仙民讀與來同。【歐陽公詩本義】十一論曰：思文曰：貽我來牟。臣工又曰：於皇來牟。毛以牟爲麥。牟者百穀中一穀爾。自漢以前，已有此名。故孟子亦言麩麥。然言麩又言麥，則明非一物。蓋麥類也。古今諸儒謂來牟爲麥云云，其可信哉。【爾雅釋草】載詩所有諸穀之名甚多，而獨無來謂之來牟。是毛公之前說詩者，不以來牟爲麥可知矣。

陳少南不取魯頌，然思無邪一言，亦在所去乎。

【全云】不取魯頌，亦非無義。○【元圻案】晁氏讀書志一，陳氏詩解二十卷，皇朝陳鵬飛少南撰。【書錄解題】謂少南

陳少南不取商魯頌
陳氏詩解

不解商魯二頌，以爲商頌當闕，而魯頌可廢。【陳氏詩解】今四庫書不著於錄，經義考云未見。

晉姜鼎銘曰：保其孫子，三壽是利。魯頌三壽作朋，蓋古語也。先儒以爲三卿，恐非。

【集證】【宣和博古圖】保其

三壽作朋
諸說

孫子，三壽是利，三壽者與詩人言三壽作朋同意。蓋晉姜觀其始，特保我子孫，而外之三卿，亦冀壽考也。○【元圻案】【闕宮傳】壽考也。【箋云】三壽，三卿也。正義曰：老者尊稱，天下謂父事之者爲三老，公卿大夫謂其家臣之長，稱室老。諸

侯之國立三卿。故知三壽卽三卿也。張平子東京賦：降至尊以訓恭，送迎拜乎三壽。薛綜注：三壽，三老也。逸齊詩補傳二十七：三壽謂大國三卿，或曰三壽謂上中下。上壽百二十，中壽百歲，下壽八十。魯人頌僖公與三壽之人爲朋也。【朱子集傳曰：三壽未詳，鄭氏曰三卿也。或曰願公壽與岡陵等而爲三也。】

三頌傲誇異體

商周之頌皆以告神明太史公

史記樂書

曰成王作頌推己懲艾悲彼家難至魯頌始爲溢美之言

所謂善頌善禱者非商周之體也後世作頌傲魯而近諛又下矣

【元折案】詩大序曰頌者美盛德之形容以其成功告於神明者也

【毛詩李黃集解四十一】李冠仲曰王氏曰周頌之辭約約所以爲嚴所美盛德故也魯頌之辭侈侈所以爲誇德不足故也此說盡之矣自古人君常患德之不足不患名之不揚使無其德而求其名則雖爲美辭以誇示天下天下後世其誰信之乎

或謂文之繁簡視世之文質然商質而周文商頌繁而周頌簡文不可以一體觀也

法言

學行篇

曰正考甫常晞尹吉甫矣公子奚斯常晞正考甫矣司馬公注揚子謂正考甫作商

商頌繁周頌簡

正考父校商頌

奚斯作闕宮頌魯

頌奚斯作闕宮之詩故云然愚按史記宋世家襄公之時修仁行義欲與盟主其大夫正考

商頌美宋襄謬說

商頌十二篇亡七

史克作魯頌由請命

詩毛傳未行多異說

薛夫子父子為韓詩

甫美之。故追道契湯高宗。殷所以興。作商頌。【全云】襄公最。注云。韓詩章句美襄公。【裴顯集解】

修行仁義。【欲為盟主。】樂記溫良而能斷者。宜歌商。鄭康成注。謂商宋詩。蓋用韓詩說也。考之左傳。正考甫

佐戴武宣。世本。正考甫生孔父嘉。為宋司馬。華督殺之。而絕其世。皆在襄公之前。安得作頌

於襄公之時乎。【案】宋穆公七年。始入春秋。穆公宣公之弟。歷虜莊桓。始及襄公。孔父嘉。見殺。在魯桓公二年。是年虜公被弑。莊公立。襄公即位。在魯僖公十年。後漢曹褒傳。奚斯

頌魯。考甫詠殷。注。引韓詩。新廟奕奕。奚斯所作。薛君傳云。是詩公子奚斯所作。正考甫。孔子

之先也。作商頌十二篇。詩正義云。奚斯作新廟。而漢世文人。班固王延壽。謂魯頌奚斯作。謬

矣。然揚子之言。皆本韓詩。時毛詩未行也。【原注】薛漢世習韓詩。父子以章句著名。馮衍傳注引薛夫子韓詩章句。即漢也。【何云】魏文帝呼薛夏為薛君。然魏略不言其傳。

詩。定指薛漢也。【閻按】此止辨商頌非正考甫作。何不引魯語。昔正考父校商之名頌十二篇於周大師。以那為首。益見非考甫作。○【元圻案】鄭康成魯頌譜曰。季孫行父。請命於周。而作其頌。【正義曰】文六年。行父始見於經。十八年。史克名見於傳。駟序云。史克作是頌。廣言作頌。不指駟篇。則四篇皆史克所作。閻宮云。新廟奕奕。奚斯所作。自言奚斯作新廟耳。而漢世文人。班固王延壽之等。謂魯頌是奚斯作之。謬矣。故王肅云。當文公時。魯賢臣季孫請于周。而令史克作頌。

翁注困學紀聞 卷三 詩 二八七

四篇以祀。商頌譜曰：湯中宗，高宗有受命中興之功，時有作詩頌之者。武王伐紂，封微子啓爲宋公，七世至戴公時，當宣王大夫正考甫者，校商之名頌十二篇於大師，以那爲首，歸以祀其先王。孔子錄詩之時，則得五篇而已。班固兩都賦序：臯陶歌虞，奚斯頌魯，同見采於孔氏，列於詩書。王延壽魯靈光殿賦序：奚斯頌僖，歌其路寢。漢時毛傳未行，故多異說。司馬貞史記索隱：洪氏容齋續筆：毛詩李黃集解，皆有辨正，其說與詩正義略同。三國志：魏王肅傳注：魏略曰：薛夏，字宣聲，黃初中爲秘書丞，帝每與夏推論書傳，未嘗不終日也。每呼之而不名，謂之薛君。惠氏九經古義曰：薛君爲韓詩章句，世謂淮陽薛漢撰，而不知爲薛夫子也。薛夫子，名方邱，字夫子，廣德曾孫，漢之父也。見唐書宰相世系表。後漢書儒林傳：薛漢，字公子，淮陽人，世習韓詩，父子以章句著名當世。言詩者推漢爲長。范蔚宗不著漢父名字，蓋猶馬班史漢皆父子述作而成書於子也。後漢書注：文選注，或引薛夫子，或引薛君，蓋稱薛君者皆漢說，稱薛夫子者則方邱說耳。周益公二老堂詩話下：學者謂闕宮，但曰奕奕新廟，奚斯所作，而無作頌之文，遂疑揚子爲誤，以予觀之，奚斯既以公命作廟，又自陳詩歸美其君，故八章之中，自上自姜嫄后稷，下逮魯公魯侯，備極稱頌，至末章始言作廟之功，亦不爲過。只如崧高詩，亦云其詩孔頌，其風肆好，是吉甫固嘗自稱美，何獨於奚斯而疑之，揚子之言必有所據。

長發大禘商頌箋云：郊祭天也。雝，禘太祖。周頌箋云：大祭也。大於四時而小於禘。鄭康成以祭天

長發雝禘
祭之別

爲禘。與宗廟大祭同名。春秋纂例：趙子已辨其失矣。王肅以禘祫爲一祭，亦非也。禘與祫異。

祫則太祖東嚮，毀廟及羣廟之主，昭南穆北，合食於太祖。禘則祖之所自出者，東嚮，惟以祖

孔子就太師正雅頌
黍離降爲國風

配之。今混禘於禘。宗廟有禘無禘。【元圻案】長發序正義曰：祭法云：殷人禘嚳而郊冥。注云：禘謂冬至祭天於圓丘，則圓丘之祭名爲禘也。【離序正義曰】：鄭志云：禘大祭，天人共之。禘

既大祭而小於禘者，以四時之外特爲此祭，大於四時故云大祭。但此大祭五年再爲，一則合聚祭之，一則各就其廟，故以合祭爲禘。就廟爲禘，禘尙大祭，禘大可知。【春秋纂例曰】：閔公二年，吉禘于莊公。鄭康成注祭法云：禘謂配祭昊天上帝於圓丘也。蓋見祭法所說文在郊上，謂爲郊之最大者，故爲此說。爾祭法所論禘郊祖宗者，謂六廟之外，永世不絕者，有此四種爾。禘之所及最遠，故先言之。又云祖之自出，謂感生帝靈威仰也。此何妖妄之甚。此文出自讖緯，始於哀平間僞書也。【文獻通考】代宗寶應元年，太常卿杜鴻漸等言：禘者，冬至祭天子圓丘，周人配以遠祖高祖，非始封之君，不得爲太祖以配天。而太祖景皇帝受封於唐，卽殷之契，周之后稷也。請以太祖配享，諫議大夫黎幹以爲禘者宗廟之祭，非祭天。而太祖非受命之君，不宜作配。爲十詰十難以排之。是禘之爲祭天祭宗廟，唐時猶聚訟也。宋衛湜禮記集說於祭法首節列鄭注於前次及孔氏熊氏皆從鄭學者也。次及王荊公十二家之說於後，皆從王肅之說者也。朱子注論語禘之說，亦從趙伯循。【本朝惠氏棟著明堂大道錄】禘說專明鄭義。【書錄解題三】春秋集傳纂例十卷，辨疑七卷，唐給事中吳郡陸質撰。初潤州丹陽主簿趙郡啖助，叔佐明春秋傳，洋州刺史河東趙匡伯循，質從助及伯循傳其學，助攷三傳舍短取長，又集前賢注釋，補以己意，爲集傳集注，又撮其綱目爲統例，助卒，質與其子異繕錄以詣伯循，請損益焉，質隨而纂會之。

范甯穀梁序。孔子就太師正雅頌。因魯史修春秋。列黍離於國風。齊王德於邦君。明其不能復雅。政化不足以被羣后也。然左傳襄二十九年。季札觀樂於魯。已爲之歌王矣。孔子至哀十

一年始自衛反魯樂正雅頌得所則降王於國風非孔子也

【元圻案】哀公十一年左傳孔文子之將攻太叔也訪於仲尼仲尼曰胡篋

之事則嘗聞之矣甲兵之事未之聞也魯人以幣召之乃歸【晉書范注傳】子甯字武子以春秋穀梁氏未有善釋遂沈思積年爲之集解爲世所重

隰有萋楚箋云人少而端慤則長大無情慾胡邦衡解學記取之

【元圻案】玉海三十九胡銓禮記傳十八卷經義考云佚今四庫全書

萋楚箋端
慤情慾義

亦不著錄【衛湜集說】學記大學之法節載虛陵胡氏曰易蒙卦初六發蒙則知未發猶童蒙之初也其志不分防之宜早康衡曰謹防其端禁於未然詩傳人少而端慤長大無情慾十有五而志于學三年而通一經三十而五經立此皆學之時不陵節若學詩學禮之次

甯戚歌頌
鼠

呂氏春秋甯戚飯牛居車下望桓公而悲擊牛角疾歌高誘注以爲歌頌鼠不知何所據

【原注】

【三齊記】載甯戚歌所謂南山矸白石爛者是也○【元圻案】呂氏春秋離俗覽舉難篇甯戚欲干齊桓公窮困無以自進於是爲商旅將任車以至齊暮宿於郭門之外桓公郊迎客夜開門辟任車燭火甚盛從者甚衆甯戚飯牛車下望桓公而悲擊牛角疾歌桓公聞之曰異哉之歌者非常人也命後車載之注云歌頌鼠也其詩曰頌鼠頌鼠無食我黍云云畢氏沅校本載孫云後漢書馬融傳注引說苑曰甯戚飯牛於康衢擊車輻而歌頌鼠與此正合梁仲子云今說苑善說篇云甯戚飯牛康衢擊車輻而歌頌見桓公得之霸也以上下文義求之願見當是頌鼠之誤【盧云】一【案史記鄒陽傳集解】引應劭曰齊桓公夜出迎客而甯戚疾擊其牛角商歌曰南山矸白石爛生不遭堯與舜禪短布單衣適至許

四月秀蓼
非蓼繞

從昏飯牛薄夜半，長夜曼曼何時旦。此歌出三齊記。藝文類聚又載一篇云：滄浪之水白石梁，中有鯉魚長尺半，縠布單衣裁至舒，清早飯牛至夜半，黃犢上坂且休息，吾將舍汝相齊國。李善注文選成公子安囑賦又載一篇云：出東門兮厲石班，上有松柏清且蘭，麤布衣兮縑纒，時不遇兮堯舜主，牛兮努力食，細草大臣在爾側，我當與爾適楚國。三歌真實雖不可知，合之亦自成章法。

四月秀蓼，諸儒不詳其名，唯說文

艸部

引劉向說以爲苦蓼，曹氏以爾雅本草證之，知其爲遠

志。

【元圻案】爾雅釋草：蓼繞、蕪菀。注：今遠志也。似麻黃，赤華葉，銳而黃其上，謂之小草。廣雅云：邵氏正義：蓼繞一名棘窰。說文云：窰，棘窰，繫傳謂即遠志是也。說文又云：蓼艸也。詩曰：四月秀蓼。劉向說此味苦，苦蓼，此說文

別釋秀蓼之義，或遂謂詩言秀蓼，即今遠志，非也。【本草云】遠志一名蕪菀，一名蓼繞，一名細草。【陶註云】狀似麻黃而青。【圖經云】遠志生泰山及冤句山谷，今河陝京西州郡亦有之。據此則曹氏之說非。

董氏【全云】廣川董道

舉侯包言衛武公作仰詩，使人日誦於其側，朱子謂不知此出在何處，愚考侯包

衛武九十
五作仰詩
抑戒亦爲
懿

之說見於詩

大雅

正義，隋經籍志，韓詩翼要十卷，侯包撰，然則包學韓詩者也。

【元圻案】大雅抑正義曰：楚語

侯包韓詩
翼要

衛武作刺
詩年不合

云昔衛武公年九十有五矣，猶箴儆於國，曰：自癩以下，至於師長，苟在朝者，無謂我耄而捨我，於是乎作懿以自儆。韋昭云：昭謂懿詩，大雅抑之篇也。抑讀曰懿。毛詩序曰：抑，衛武公刺厲王，亦以自警，如昭之言。武公年耄始作抑詩，按史記衛世家：武公者，僖侯之子，共伯之弟，以宣王三十六年即位，則厲王之世，武公時爲諸侯之子耳，未爲國君，未有職事，善惡無豫於物，不應作詩刺王，必是後世乃作追刺之耳。正經美詩，有後王時作以追美前王者，則刺詩何獨不可後王時

作而追刺前王乎。侯包亦云。衛武公刺王室，亦以自戒。行年九十有五，猶使人日誦是詩，而不離於其側。其意亦取楚語爲說，與韋昭小異。朱子詩集傳曰：董氏曰：侯包言武公行年九十有五，猶使人日誦是詩，而不離於其側，然則序說爲刺厲王者誤矣。董道廣川詩故注見前二六二頁。

西戎以寒爲板屋

秦詩在其板屋。西戎地寒，故以板爲屋。張宣公南嶽唱酬序云：方廣寺皆板屋，問老宿云：用瓦

輒爲冰雪凍裂，自此如高臺上封皆然。

【原注】漢地理志：天水隴西，民以板爲屋，以南嶽觀之，非獨西陲也。【閩按】高臺上封皆寺名，并見朱子詩。又案南史隱逸傳：南嶽

鄧先生郁，隱居衡山極峻之嶺，立小板屋兩間，是南嶽上之有板屋舊矣。○【元圻案】地理志云：天水隴西，山多林木，民以板爲屋，故秦詩在其板屋。小戎正義引之，蓋從其義。朱子方廣板屋詩曰：秀木千章倒，層臺萬瓦差，悄無人似玉，空詠小戎詩，亦取山多林木之意，又有自方廣過高臺次敬夫韻，至上封用擇之韻，贈上封諸老詩。

唐棣之華，維常之華，協車字，黍稷方華，協塗字，隰有荷華，協且字，曹氏謂華當作寧，音敷，蓋古

詩中華字車字音讀朱子論詩中叶韻法

車本音居，易曰：睽孤見豕負塗，載鬼一車，來徐徐，困于金車，其音皆然。至說文有尺遮之音，乃自漢而轉其聲，愚按何彼穠矣，釋文或云古讀華爲敷，與居爲韻，後放此，朱文公集傳，並

著二音。而以音敷爲先。【集證】引顧氏唐韻正曰：華古音敷。易枯楊生華。老婦得其士夫。賤孤見豕負塗。載鬼一車。來徐徐。困于金車。其音皆然。【爾雅】華，華也。注：今江東呼華爲華。華音敷。陸德明曰：

古讀華如敷。不獨江東也。今十處部有華字。西漢時司馬相如上林賦。華與沙叶音婆。東方朔誡子詩。華與和多叶。始入歌韻。至說文又有尺遮之音。陸氏釋文引章昭云。古皆尺遮反。至後漢始有居音。非也。○【元圻案】朱子詩傳遺說曰：叶韻恐當以頭一韻爲準。且如華字叶音敷。如有女同車是第一句。則第二句顏如舜華。當讀作專。然後與下文珮玉瓊瑤。海美且都皆叶。至如何彼穠矣。唐棣之華。是第一韻。則當依本音讀。而下文王姬之車。卻當作尺奢反。如此方是。今只從吳才老舊說。不能又創得此例。然楚辭紛余既有此內美兮。又重之以修能。能音耐。然後與下文緝秋蘭以爲佩叶。若能字只從本音。則佩字遂無音。如此則又未可以頭一韻爲定也。

零露漙矣
當作羣

野有蔓草。零露漙矣。有美一人。清揚婉兮。漙音團。【釋文】漙本亦作團。徒端反。集傳叶上竟反。顏氏正俗云。

【全云】顏案呂氏【全云】字林。作羣上竟反。訓云露貌。音與婉類。【元圻案】顏師古匡謬正俗一。鄭詩之推作。野有蔓草。零露漙兮。有美一人。清揚婉兮。詩古本有水旁作專字者。亦有單作專字者。後人輒改爲之。漙字讀爲團圓之漙。按呂氏字林。兩下作專。訓云露貌。音上竟反。此字本作羣。或作漙耳。單作專者。古字從省。又上竟之音。與婉相類。益知呂氏之說可依。本作團義矣。下云零露漙漙。豈復亦論其從橫之貌乎。顏書本名匡謬正俗。避宋諱也。【謝山先生云】顏之推作。蓋因顏氏家訓有音辭篇。多辨音韻。遂誤以師古爲之推耳。【隋書經籍志小學類】字林七卷。晉轍令呂忱撰。

衡從其畝
衡爲橫

蓺麻如之何。衡從其畝。顏氏云。禮今也。衡縫。衡卽橫也。不勞借音。徐氏音橫。失之矣。【元圻案】此亦匡謬正俗

徐仙民毛詩音

之說見卷一〔齊風南山篇釋文〕衡音橫亦作橫字又一音如字衡即訓為橫〔韓詩云〕東西耕曰橫〔正義曰〕衡古橫字也〔檀弓鄭注〕衡讀為橫 徐邈字仙民東莞人東晉中書侍郎太子前衛率著毛詩音晉書有傳〔鄭漁仲曰〕徐音雖亡然陸音多本於此

干旄四馬至於五之六之猶緇衣之改爲也權輿四簋至於每食不飽猶禮酒之不設也君子

干旄詩馬數爲加禮權輿詩簋食爲禮衰

之去就于其心不于其禮

〔何云〕五之六之鄭箋皆以爲見之數○〔元圻案〕〔程子詩說曰〕馬四至於五六馬之益多見其禮之益加也〔朱子秦風權輿集傳引漢書楚元王傳曰〕元王敬

禮申公白生穆生穆生不嗜酒元王每置酒嘗爲穆生設醴及王戊卽位常設後忘設焉穆生退曰可以逝矣醴酒不設王之意怠不去楚人將鉗我於市申公白公強起之曰獨不念先王之德歟今王一旦失小禮何足至此穆生曰先王之所以禮吾三人者爲道之存也今而忽之是忘道也忘道之人胡可與久處豈爲區區之禮哉遂謝病去亦此詩之意也〔輔氏廣曰〕引穆生之事爲證者推原詩人之心蓋本於此不然則其所計者不過區區於安居饋獸之事而已恐非賢者之志也

營謝戍申其篤於母家一也一美焉一刺焉宣王親親平王忘讎也

〔全云〕營謝本不足美美宣王之詩蓋多溢詞故此等城作皆歸揚

營謝戍申美刺異義采薇揚水公私不同

挖之中○〔元圻案〕〔朱子王風揚之水集傳曰〕申侯與犬戎攻宗周而弑幽王則申侯者王法所必誅而平王與其臣庶不共戴天之讐也今平王知有母而不知有父知其立己爲有德而不知其弑父爲可怨至使復讐討賊之師反爲報

狐裘黃黃
關言行

施酬恩之舉。則其忘親逆理。而得罪於天已甚矣。〔毛詩李黃集解八李冠仲曰〕以公存心。則如采薇。詩人美之。以私存心。則如揚之水。刺之。其遺戍則同。而其美刺則不同也。

孝經言卿大夫之孝曰。非先王之法服不敢服。非先王之法言不敢道。非先王之德行不敢行。孟子謂曹交曰。服堯之服。誦堯之言。行堯之行。聖賢之訓。皆以服在。言行之則。蓋服之不衷。則言必不忠。信。行必不篤。敬。中庸修身。亦先以齋明盛服。都人士之狐裘黃黃。所以出言有

章。行歸于周也。

〔元圻案〕〔毛詩李黃集解二十九李冠仲曰〕古之士有美行。其所衣之服。則狐裘也。而狐裘之色。黃黃然。論其容貌。則足以稱其裘之黃也。其容貌則不改。出言語則有文章。所行之行。則有忠信。此

下民所望而爲則也。夫狐裘黃黃。則是非先王之法服不敢服。出言有章。則是非先王之法言不敢言。行歸于周。則是非先王之德行不敢行。惟其如此。此民之所以取法也。〔又曰〕古者衣冠不正。朋友之罪。則是衣服之不正。古人以爲甚恥。蓋所以壞其德者。不在大也。席不正不坐。則以席之不正而坐者。必其心之不正也。割不正不食。則以其割之不正而食者。亦以其心之不正也。今衣服之無常者。亦以德行之無常也。

召公是似。南仲太祖。世濟其美也。達有充超。叛鑒蘇文忠慨焉。

〔閩按〕鑒似宜作愷。尤切。東坡以愷平聲字。遂不用耳。

或附曹。

羣忘漢。朱文公憐焉。

〔元圻案〕〔三國志魏賈逵傳〕逵字梁道。河東襄陵人也。拜諫議大夫。太祖崩。鄴陵侯彰來赴。問逵先王璽綬所在。逵正色曰。太子在鄴。國有諸副。先王璽綬。非君侯所宜問也。〔晉書

似召公祖
南仲濟美

賈充傳充字公闓父逵高貴鄉公之攻相府也充率衆拒戰軍將敗成濟謂充曰今日之事如何充曰公等養汝正擬今日濟於是抽戈犯蹕又郝鑿傳鑿字道徽高平金鄉人嘗謂王敦曰丈夫既繫身北面義同在三豈可偷生屈節顏天壤耶苟道數終極固當存亡以之耳及蘇峻祖約反進鑿爲司空奉詔流涕登壇慷慨三軍爭爲用命子愔字方回性至孝徵拜司空固辭不起子超桓溫懷不軌欲立霸王之基超爲之謀超雖實黨桓氏以愔忠於王室不令知之三國志魏荀彧傳彧字文若潁川潁陰人祖父淑字季和朗陵令當漢桓順之間知名當世父綰濟南相叔父爽司空或從太祖太祖大悅曰吾之子房也又陳羣傳羣字長文潁川許昌人也祖父寔父紀叔父謀皆有盛名羣參丞相軍事魏國既建遷爲御史中丞文帝踐阼徙尙書令東坡戲作賈梁道詩曰稽紹似康爲有子郝超叛鑿是無孫如今更恨賈梁道不殺公闓殺子元朱子聚星堂畫贊曰彧乃附曹羣亦忘漢嗣守之難古今共歎

敬之羣臣
進戒諸證

敬之羣臣進戒嗣王

周頌敬之小序

荀子云天子卽位上卿進曰能除患則爲福中卿進曰先事慮事

先患慮患下卿進曰敬戒無怠羣臣進戒始以敬三卿授策終以敬此心學之原也伊尹訓

太甲曰祇厥身召畢告康王曰今王敬之哉皆以此爲告君第一義

元圻案荀子大略篇天子卽位上卿進曰如之何憂之長

也能除患則爲福不能除患則爲賊授天子一策中卿進曰配天而有下土者先事慮事先患慮患先事慮事謂之接接則事優成先患慮患謂之豫豫則禍不生事至而後慮者謂之後後則事不舉患至而後慮者謂之困困則禍不可禦授天子二策下卿進曰敬戒無怠慶者在堂弔者在閭禍與福隣不知其門豫哉豫哉萬民望之授天子三策注策編竹爲之後易之以玉焉毛詩李黃集解三十九黃實夫曰書之所載皆帝王爲治之法曰奈何不敬曰其汝克敬德曰敬哉

漢魏引詩
序諸說

獨斷載周
頌序

孟子說北
山詩同序

葉氏論衛
宏作詩序

有土曰惟敬五刑曰敬授人時敬之一辭君臣言之不能自已誠以天下治亂之基皆在一念之敬與不敬也堯之所以兢兢舜之所以業業禹之所以孜孜湯之所以汲汲文王之所以翼翼皆自其敬心之所發耳曲禮論安民之道而先之以毋不敬中庸之所謂篤恭皆敬之充也大學之所謂正心誠意者此敬之本也爲人君者試以是思之

葉氏云漢世文章未有引詩序者魏黃初四年詔云曹詩刺遠君子近小人蓋詩序至此始行

【全云】毛詩蓋于是始列學官也陳氏魏志失紀○【元折案】曹風侯人序曰刺近小人也共公遠君子而近小人焉【三國志魏文帝紀】黃初四年夏五月有鸚鵡鳥集靈芝池詔曰此詩人所謂污澤也曹詩刺恭公遠君子而近小人今豈有賢智之士處於下位乎否則斯鳥何爲至其博舉天下儻德茂才獨行君子以答曹人之刺【石林葉氏曰】世人疑詩序非衛宏所爲此殊不然使宏鑿空爲之乎雖孔子亦不能使宏誦師說爲之則雖宏有餘矣且宏詩序有專取諸書之文而爲之者有雜取諸書之說而重複互見者有委曲宛轉附經而成其書者序果非宏之所作乎漢世文章未有引詩序者云云石林之說朱竹垞經義考亦引之惠定宇九經古義引之作鄭漁仲【錢氏大昕養新錄一】謂紀開引葉氏云云近儒陳啓源始非之云司馬相如難蜀父老云王事未有不始憂勤而終逸樂此魚麗序也班固東京賦德廣所及此漢廣序也一當武帝時一當明帝時可謂非漢世乎吾友惠定宇亦云左傳襄廿九年此之謂夏聲服虔解詁云秦仲始有車馬禮樂之好侍御之臣戎車四牡田狩之事與諸夏同風故曰夏聲又蔡邕獨斷載周頌卅一章盡錄詩序自清廟至般一字不異何得云至黃初始行于世耶愚又攷孟子說北山之詩云勞於王事而不得養父母卽小序說也唯小序在孟子之前故孟子得引之漢儒謂子夏所作殆非誣矣【董氏曰】緇衣公孫尼子作也其書曰長民者衣服不貳從容有常以齊其民則民德壹【卽都人士小序文】詩序蓋雜出於古之遺言也陳啓源字長發吳江人著毛詩稽古編

朱子詩序辨說

浹際詩傳辨妄

宋儒去序言詩

歐陽詩本義

朱子詩序辨說多取鄭漁仲詩辯妄艾軒與趙子直書謂歐陽公詩本義不當謂之本義古人旨意

精粹何嘗如此費辭

【全云】厚齋蓋亦不取鄭漁仲之學愚按漁仲最多武斷○【元圻案】書錄解題二詩序辨說一卷朱子撰以大小序自爲一編而辯其是非又夾際詩傳二十卷辯妄六卷鄭樵撰

辯妄者專指毛鄭之失【經義考云】未見今四庫全書亦不著錄【通考載樵自序略曰】毛詩自鄭氏既箋之後學者篤信康成故此書專行三家遂廢今學者只憑毛氏且以序爲子夏所作更不敢擬議蓋事無兩造之辭則獄有偏聽之惑今作詩辯妄六卷可以見其得失【黃氏日抄曰】雪山王質夾際鄭樵始皆去序言詩晦菴先生因鄭公之說盡去美刺探求古始其說頗驚俗雖東萊不能無疑焉【歐陽公本義詩補亡後序曰】昔者聖人已沒六經之道幾熄於戰國而焚於秦自漢以來收拾亡逸發明遺義而正其謬謬得以粗備傳於今者豈止一人之力哉後之學者因迹前世之所傳而較其得失或有之矣若使徒抱焚餘殘脫之經僂僂於去聖人千百年後不見先儒中間之說而欲特立一家之學者果有能哉吾未之信也先儒之論苟非詳其終始而抵牾質諸聖人而悖理害經之甚有不得已而後改易者何以徒爲異論以相訾也【林艾軒與趙子直書曰】詩本義初得之如洗滌腸胃讀之三載覺有未穩處云云又一書版本義關雎樛木兔置麟趾諸解辨難甚力

唐志毛詩草木蟲魚圖二十卷開成中文宗命集賢院修撰并繪物象學士楊嗣復張次宗上

之按名賢畫錄太和中文宗好古重道以晉明帝朝衛協畫毛詩圖草木鳥獸古賢君臣之

詩草木蟲魚古賢圖

黍以為糶
蠅以為雞

贈芍貽椒
芳馨之辱

相鼠碩鼠
以疾惡

采葛采芣
為傷譏

【正義陳思王惡鳥論曰】伯兼葭露霜變也。【秦風兼葭毛傳】兼葭葭蘆也。
勞以五月鳴應陰氣之動。白露凝戾為霜然後歲事成。桃蟲拚飛化也。【周頌小毖毛傳】
小終大者。【正義陸璣疏云】今鷦鷯是也。微小於黃雀。桃蟲鷦也。鳥之始

其鷦化而為鷦。故俗語鷦鷯生鷦。【朱子集傳】拚飛貌。朱子集 鶴鳴于九臯。聲聞于野。誠不可掩也。傳語。 鳶飛

戾天。魚躍于淵。道無不在也。義本 南有喬木。正女之操也。【周南漢廣毛傳】南方之木美。喬上竦也。
【正義】木以高其枝葉。人無休息者。女由持

其清潔。人隰有荷華。君子之德也。【鄭風山有扶蘇箋】荷華生于隰。喻忽置美德者于下位。【毛詩李黃集解】十
無求思者。黃實夫曰】山有扶蘇亦有橋松。隰有荷華亦有游龍。以見國人未嘗無君子

亦未嘗無小人在。非鱸鮪能處淵。皆驚駭辟害耳。 匪兕匪虎。慨勞役也。【小雅何草
人君能辨之耳。 匪鱸匪鮪。避危難也。【小雅四月箋】非鷦鷯能高飛。不黃箋】兕

虎。比戰士也。【正義】言我此役人。若是野獸。可常在外。孝子不得終養爾。蘇子由詩傳曰】 蓼莪常棣。知孝友也。
今非是兕。非是虎。何為久不得歸。循彼空野之中乎。孝子不得終養爾。蘇子由詩傳曰】

我蘿可食而蒿不可食。譬如生子者。將賴其養也。幽王之世。孝子行役而遭喪。哀其父母生己之勞。而終不得養。如采莪
者之得蒿也。【小雅常棣序】燕兄弟也。【毛傳】常棣棣也。【箋】承華者曰鄂。不當作拊拊。鄂足也。【毛詩李黃集解】李逵

仲曰。楊龜山為國子祭酒。嘗論此詩。以為常棣上承繁蘋行葦。見忠信也。【召南采蘋毛傳】繁。蕃蒿也。公侯夫
而下。覆華則覆蓀。蓀則承華。兄弟之和睦。當如此也。人執繁菜以助祭。神饗德與信。不求

備焉。【又采蘋毛傳】蘋。大萍也。【箋】蘋之言賓也。藻之言澡也。婦人之行尚柔順。自潔清。故取名以為戒。
【大雅行葦序】行葦忠厚也。周家忠厚。仁及草木。【隱三年左傳】風有采蘋采藻。雅有行葦洞酌。昭忠信也。 葛屨褊

而羔裘怠也。〔魏風葛屨序〕刺福也。魏地陋隘，其民機巧趨利，其君儉嗇褊急，而無德以將之。〔檜風羔裘序〕大夫以道去其君也。國小而迫，君不用道，好潔其衣服，逍遙游燕，而不能自強於政治。蟋蟀

儉而蜉蝣奢也。〔唐風蟋蟀序〕刺晉僖公也。儉不中禮，故作是詩以閔之。〔曹風蜉蝣序〕刺奢也。昭公國小而迫，好奢而任小人。〔毛傳〕蜉蝣，渠略也。朝生夕死。爰有樹檀，其下維

穀，美必有惡也。〔小雅鶴鳴毛傳〕穀，惡木也。〔正義〕以上檀、檉類之，取其上善下惡。〔陸璣疏〕幽州人謂之穀桑，荆揚人謂之穀。中州人謂之楮，殷中宗時，桑穀共生是也。周原膺膺，莛

茶如飴，惡可為美也。〔大雅絲箋〕廣平曰原，周之原地，在岐山之南。膺，臚然肥美，其所生之菜，雖有性苦者，甘如飴也。黍以為稷，心眩於視也。〔王風黍離李迂仲

曰〕說文，黍，稷屬而黑者也。王氏曰：視稷而謂之黍者，憂而憎也。〔逸齋補傳六〕憂思亂於中，則瞻視眩於外。閔，周室者。黍稷不分，念父母者，我蒿莫辨，此黍離蓼莪所為作也。蠅以為雞，心惑於聽也。

〔齊風雞鳴正義〕常禮以雞鳴而起，今夫人之在君所，心常警懼，但恐傷晚，故以蠅聲為雞鳴。綠竹猗猗，文章著也。〔衛風淇澳序〕美武公之德也。有文章，又能聽其規諫，以禮自防。皎皎白

駒，賢人隱也。〔小雅白駒毛傳〕宣王之末，不能用賢，賢者有乘白駒而去者。〔鄭風溱洧毛傳〕芍藥，香贈以芍藥，貽我握椒，芳馨之辱也。〔陳風東門之粉毛傳〕

椒，芬香也。男女相會，戲謔以此為贈貽，故曰芳馨之辱。焉得諛草，言采其蕝，憂思之深也。〔衛風伯兮毛傳〕諛草，令人忘憂。〔嚴氏案曰〕我欲植之以銷憂，今我思伯，至於心病，恐非諛

草所能療也。〔鄘風載馳毛傳〕蕝，貝母也。〔朱子集傳曰〕柞，械斯拔，侯薪侯蒸，盛衰之象也。〔大雅絲柞械

將欲升高望遠，以抒憂想之情，言采其蕝，以療鬱結之疾。〔大雅絲柞械

也。械，白桮也。【皇矣】梓械斯拔。【箋】天既顧文王，乃和其國之風雨，使其山樹木茂盛，言非徒養其民人而已。【朱子】緜集傳：拔，挺拔而生，不拳曲蒙密也。【小雅】無羊以薪以蒸。【箋】麤曰薪，細曰蒸。【正月】侯薪侯蒸。【箋】侯，維也。林中大木之處，而維有薪蒸爾。喻朝廷宜有賢者，而但聚小人。【正義】薪蒸，柴樵之名。

鳳凰于飛，雉離于羅，治亂之符也。

【大雅卷阿箋】鳳凰往飛，翮翮然亦與衆鳥集於所止，衆鳥慕鳳凰而來。

喻賢者所在，羣士皆慕而往仕也。因時鳳凰至，因以喻焉。【王風】兔爰逸齋詩補傳六：謂兔狡而難取，以喻背叛之諸侯。雉介而易斃，周之君子自喻也。免則爰爰而自得，雉則憂網羅之多，故不樂其生者，自比於雉也。相鼠頌

鼠，疾惡也。

【衛風相鼠序】刺無禮也。【魏風碩鼠序】刺重斂也。國人刺其君貪，而畏人若大鼠也。

采芣采芣，傷讒也。

【王風采芣序】懼讒也。【毛傳】葛所以爲絺，絺也。事雖小，一日不見於君，

憂懼於讒矣。【唐風采芣序】刺晉獻公也。獻公好聽讒焉。【毛傳】芣，大苦也。采芣，細事也。首陽幽辟也。細事喻小行也。幽辟，喻無徵也。

引而伸之，觸類而長之，有多識之益也。

【何云】

絕佳賦。

孟子善言詩

誦詩三百，不能專對，不足以一獻。

禮記禮器文

皆誦言而忘味者也。自賜商之後，言詩莫若孟子，其

述孔子之言，以爲知道者二。鴟鴞烝民是也。如靈臺、皇矣、北山、雲漢、小弁、凱風，深得詩人之

心，以意逆志，一言而盡說詩之要，學詩必自孟子始。

【元圻案】歐陽公詩本義麟之趾論曰：孟子去詩世近，而最善言詩，推其所說，詩義與今序意多

申毛詩出
荀卿

荀卿說卷
耳鳴鳩詩

不敢暴虎
為敬不肖

荀子引詩
多逸篇

同【宋周紫芝毛詩講義自序曰】孔子聖人明乎詩之道者也。子夏子貢則學乎孔子而明乎詩之義者也。孟子則與孔子同道而明乎詩之志者也。孟子曰：不以文害辭，不以辭害志，以意逆志，是為得之。觀周餘黎民靡有子遺之詩，則知詩人之意在憫旱魃之為虐而已。果黎民之無遺也哉！非略其辭以求其志，則未有不以辭害志者。故曰：惟孟子能知詩之志也。

申毛之詩皆出於荀卿子，而韓詩外傳多述荀書。今考其言采采卷耳、鳴鳩在桑、不敢暴虎、不敢馮河、得風雅之旨，而引逸詩尤多。其孔筆所刪歟。

【元圻案】漢書楚元王傳：王少時嘗與魯穆生、白生、申公俱受詩於浮邱伯。伯者孫卿門人也。

【師古注】孫卿姓荀，名況，漢以避宣帝諱，改之曰孫。荀子解蔽篇詩云：采采卷耳，不盈頃筐，頃筐易滿也。卷耳，易得也。然而不可以貳周行。楊倞注：采，易得之物，實易滿之器，以懷人，實周行之心。貳，則不能滿。況乎難得之正道，而可以他術貳之乎。勸學篇：目不兩視而明，耳不兩聽而聰。臆蛇無足而飛，梧鼠五技而窮。詩曰：鳴鳩在桑，其子七兮。淑人君子，其儀一兮。其儀一兮，心如結兮。故君子結於一也。臣道篇：仁者必敬人，凡人非賢，則是不肖也。人賢而不敬，則是禽獸也。人不肖而不敬，則是狎虎也。禽獸則亂，狎虎則危。災及其身矣。詩曰：不敢暴虎，不敢馮河。人知其一，莫知其它。戰戰兢兢，如臨深淵，如履薄冰，此之謂也。王霸篇：引詩曰：如雪霜之將將，如日月之光明。天論篇：引詩：何恤人之言兮。臣道篇：引詩：國有大命，不可以告人，妨其躬身。解蔽篇：引詩：鳳凰秋秋，其翼若干，其聲若簫，有鳳有凰，樂帝之心。【又】引詩：墨以為明，狐狸而蒼。正名篇：引詩：長夜漫漫，永思騫兮。大古之不慢兮，禮義之不愆兮。何恤人之言兮。【法行篇】引詩：涓涓源水，不離不寒，穀已破碎，乃大其輻，事已敗矣，乃重太息。注云：皆逸詩。王霸篇：如日月之光明，句下有為之，則存不為之，則亡。厚齋詩考并引之，以為逸詩。蓋傳刻者誤入注。逸詩二字於日月句下也。當從詩考。

袁固申公無愧言詩

王氏以三百五篇諫

匡衡說詩解頤

草木鳥獸蟲魚疏

詩譜徐整太叔裘注

法言淵齋

曰守儒袁固申公二子無愧於言詩矣。王氏以三百五篇諫亦其次也。彼說詩解頤

者能無愧乎。

〔全云〕申公同門。穆生其最高者也。王氏之徒。有薛廣德。廣德之徒。有龔舍。而齊詩有蕭望之。師丹。而韓詩亦有王氏。皆足以雪匡衡之耻者也。○〔元圻案〕三箋本誤載謝山之說於前一條之下。今改正。

〔漢書儒林傳〕轅固。齊人也。目治詩。孝景時為博士。竇太后好老子書。召問固。固曰。此家人言耳。太后怒曰。安得司空城旦書乎。又申公魯人也。事浮邱伯。受詩武帝。迎申公問治亂之事。對曰。為治不在多言。願力行何如耳。是時上方好文辭。見申公對默然。又王氏傳。式字思翁。東平新桃人也。式為昌邑王師。昭帝崩。昌邑王嗣立。自行淫亂廢治事。使者責問曰。師何以無諫書。式對曰。臣目三百五篇。朝夕授王。至於忠臣孝子之篇。未嘗不為王反復誦之也。至於危亡失道之君。未嘗不流涕為王深陳之也。臣以三百五篇諫。是以亡諫書。〔匡衡傳〕諸儒為之語曰。無說詩。匡鼎來。匡說詩。解人頤。衡代章元成為丞相。元帝時。中書令石顯用事。衡畏顯不敢失其意。

草木鳥獸蟲魚疏。陸璣字元恪所撰。非陸璣也。

〔元圻案〕經義考載崇文總目云。世或以璣為機。非也。機本不治詩。今應以璣為正。書錄解題云。其書引郭璞注爾

雅。則當在郭之後。亦未必吳時人也。〔四庫全書總目十五〕案書中所引爾雅注。僅及漢魏為文學。樊光實無一字涉郭璞。不知陳氏何以云然。

鄭氏詩譜。徐整暢太叔裘隱。

〔原注〕見釋文叙錄。

隋志。太叔求及劉炫注。古今書錄云。徐正陽注。館閣書目。

謂注者為太叔求。而不考叙錄。徐正陽疑即徐整。誤以整為正。暢為陽也。

〔原注〕整字文操。吳太常卿。〔闕按〕徐整暢太

詩緯言四
始五際

五際革命
改正四辰

天保卯祈
父酉

采杞午大
明亥

四牡在寅
爲木始

嘉魚巳火
鴻雁申金

五際有天
門戌

四始五際
毛義應注

叔裘隱謂整旣暢演而裘隱括之也。〔集證〕〔隋志〕毛詩譜三卷。吳太常卿徐整撰。〔玉海三十八國史志云〕詩譜世傳大叔求注不在秘府。經典釋文叙錄所稱徐整暢太叔裘隱。蓋謂整旣暢演而裘隱括之。求字譌也。

詩緯含神霧曰。集微揆著。上統元皇。下序四始。羅列五際。又曰。詩者天地之心。君德之主。百福

之宗。萬物之戶也。推度災曰。建四始五際而八節通。

以上俱見太平御覽六百九。〔宋均注曰〕集微揆著者。緣絲瓜。人之初生。揆其如是。必將至著有

也。天下汎歷樞曰。午亥之際爲革命。卯酉之際爲改正。辰在天門。出入聽候。卯天保也。酉祈父

也。午采芑也。亥大明也。大明在亥。水始也。四牡在寅。木始也。嘉魚在巳。火始也。鴻鴈在申。金

始也。以上見詩大序正義翼奉學齊詩。聞五際之要。十月之交篇。郎顛曰。四始之缺。五際之扞。五際本於

齊詩。四始與毛詩序異。蓋習聞其說而失之也。

〔三箋本附程瑤田云〕王氏言四始五際。引據未審。詩緯汎歷樞之言五際也。見詩序。是謂四始詩之至也。下。〔孔

氏正義云〕鄭於六藝論。引春秋緯演孔圖云。詩含五際六情者。鄭以汎歷樞云。午亥之際爲革命。卯酉之際爲改正。辰在天門。出入聽候。卯天保也。酉祈父也。午采芑也。亥大明也。然則亥爲革命。一際也。亥又爲天門。出入聽候。二際也。卯爲陰陽交際。三際也。午爲陽謝陰興。四際也。酉爲陰盛陽微。五際也。孔氏此釋。頗能說五際之義。然緯言辰在天門。今日亥爲天門。疑不能明。及考後漢書郎顛傳。順帝時。災異屢見。公車徵顛。顛條便宜七事。其第七事中。引詩汎歷樞曰。卯酉爲

革政。辛亥爲革命。神在天門。出入聽候。言神在戊亥司候。宋均注云。神陽氣。君象也。天門戊亥之閒。乾所據也。据此始與孔氏所釋相應。今孔疏所引詩緯。恐後人據轉寫譌本而改之。吾疑王氏所採。已是僞本。故不引孔氏亥爲天門云云。以亥之與辰。兩不相應。而不知其辰爲神字之譌也。卯爲改正。亦當爲革正之譌。郎顛傳所說甚明。而宋均之注尤顯。又接河圖括地象西北爲天門。楊炯少姨廟碑。崑崙西北之地。天門也。亦可與天門乾所據之說相發明。且翼奉傳注。孟康曰。韓詩外傳云。五際。卯酉午戌亥也。陰陽終始際會之歲。於卯酉午亥外。加戌以定之。是又與天門戊亥之說脗合。又五際推演。據汜歷樞曰。凡推其數。皆從亥之仲起。此天地所定位。陰陽氣周而復始。萬物死而復蘇。大統之始。故王命一節爲之十歲也。言之甚鑿鑿。然其法未經講習。終難了然。而應劭之注翼奉傳。則又以君臣父子兄弟夫婦朋友爲五際。是不承取詩緯之義。至詩緯以卯酉午亥。配天保祈父采芑大明四詩。終亦疑不能明也。瑤田又按詩序之言四始。指謂國風小雅大雅頌箋。以爲王道興衰之所由。而詩緯則謂亥水始。寅木始。巳火始。申金始。亦淺近無深義。又配以大明四牡嘉魚鴻鴈諸篇。夫固有所受之。度亦不關至要。吾疑作詩時。不當與十二子相應。則毛氏之說允矣。至章懷太子注郎顛傳云。四始謂關雎爲國風之始。鹿鳴爲小雅之始。文王爲大雅之始。清廟爲頌之始。又以四詩之首篇爲始。義亦淺近。不若詩序王道興衰所由之義爲精深也。瑤田又按讖緯家言。康成說經多引用之。此亦一藝。其來有自。故推演頗有徵驗。未可盡非之。然而儒者之道。先難後獲。責效望報。非所敢知。苟其通經致用。其爲明效大驗。可勝言哉。郎顛所謂四始之缺。五際之扞。其咎歸於不求賢。則逆天違人。而災皆降。化不行也。因舉黃瓊李固言。若還瓊微罔任。以時政。則可垂景光。而致休祥。然則災異屢見。雖曰天運。豈非人事哉。〔繼序按〕程說甚覈。但十二支可云十二子。亦可云十二辰。祇言辰。則嫌于辰巳之辰耳。韓詩外傳。當改內傳。○〔元圻案〕漢書翼奉傳。奉字少君。東海下邳人也。奉上封事曰。臣竊學齊詩。聞五際之要。十月之交篇。知日蝕地震之效。昭然可明。猶巢居知風。穴處知雨。亦不足多。適所習耳。〔後漢書郎顛傳〕顯字雅光。北海安邱人也。順帝時。災異屢見。顛詣闕拜章曰。夫求賢者。上目承天下目爲人。不用之。則逆天。統違人望。逆天

太始册文
爲詩所起

統則災嘗降。違人望則化不行。災嘗降則下吁嗟。化不行則君道虧。四始之缺。五際之扞。其咎如此。【詩大序】是謂四始。詩之至也。【箋云】始者王道興衰之所由。【正義曰】四始者。鄭答張逸問云。風也。小雅也。大雅也。頌也。此四者。人君行之。則爲興。廢之則爲衰。

曹氏論詩云。詩之作本於人情。自生民以來則然。太始天皇之策。包犧罔罟之章。葛天之八闋。康衢之民謠。愚按素問天元紀大論鬼臾區曰。積考太始。天元册文曰。太虛寥廓。肇基化元。萬物資始。五運終天。布氣真靈。總統坤元。九星懸朗。七曜周旋。曰陰曰陽。曰柔曰剛。幽顯既位。寒暑弛張。生生化化。品物咸章。蓋古詩之體始於此。然伊川謂素問出於戰國之末。【闕案】

【鄒平馬公驪曰】上古文字簡略。而世傳素問灑煩數萬言。知非軒后之舊矣。然精微奧博。語多至道。其亦緩和整扁之流。依託以立言者乎。【何云】太虛寥廓以下。直似東漢人語。○【元圻案】隋書樂志。伊耆有葦籥之音。伏犧有網罟之詠。【通鑑外紀】太昊作荒樂。歌扶徠。詠罔罟。以鎮天下之人。命曰立基。【呂氏春秋仲夏紀古樂篇】昔葛天氏之樂。三人操牛尾。投足以歌八闋。一曰載民。二曰元鳥。三曰遂草木。四曰奮五穀。五曰敬天常。六曰建帝功。七曰依地德。八曰總禽獸之極。【列子仲尼篇】堯微服遊於康衢。聞童謠云。立我烝民。莫匪爾極。不識不知。順帝之則。【四庫全書總目一百三】黃帝素問二十四卷。唐王冰注。漢志載黃帝內經十八篇。無素問之名。後漢張機傷寒論引之。始稱素問。晉皇甫謐甲乙

經序稱鹹經九卷素問九卷與漢志十八篇之數合則素問之名起於漢晉間矣故隋志始著錄也然隋志所載止八卷全元起所注已闕其第七冰為寶應間人乃自謂得舊藏之本補足此卷宋林億等校正謂天元紀大論以下卷帙獨多與餘篇絕不相通疑即張機傷寒論序所稱陰陽大論之文冰取以補所亡之卷理或然也

文粹二十

六 李行修 請置詩學博士書

云劉迅說詩三千言言詩者尚之今考迅作六說以繼六經自孔氏

劉迅說詩三千言
李行修請置詩博士

至考亂凡八十九章取漢史詔書及羣臣奏議以擬尚書又取房中歌至後庭鬪百草臨春

樂少年子之類凡一百四十二篇以擬雅章又取巴渝歌白頭吟折楊柳至談容娘以比國

風之流然文中子嘗續經矣朱子

雜著文中子續經說

謂高文武宣之制豈有精一執中之傳曹劉顏謝

之詩豈有物則秉彝之訓況迅乎

元折案唐李行修請置詩學博士書云書殘於古今論失於齊魯漢有毛萇鄭康成師道可觀逮聖朝劉迅者說詩三千言近代言詩者尚之房

中樂注見本卷唐書樂志隋煬帝不解音律大製艷曲令樂正白明達造新聲萬歲樂藏鉤樂七夕相逢樂投壺樂玉女行觴神仙客鬪百草泛龍舟還舊宮長樂花等曲陳書後主張貴妃傳史臣曰後主每引賓客對貴妃等遊宴則使諸貴人及女學士與狎客共賦新詩採其尤艷麗者以為曲詞被以新聲其曲有玉樹後庭花臨春樂等皆美妃嬪之容色也李太白集古樂府有少年子一篇元蕭士贇補注云樂府遺聲遊俠二十一曲有少年子國初王琦輯注云

九德九夏
雅頌
體非風
詩音律猶
易象數

郭茂倩樂府詩集以少年行少年子皆入雜曲歌辭中齊王融梁吳均皆有少年子太白樂府有折楊柳王琦注文獻通考鼓角橫吹十五曲中有折楊柳〔晉書樂志〕漢高祖自巴漢將定三秦閩中范因率賓人以從爲前鋒高祖樂其猛銳數觀其舞後使樂人習之閩中有渝水故名曰巴渝舞〔西京雜記〕司馬相如將聘茂陵女爲妾卓文君作白頭吟以自絕相如乃止唐吳兢樂府古題要解以爲古詞一說司馬相如云云與雜記同〔唐崔令欽教坊記〕踏謠娘以其且步且歌故謂之踏謠或呼爲談容娘 劉迅知幾第五子唐書本傳迅字捷卿歷京兆功曹參軍事迅續詩書春秋禮樂五說書成語人曰天下滔滔知我者希終不以示人云〔唐李肇國史補〕劉迅著六說以探聖人之旨唯易說不成行於代者五篇而已識者服其精當〔中說禮樂篇〕程元問六經之致子曰續書以存漢晉之實續詩以辨六代之俗修元經以斷南北之疑讀易道以申先師之旨正禮樂以旌後王之說 李行修長慶中官殿中侍御史左司員外郎〔朱子文集六十七王氏續經說曰〕今其遺編雖不可見然考之中說而得其大略則彼之贊易是豈足以知先天後天之相爲體用而高文武宣之制是豈有精一執中之傳曹劉沈謝之詩是豈有物則乘彜之訓叔孫通公孫述曹褒荀勳之禮樂又孰與伯夷后夔周公之懿至於宋魏以來一南一北校功德德蓋未有以相君臣也則其天命人心之向背統序繼承之偏正亦何足論而欲攘臂其間奪彼予此以自列於孔子之春秋哉

艾軒

策問

曰九德九夏雅頌之流也。狸首風也。豳之雅頌猶魯頌也。薛士龍曰詩之音律猶易之

象數。

〔閩按〕狸首逸詩果載射義篇內則似二雅體非風也詳尙書古文疏證卷五第八十條〔何云〕是二者蓋亦無害乎其不知也況強以臆說求之終亦不知而作而已○〔元圻案〕林艾軒集策問曰九德之歌九夏之奏狸

首之節與夫豳雅豳頌皆曉然見之於經而求之三百篇之中無有也如九德九夏則雅頌之流也狸首則風也豳之雅頌猶魯頌也然豳一國之事不應有所謂雅者周公之所載仲尼獨缺而不取者又何耶〔薛士龍浪語集答何商霖第

三書曰詩家之音律猶易之象數聖人於易稱君子之道四則詩之聲又未可以一偏取孔子固嘗絃歌合樂亦不爲無取于辭

宋公成鍾樂

說詩者謂宋襄公作鍾之樂按博古圖有宋公成鍾大晟樂書應天得六鐘篆其帶曰鐘詔謂獲英莖之器於受命之邦此姦諛傳會之言宋公成亦非襄公用以說詩陋矣

【集證】

【博古圖】錄鍾六器銘文略無小異皆曰宋公成之鍾考歷代之樂顧帝曰六莖鍾與莖通則鍾者是爲顧帝之樂宋商之系二王之後得用天子禮樂則歷代之樂章固當有之蓋此鍾特其一樂之名耳宋自微子有國二十世而有共公固成又一世而有平公成又七世而有剔公成則所謂宋公成者不知其爲誰也惟太祖有天下實起睢陽故國號大宋是六鐘既出於宋地而銘文又有曰宋公成則其於受命之邦出爲太平之符者正其時歟由是作樂之初特詔大晟府取是爲式遂成有宋一代之樂○【元圻案】宋陳均皇朝編年備要二十七徽宗崇寧四年八月大晟樂成大觀初頒新樂於天下先是端州忽上銅器□□驗款識乃宋成公之時物而端州上與王之地故詔文有曰獲英莖之器于受命之邦【史記宋世家】襄公名茲甫【陳氏書錄解題目錄類】宣和博古圖三十卷宣和殿所藏古器物圖其形象而記其名物錄其款識【又音樂類】大晟樂書二十卷大中大夫開封劉炳子蒙撰大晟者本方士魏漢津妄出新意以裕陵指節定尺律傳會身爲度之說柄爲大司樂精爲緣飾

學庸孝經引詩法

大學止於至善引詩者五齊家引詩者三朱子謂詠嘆淫液其味深長最宜潛玩中庸末章凡

八引詩。朱子謂衣錦尚絅。至不顯惟德。始學成德之序也。不大聲以色。至無聲無臭。贊不顯之德也。反復示人。至深切矣。孝經引詩十。引書一。張子韶云。多與詩書意不相類。直取聖人之意而用之。是六經與聖人合。非聖人合六經也。或引或否。卷舒自然。非先考詩書。而後立意也。六經即聖人之心。隨其所用。皆切事理。此用經之法。

【圖按】邵文莊寶言【中庸尙絅章。猶樂章之亂。蓋一篇之總要也。】全云【陸文安公所

云。六經皆我注脚之語。斯之謂也。觀深寧所言。而後知其不足駭。○元圻案【陸象山語錄曰。論語中。多有無頭柄的說話。如知及之。仁不能守之之類。不知所及所守者何事。如學而時習之。不知時習者何事。非學有本領。未易讀也。苟學有本領。則知之所及者及此也。仁之所守者守此也。時習之習。習此也。說者說此樂者樂此。如高屋之上。建瓴水矣。學苟知本。六經皆我注脚。張子韶名九成。著孝經解四卷。宋史藝文志著錄。書錄解題云一卷。

束皙補亡詩。循彼南陔。釋曰。陔。隴也。羣經音辯云。序曰。孝子相戒以養。陔當訓戒。鄉飲酒燕禮。

賓醉而出。奏陔夏。鄭氏注。陔之言戒也。以陔爲節。明無失禮。與詩序義協。愚按春官樂師。鄭

司農注。今時行禮於大學。罷出。以鼓陔爲節。

【全云】相戒以養之說精矣。然何以云南戒。其義難通。則恐東氏亦有所本。○元圻案【文選十九】束廣微補亡詩六

補亡詩南
陔義
陔夏以鼓
陔爲節
夏侯滿補
亡詩

首。一曰南陔。李善注聲類曰。隴也。【五臣注】呂向云。南方養萬物之方。此以戒養。故取以為名。據此可釋謝山南戒之疑。東晉晉書有傳。【文選補亡詩注晉書曰】東晉字廣微。平陽陽平人也。嘗覽古詩。惜其不備。故作詩以補之。【書錄解題經解類】羣經音義七卷。丞相真定賈昌朝子明撰。【世說新語三】夏侯湛作周詩以示潘安仁。注。湛集載其叙曰。周詩者。南陔。白華。華黍。由庚。崇邱。由儀。六篇。有其義而亡其辭。故云周詩也。其詩曰。既殷斯虔。仰說洪恩。夕定辰春。侍朝昏。宵中告退。雞鳴在門。擊琴恭誨。夙夜是敦。然則補亡不止東晉也。湛與晉俱晉武帝時人。

荀子曰。善為詩者不說。程子之優游玩味。吟哦上下也。董子曰。詩無達詁。孟子之不以文害辭。

善為詩者不說

詩無達詁

不以辭害志也。

【元圻案】荀子大略篇。善為詩者不說。善為易者不占。善為禮者不相。其心同也。【董子繁露精華篇】所聞詩無達詁。易無達占。春秋無達辭。【說苑奉使篇傳曰】詩無通詁。易無通占。春秋無

辭。通

子建言胡顏之譏

曹子建表。忍垢苟全。則犯詩人胡顏之譏。詩無此句。李善引毛詩曰。何顏而不速死也。今相鼠

注無之。

【元圻案】文選二十。曹子建上賁躬應詔詩表曰。竊惑相鼠之篇。無禮過死之義。形影相吊。五情愧報。以罪棄生。則違古賢夕改之勸。忍垢苟全。則犯詩人胡顏之譏。李善注云。卽上胡不速死之義。明非別有胡顏之句。

也。又云。毛詩謂何顏而不速死也。蓋釋毛詩胡不速死之意。非謂毛傳有此文也。善注引毛詩經傳甚多。引經則有詩曰。有毛詩曰。引傳則有毛萇曰。毛萇詩傳曰。今此獨作毛詩謂。謂者釋其意也。言詩人之意。無禮而不速死。則有覲面目耳。

說文稱毛
有同韓者

得此醜麗
碩大且媼

伐木爲刺

魯修泮宮
衛勸學
鄭子衿城
闕之刺

說文叙云其稱詩毛氏者皆古文也以今詩考之其文多異得此醜麗爲蟾婦碩大且媼爲重

頤皆韓詩之說也

【集證】說文匪部醜下醜麗詹諸也詩曰得此醜麗言其行醜麗式支切女部媼下云媼含怒也一日難知也詩曰碩大且媼五感切○【元圻案】王氏詩攷燕韓嬰作內外傳數萬言

頤與齊魯間殊又曰新臺得此威施薛君曰威施蟾蜍喻醜惡澤陂碩大且媼薛君曰媼重頤也五檢反並見太平御覽一見九百四十九卷一見三百六十八卷

蔡邕正交論云周德始衰頌聲既寢伐木有鳥鳴之刺是以正雅爲刺也

【全云】亦是魯詩○【元圻案】後漢書朱穆傳

穆字公叔作崇厚論云虛華盛而忠信微刻薄稠而純篤稀蓋谷風有棄予之歎伐木有鳥鳴之悲矣論曰朱穆志抑朋游之私遂著絕交之論蔡邕目爲穆貞而孤又作正交論以廣其志注邕論略曰古之交者其義敦以正其誓信以固逮夫周德始衰頌聲既寢伐木有鳥鳴之刺谷風有棄予之怨其所由來政之缺也邕之以伐木爲刺詩實本於朱穆

春秋時諸侯急攻戰而緩教化其雷意學校者唯魯僖公能修泮宮衛文公敬教勸學它無聞

焉鄭有子衿城闕之刺子產僅能不毀鄉校而已

【元圻案】魯頌泮水序曰頌僖公能修泮宮也【鄭風子衿序曰】刺學校廢也其三章曰佻兮達兮在

城闕矣【襄公三十一年左傳曰】鄭人游于鄉校以論執政然明謂子產曰毀鄉校何如子產曰何爲夫人朝夕退而游焉以議執政之善否其所惡者吾則改之是吾師也若之何毀之

爲詩音者
九人

我心慘慘
爲慄

伐鼓淵淵
爲韻

吳才老詩叶韻補音序曰詩音舊有九家唐陸德明

【原文】此下有以已見三字

定爲一家之學開元中修五

經文字我心慘慘爲慄

【原注】七到反

伐鼓淵淵爲韻

【原注】於巾反

皆與釋文異乃知德明之學當時亦未

必盡用

【元圻案】陸德明經典釋文自序曰夫書音之作作者多矣漢魏迄今遺文可見或專出己意或祖述舊音各師成心製作如面加以楚夏聲異南北語殊是非信其所聞輕重因其所習後學鑽仰罕逢指要遂因暇景

救其不逮研精六籍采摭九流搜訪異同校之蒼雅等音合爲撰集五典孝經論語及老莊爾雅等音合爲三十卷【叙錄曰】爲詩音者九人鄭康成徐邈蔡氏孔氏阮侃王肅江惇干寶李軌【四庫全書總目經部小學類】韻補五卷宋吳

械撰械字才老書錄解題詩類載械毛詩補音十卷注曰械別有韻補一書不專爲詩作今補音已亡惟此書存【武夷徐藏爲韻補序曰】才老與藏同里有連其祖後家同安才老登宣和六年進士嘗召試館職不就除太常丞忤時宰斥

通判泉州【書錄解題三經解類】五經文字三卷唐國子司業張參撰大歷中刻石長安太學

古香止取
蕭脂酒醴

取蕭祭脂曰其香始升爲酒爲醴曰有饒其香古所謂香者如此章彤五禮精義云祭祀用香

今古之禮並無其文隋志曰梁天監初何佟之議鬱鬯蕭光所以達神與其用香其義一也

【案】隋書禮樂志一梁天監四年何佟之曰南郊明堂用沈香取本天之質陽所宜也北郊用上和香以地與人親宜加雜馥無此條所引數語

攷之殊無依據開元開寶禮不用

【元折案】宋史禮志一凡常祀天地宗廟皆內降御封香凡祈告亦內出香遂爲定制嘉祐中裴煜請大祀悉降御封香中小祀供太府香元符元年左司員外郎曾旼言周人以氣臭事神近世易之以香按何侗之議以爲南郊明堂用沈香本天之質陽所宜也北郊用上和香以地與人親宜加雜馥今令文北極天皇而下皆用濕香至於衆星之位香不復設恐於義未盡於是每陛各設香長編三百十七神宗元豐四年十月詳定禮文所言宗廟之有裸鬯燔蕭則與祭天燔柴祭地瘞血同意蓋先王以爲通德馨於神明近代有上香之制頗爲不經按章形五禮精義曰祭祀用香今古之禮並無其文隋志云梁天監初何侗之議鬱鬯蕭光所以達神與其用香其義一也上古禮樸未有此制今請南郊明堂用沈香氣自然至天示恭合質陽之氣北郊請用上和香地道親近雜芳可也臣等考之殊無依據今且崇祀宗廟明堂器服性幣一因古典至於上香乃龔侗之議如曰上香亦裸鬯燔蕭之比則今既上香而又裸燔求之古義已重復況開元開寶禮亦不用乎注云從違當攷據厚齋此條似議而未從也唐書藝文志禮類章形五禮精義十卷又儀注類開元禮一百五十卷開元中張說請修真觀永徽五禮爲開元禮命蕭嵩總之書錄解題禮注類開寶通禮二百卷開寶四年命劉溫叟等以開元禮重加損益以成此書梁書儒林傳何侗之字士威廬江潯人少好三禮時太尉王儉爲儒宗頗相推重高祖踐阼以侗之爲尙書左丞是時百度草創侗之依禮定議多所裨益唐書儒學傳章彤京兆人彤名治禮德宗時爲太常博士

后稷之穡
由剛田
有相之道

誕后稷之穡有相之道疏云種之必好似有神助呂氏春秋

士容論
任地篇

后稷曰子能使子之野盡

爲洽風乎六尺之耜所以成畝也其博八寸所以成剛也耨柄尺此其度也其耨六寸所以

間稼也。漢趙過曰：后稷始剛田。

【元圻案】任地篇注曰：冷風和風，所以成穀也。【又曰】耜六尺，其刃廣八寸。古者以耜耕，廣六尺為畝，三尺為剛，遼西之人謂之培也。【畢氏沉曰】周禮廣

尺深尺曰剛，此云三尺，黃東發謂於正文不合，其言曰：耜者今之犁，廣六尺，旋轉以耕土，其塊彼此相向，亦廣六尺，而成一畦，此之謂畝，而百步為畝，總畝之四圍，總名其博八寸，所以成剛者，犁頭之刃，逐塊隨刃而起，其長竟畝，其起而空之處，與刃同其闊，此之謂剛。案此所云，則與周禮相近，培字書無考。【漢書食貨志】趙過為搜粟都尉，過能為代田，一疇三剛，歲代處，故曰代田，古法也。后稷始剛田，目二耜為耦，廣尺深尺曰剛，長終疇，一疇三剛，一夫三百剛，而播種於剛中，苗生葉，目上稍耨隴草，因隲其土，目附苗根。

與雨祈祈

與雨祈祈，雨欲徐徐，則入土，鹽鐵論

水旱篇

云：周公太平之時，雨不破塊，旬而一雨，雨必以夜。

【集證曰】西京雜記載董仲舒雨雹對，太平之世，風不鳴條，開甲散萌而已，雨不破塊，潤葉津莖而已。○【元圻案】小雅大田傳曰：祈祈，徐也。【箋云】古者陰陽和，風雨時，其來徐徐，然而不暴疾。

以按徂旅，孟子作以遏徂莒，韓非云，文王克莒。

【元圻案】韓非子二難篇：文王伐孟克莒，舉鄭三舉事而紂惡之，文王乃懼，請入洛西之地，以請解炮烙之刑。【毛傳】

以阮徂共為三國，又以旅為地名，鄭以旅為兵衆，以孟子證之，則毛義為長。【孟子正義曰】春秋魯隱公二年，書莒子盟于密，則莒者密之近地。

夏屋蓮蓮

夏屋渠渠，箋云：設禮食大具，其意勤勤。正義王肅云：大屋，崔駰七依說宮室之美云。夏屋渠渠。

文選靈光殿賦注引七依作遽遽。

李善注高也。

檀弓見若覆夏屋者矣。注夏屋今之門廡其形旁

廣而卑正義般人以來始屋四阿夏家之屋唯兩下而已無四阿如漢之門廡。

〔原注〕鄭康成於詩禮注異如

此○〔元圻案〕秦風權輿傳曰夏大也〔箋云〕屋具也渠渠猶勤勤也言人君始於我厚設禮食大具以食我其意勤勤然〔正義曰〕夏大釋詁文屋具釋言文〔案〕崔駰七依說宮室之美云夏屋渠渠王肅云屋則立之於先君食則受之於今君故居大屋而食無餘義似可通鄭不然者始則大具今終則無餘猶下章始則四簋今則不飽皆說飲食之事不得言屋宅也〔法言云〕震風凌雨然後知夏屋之爲軒轅也後人以夏屋爲屋宇蓋本於揚子雲〔後漢書崔駰傳〕駰字亭伯涿郡安平人也少游大學與班固傅毅齊名著詩賦銘頌書記表七依婚禮結言違旨酒警合二十一篇〔文選十一王文考靈光殿賦序曰〕魯靈光殿者蓋景帝程姬之子恭王餘之所立也初恭王始都下國好治宮室遂因魯僖基兆而營焉〔後漢書文苑傳上〕王逸字叔師南郡宜城人也子延壽字文考有雋才遊魯作靈光殿賦。

關雎大明於始見義

思齊又爲關雎始

二南之業

文武皆有

文王之治由身及家風始于關雎雅始于大明而思齊又關雎之始也家人之九五曰王假有

家。

〔原注〕不顯亦臨謹獨者齊家之本故家人之吉在于反身〔何云〕此說從南豐列女傳序中來○〔元圻案〕〔大雅第二篇大明序〕文王有明德故天復命武王也〔又思齊序〕文王所以聖也〔正義曰〕作思齊詩者言文王所

以得聖由其賢母所生文王自天性當聖聖亦由母大賢故歌詠其母言文王之聖有所以而然也〔曾子固列女傳目錄序曰〕古之君子未書不以身化也故家人之義歸于反身二南之業本于文王夫豈自外至哉世皆知文王之所以

聖母

興能得內助而不知所以然者。蓋本于文王之躬化。故內則后妃有關雎之行。外則羣臣有二南之美。興之相成。【文中子曰】予讀大明之詩。而知人之求配。不可不慎擇也。蓋雖大聖賢。而配非其人。所生之子。必不能全類其父。詩稱文武之興。各本其母。而言有旨哉。

衛武山甫
皆言柔嘉

衛武公自警曰。慎爾出話。敬爾威儀。無不柔嘉。古之君子。剛中而柔外。仲山甫之德。柔嘉維則。

隨會柔而不犯。韓文公爲王仲舒銘曰。氣銳而堅。又剛以嚴。哲人之常。與其友處。順若婦女。

何德之光。

土字彌性
相因證史

爾土宇販章。必曰俾爾彌爾性。務廣地而不務廣德者。人君之深戒也。不務德而勤遠略。齊之

霸所以衰。僖公九年左傳。狄之廣莫于晉爲都。晉之亂所以萌。

莊公二十八年左傳。【全云】晉雖世有赤翟白翟。中山之禍。然不因此而亡國。深寧特有概於宋室。

耳。○【元圻案】「三略」務

廣地者。荒務廣德者。強。

風俗世道之元氣也。觀葛生之詩。堯之遺風。變爲北方之強矣。觀駟鐵小戎之詩。文武好善之

葛生駟鐵
變遺風

唐風爲堯
舊部

秦仲孫兵
討西戎

魯以稷配
天見頌

季孫行父
請命作頌
庭燎數遞
降

民變爲山西之勇猛矣。晉秦以是彊於諸侯。然晉之分爲三。秦之二世而亡。風俗使然也。是

以先王之爲治。威彊不足而德義有餘。商之季也。有故家遺俗焉。周之衰也。懷其舊俗焉。

【元圻案】唐風葛生序刺晉獻公也。好攻戰則國人多喪矣。鄭氏詩譜唐者帝堯舊都之地。今日太原晉陽是堯始居此。後乃遷河東平陽。秦風駟鐵序美襄公也。始命有田狩之事。園囿之樂焉。小戎序美襄公也。備其兵甲以討西戎。西戎方強。而征伐不休。國人則矜其車甲。婦人能閱其君子焉。詩譜秦者隴西谷名。於禹貢近雍州鳥鼠之山。又曰秦仲之孫襄公平王之初。興兵討西戎以救周。平王東遷王城。乃以岐豐之地賜之。始列爲諸侯。史記晉世家哀公四年。趙襄子韓康子魏桓子共殺知伯。盡并其地。十八年。哀公卒。子幽公柳立。幽公之時。晉畏反朝韓趙魏之君。獨有絳曲沃餘皆入三晉。又秦始皇本紀始皇崩於沙丘。胡亥襲位爲二世皇帝元年七月。戊卒陳勝等反。二世齋於望夷宮。趙高與其婿閻樂。其弟趙成。謀立公子嬰。二世自殺。賈誼曰。秦爲天子。二世而亡。詩大序國史明乎得失之迹。傷人倫之廢。哀刑政之苛。吟詠性情。以風其上。達於事變。而懷其舊俗者也。

皇皇后帝。皇祖后稷。魯以稷配天。周之東遷。始僭禮矣。夫子以爲周公之衰。而史克何美焉。齊

百庭燎。晉請王章。習以爲常。禮樂安得不自大夫出乎。

【元圻案】魯頌閟宮箋。皇皇后帝。謂天也。成王以周公功大。魯郊祭天。亦配之以后稷。禮

記禮運。孔子曰。魯之郊禘。非禮也。周公其養矣。衛氏集說引蔣氏君實曰。前輩爲之說曰。魯不得用天子禮樂。是成王過賜。而伯禽受之。非也。夫以伯禽受之爲非。而成王之時。禮典未壞。固應有是。用之之事乎。識者又從而爲之說曰。賜

非成王是周之末王賜之也。昔者魯惠公使宰請郊廟之禮於天子。天子使史角往止之。使成王之時而魯已郊。則惠公奚請。惠公之請始由平王以下也是說然矣。自今言之。聖人觀周道而傷幽厲論郊禘而衰周公。則重祭賜魯。豈盛時賢君事。其出於衰世天子諸侯無疑也。〔魯頌譜曰〕僖公當周惠王襄王時。而遵伯禽之法。復魯舊制。國人美之。季孫行父請命於周。而作其頌。〔正義曰〕駟頌序云。史克作是頌。廣言作頌。不指駟篇。〔禮記郊特牲〕庭燎之百。由齊桓公始也。註。僖天子也。庭燎之差。公蓋五十。侯伯子男皆三十。〔正義曰〕庭燎者。謂於庭中設火以照燎來朝之臣。又曰。此數出大戴禮。皇氏云。作百炬列於庭也。或云百炬。其一束也。〔僖公二十五年左傳〕晉侯朝王。王饗醴命之宥。請隊。弗許。曰。王章也。未有代德。而有二王。亦叔父之所惡也。

朱子發曰。詩全篇削去者二千六百九十四篇。如狸首曾孫之類是也。篇中刪章者。如唐棣之

刪詩篇數
詩有刪章
刪句刪字

孔子不刪
詩

華。偏其反而。豈不爾思。室是遠而之類是也。章中刪句者。如巧笑倩兮。美目盼兮。〔何云〕今石

經論孟乃宋

人所補。盼爲盼。然宋板四書集註已改正。素以爲絢兮是也。句中刪字者。如誰能秉國成。不自爲政。卒勞百姓是也。

〔閻按〕此必無之事。〔全云〕深寧開卷。不取月離于畢。素以爲絢。爲孔子所刪之說。則朱子發之論。亦非其所取。此條必尙有辯正之說。而今失之。又云李淇水亦嘗有此說。見象山集。○〔元圻案〕朱子發之說。本於歐陽公。〔孔穎達曰〕經傳所引諸詩。見在者多。亡失者少。不容孔子去其九。〔朱子曰〕當時史官收詩時。已各有編次。但經孔子時。已經散失。故孔子重新整理一番。未見得刪與不刪。〔水心葉氏曰〕論語稱詩三百本。謂古人已具之詩。不應指其自刪者言之。然則

詩不因孔氏而後刪矣。李洪水
即清臣也。其說見陸象山語錄上。

二南後次
國風諸義

邶鄘自別
於衛

次曹檢幽
思復二南

止齋

答黃文叔書

曰。國風作而二南之正變。邶鄘曹鄘。特徵國也。而國風以之終始。蓋邶鄘自別於

衛。而諸侯浸無統紀。及其厭亂思治。追懷先王先公之世。

〔案〕原文此下有
匪風下泉四字。

有如曹鄘然。君子

以是爲二南之可復。世無周公。誰能正之。是故以爾終。

〔闕按〕呂東萊於詩一說。朱子於詩又一說。故
各解思無邪之旨。前輩謂之未了公案。王魯齋

出。則謂詩非聖人之原本。余頗然其說。〔新安方回曰〕蓋嘗以上二說。就內翰尙書王公應麟一商略之。今王氏詩說如此。是亦未敢舍而從魯齋也。因識於此。○〔元圻案〕詩譜。邶鄘衛者。商紂畿內方千里之地。武王伐紂。以其京師封紂子武庚爲殷後。乃三分其地。置三監。使管叔蔡叔霍叔尹之。三監導武庚叛。成王既黜殷命。殺武庚。復伐三監。更於此三國建諸侯。以殷餘民。封康叔於衛。使爲之長。後世子孫。稍并彼二國。混而名之。七世至頃侯。當周夷王時。衛國政衰。變風始作。故作者各有所傷。從其國本而異之。爲邶鄘衛之詩焉。〔鄘風終於匪風序曰〕思周道也。〔曹風終於下泉序曰〕思治也。

